



# 澳門特別行政區 立法會會刊

DIÁRIO DA ASSEMBLEIA LEGISLATIVA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第二屆立法會	第一立法會期（二零零一 – 二零零二）	第一組	第 II - 10 期
II LEGISLATURA	1ª SESSÃO LEGISLATIVA ( 2001-2002 )	I SÉRIE	Nº II - 10

日期：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四日

開始時間：下午三時正

結束時間：十二月五日凌晨三時二十分

地點：澳門南灣湖畔立法會前地立法會大樓全體會議廳

主席：曹其真

劉焯華：劉焯華

第一秘書：歐安利

第二秘書：高開賢

出席議員：曹其真、劉焯華、歐安利、高開賢、許世元、唐志堅、區宗傑、許輝年、梁慶庭、馮志強、關翠杏、賀定一、周錦輝、戴明揚、崔世昌、容永恩、吳國昌、張偉基、黃顯輝、鄭康樂、方永強、徐偉坤、陳澤武、梁玉華、鄭志強、區錦新。

缺席者：張立群。

列席者：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陸潔嫻

財政局局長艾衛立

澳門投資促進局主席李炳康

澳門金融管理局主席丁連星

經濟局代局長蘇添平

勞工暨就業局局長孫家雄

社會保障基金主席馮炳權

博彩監察暨協調局局長雪萬龍

統計暨普查局代局長莫苑婷

退休基金會主席劉婉婷

消費者委員會主席何思謙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顧問惠程勇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顧問林浩然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顧問吳海恩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顧問 Maria Isabel Lima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顧問張作文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顧問岑錦榮

議程：

辯論經濟財政領域 2002 年度施政方針政策。

簡要：

議員就經濟財政領域 2002 年度施政方針政策與列席者辯論。

會議內容：

主席：各位議員午安。

我們今天討論關於經濟財政領域的施政方針。會議之前，我代表立法會多謝譚司長及各位官員的來臨。

由於昨日的經驗，我想大家今天都比較累了。所以今天希望各位議員在提問題時盡量有關施政方針的大方面，小的方面不是不要提，而是通過平時的議程前發言、質詢等提出來。因為施政方針討論只是一年一次，我們應盡量藉此機會了解政府在此領域的施政理念，如何對過去的工作作出檢討，將來如何較好地施政等。我想如果了解這些，對政府及我們都會有好處。

在議員們發言前，譚司長有一篇關於其施政方針的介紹的發言，現有請譚司長。

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多謝主席。

主席、各位議員：

我想在此簡單地引介一下 2002 年財政年度在經濟財政範疇的施政方針。

我想重點地展望一下 2002 年澳門的經濟形勢及簡要地介紹一下明年在經濟財政範疇施政的思路。

今年以來，世界經濟形勢風雲變幻，美國經濟在經歷了連續 10 年強勁增長之後，至今年年初開始放緩；歐洲、日本等國家和地區的經濟發展也紛紛亮起了紅燈，而“9.11”恐怖襲擊事件，使到已經放緩的世界經濟遭受到重大打擊，雪上加霜，全球經濟也因此蒙上陰影。美國經濟在第 3 季度開始陷入衰退，其他國家和地區的經濟也出現幅度不同的負增長。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的預測，今年世界經濟增長率大約會是 2.6%，大大低於上一年的 4.7%，而當世界經濟面對重重困難的時候，唯有中國內地的經濟能夠保持強勁增長的良好態勢。在超乎預期變化的國際經濟大環境之下，經濟財政範疇在遵從自由市場經濟原則的同時，圍繞年初所定的目標，力爭使本澳經濟在較為艱難的環境之中維持發展。上半年主要宏觀經濟指標的表現尚算理想，但在下半年，由於受到美國“9.11”恐怖事件的衝擊，出口下降幅度較大，其他相關行業亦受到一定程度的影響，使到本澳經濟的復甦，步伐放緩，增長率比年初預期為低，我們預計，全年的經濟增長率僅可以維持在 0.5% 至 1%。

展望 2002 年，本澳經濟發展面對的內外環境，有喜也有憂，有機遇亦有挑戰。我們認為以下三個方面的因素，將會對明年本澳的經濟發展，構成較大的影響。

第一個方面是，世界經濟增長放緩持續，本澳經濟復甦將遇到較大困難，現時看來，美國“9.11”事件給全球經濟蒙上的陰影，短期內難以消除，預計美歐經濟在明年上半年仍將處於衰退之中，雖然有機構預測下半年有可能出現復甦，但前景亦不明朗，出現全球性經濟衰退的可能性依然存在，故高度外向型的本澳經濟，其主要出口市場和客源的市場，除了中國以外，其他市場都不樂觀，勢必會影響到本澳經濟復甦的步伐。

第二個方面是，中國加入 WTO，本澳機遇與挑戰並存，中國加入了世貿組織之後，其貿易和投資環境將更加優化，本澳商界將面對無限商機，但同時，在中國加入世貿的初期，本澳無論作為內地中小企業開拓海外市場的橋樑，或是作為海外中小企業進軍內地的平台，都有機會發揮更重要的作用。因為過去本澳未能充分發揮此方面的潛力和優勢，但是中國加入了 WTO 之後，內地市場與國際市場聯接更加密切，本澳要發揮中介作用需要創造更好的條件來配合，而內地市場進一步開放，本澳企業在內地的發展將要面對更加劇烈的競爭，因此，中國加入 WTO 對於澳門而言，關鍵是取決於我們以怎樣的姿態來面對挑戰和機遇。我們必須積極進取，調整自我，增強競爭力，提高整體質素去迎接挑戰並把握和利用機遇。

第三個方面是，博彩業開放是本澳經濟發展的一個利好因素，博彩業改革的一個目的，是在於本澳博彩業朝著多元化、規範化、現代化和綜合性方面，健康、穩定地發展，並帶動本澳整體經濟和社會的協調發展。從短期來看，博彩業開放，可以預期會帶動投資及相關行業的發展，尤其是增強人們對本澳經濟前景的信心，但我們對其短期效應亦不可以期望過高，尤其是不可能期望博彩業收益在短期內會有大幅度的增長，而且博彩業開放後可能還會出現一些新問題需要我們去關注和防範。

整體來看，2002 年本澳經濟的發展形勢仍然較為嚴峻，經濟復甦將步履維艱，以下幾個問題尤其值得我們關注：

就業問題，目前本澳的失業率仍在高位徘徊，從明年經濟環境來看，存在攀升的壓力，需要我們繼續予以重視。本澳失業問題的原因比較複雜，周期性、結構性及磨擦性三種失業並存。解決周期性失業問題，有賴整體經濟的復甦；解決磨擦性失業，則要通過完善勞動力市場以及加強職業轉

介；而本澳更為突出的是結構性失業問題，解決結構性失業問題，需要通過加強培訓，以提高勞動者質素，使其適應經濟結構的改變，這一項是艱巨而長期的任務，難以一蹴而就。

第二，中小型企業發展的問題，本澳大多數屬於中小型規模的企業，在整體經濟中，占了舉足輕重的地位，由於經濟結構調整的原因，本澳部分中小型企業在過去多年來一直處於經營艱難的境地，而明年，中小企業仍然將會面對較大的困難，故扶助中小企業渡過困難時期，將會是本範疇明年其中一個施政重點。

第三，2005 年成衣及紡織品配額取消後對本澳經濟的影響的問題。隨著 2005 年的臨近，配額制度取消，對本澳成衣及紡織工業，及相關行業的影響，將會逐步顯現出來，因此而衍生出的社會經濟問題，我們必須加以關注，未雨綢繆。而對於有意提高競爭力，實現升級轉型的部分企業，則需要予以鼓勵和支持。此外，由於外部市場不景氣而使到出口壓力增大，內部市場疲弱等，將成為明年本澳經濟較為突出的問題。根據對經濟形勢的分析，我們確定，克服經濟發展的內外困難，維持經濟復甦局面，是作為明年本範疇施政的主調。其施政的總思路是，按照行政長官施政總方針，抓著博彩業開放及中國內地加入 WTO 的機遇，克服經濟發展的內外困難，促進經濟結構的調整和轉型，提升本澳競爭力，爭取實現維持經濟復甦的勢頭，失業率有所降低，營商環境進一步完善等目標，為本澳逐步發展成為現代化、綜合性、旅遊博彩及商貿服務城市奠定基礎。實現以上目標，我們將以完善營商環境，推動經濟復甦，加強博彩業監管，扶持中小型企業發展，改善就業狀況為重點，開展如下各項的工作：

第一，繼續完善營商環境。將會重點加快檢討及修訂稅務、外貿、工業、勞資關係等經濟法律範疇，並切實改善行政服務，提高行政效率，爭取本範疇屬下更多部門推行服務承諾；

第二，推動經濟復甦。在有效落實減免稅項及特別援助措施的同時，將研究採取措施促進和引導民間投資，在擴大引資的同時，鼓勵和促進本地商界投資；

第三，加強博彩業監管，促使博彩業開放後，穩定和健康地發展，為此，將重組博彩監察局，健全博彩監管制

度，提高監管人員質素，切實加強對博彩場所的監管，並研究博彩業開放後出現的新情況及新問題，提出促進博彩業帶動相關行業及整體經濟發展的措施的建議；

第四，扶持中小企業的發展，有關部門將加強對本地中小企業的服務，支持和協助中小企業技術和管理水平，並爭取有效落實中小企業信貸融資擔保計劃等等；

第五，促進就業，紓緩失業人士的困難，在採取促進經濟發展來創造就業職位，加強和完善就業介紹服務工作，適當資助失業人士創業的同時，將加強和完善職業培訓，更加注重職業培訓的實效，重點強化職業培訓統籌機制，調整職業培訓的方向和重點，加強服務行業的職業培訓；

第六，因應內外環境變化，促進和引導經濟結構的調整，支持適合本澳的新興產業的發展，鼓勵傳統行業轉型及升級；

第七，審慎理財，逐步發展財政制度改革研究，重點是展開稅務制度，完善預算及財政管理制度改革的研究，同時，加強金融監管，保持金融體系的穩健；

第八，推進對外經濟合作和區域經濟合作，重點是加強與珠江三角洲西部地區的合作；

第九，完善社會保障制度及公務員退休保障制度；

第十，繼續健全統計暨普查體系，整理及公布人口普查的數據；

第十一，加強市場監察，保護消費者權益；

第十二，繼續加強經濟形勢和經濟政策的研究，以便使我們制定的經濟政策和措施切合實際，真正反映民意。

以上是我簡要介紹了本範疇在 2002 年度將要開展的主要工作。

各位議員：

過去的一年，本澳的經濟在困境中基本保持穩定，略有發展，未來的一年，我們將面臨的經濟形勢仍然比較嚴峻，機遇與挑戰並存，工作任務艱巨。過去的一年，我們的工作還存在不足之處，要不斷改進和提高，我們將繼續努

力，團結協作，以科學和務實的態度，以開放創新的思維，以真誠服務市民的精神，將未來一年的經濟財政工作做得更好，更有成效。我們向各位提交本範疇 2002 年度施政方針，只是為我們明年工作確定了一個大致的框架及指引。形勢在發展，情況在變化，我們將因應新形勢和情況，適時調整我們工作的計劃和策略。儘管目前本澳經濟發展還存在著各樣困難，但我們深信，隨著外圍經濟環境逐步好轉，隨著經濟結構調整及經濟轉型的推進，本澳經濟有望經過困難的調整期後，將進入到一個新的發展時期，我們希望與市民一起，群策群力，克服困難，重見本澳經濟發展的優勢和競爭力，盡快擺脫目前的困境，實現經濟復甦和振興的目標。我的介紹到此為止，多謝各位。

主席：很多謝譚司長的介紹。

很多議員已舉手要求發言，我這裏已記錄了有區錦新議員、吳國昌議員、陳澤武議員、許世元議員、容永恩議員、關翠杏議員、高開賢議員、方永強議員。我想你們都想開個題目，而我也已經記錄在案，會逐一請你們發言。現在先請區錦新議員。

區錦新：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中國加入 WTO 後，本澳的發展狀況... ..

（歐安利：我抗議。

主席：已過了，歐安利議員。）

區錦新：... .. 政府是十分關注的。事實上，中國加入 WTO 之後，正如譚司長說，本澳機遇和挑戰並存，但中國入世後，內地市場和國際市場的聯繫會更加密切，那麼，本澳如果要從中發揮其中介作用，我們有甚麼條件呢？事實上，當中國加入世貿之後，市場聯繫的密切，很多國際性投資可以直接到中國內地投資，假如它們要找中介作用時，我們的鄰埠香港可能會提供更加好的條件。在這個問題上，譚司長說過會創造更好條件來配合，我想問的就是，我們有甚麼條件可以真正能夠讓我們發揮中介作用呢？政府準備在哪些方面創造更好的條件來迎接中國入世後的經濟形勢呢？多謝。

主席：請問有關這個問題有誰有意發言，可以趁機提出問題。請陳澤武議員。

陳澤武：主席、司長、各位官員、各位立法會同事。

我的問題也大同小異，亦是與 WTO 有關。

我的問題很簡單，就是中國入世、世界經濟一體化的趨勢給區域經濟一體化帶來了很多實際和迫切的問題。

最近，外經貿部副部長龍永圖在香港指出，中央將積極研究香港政府提出的建立自由貿易區這個問題，並考慮納入澳門。請問譚司長，特區政府對上述內地港澳三地自由貿易區的設置計劃，有沒有相應的研究和落實的機制？澳門在自由貿易區中，將如何揚長避短來適當定位呢？多謝。

主席：許世元議員。

許世元：多謝主席。

譚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隨著中國入世和西部大開發，內地的發展確實是充滿機遇的。對於這個近水樓台的澳門來說，商界當然應該自強不息，全力以赴，然而，本澳企業的實力，存在較大的局限，如果沒有特區政府的支持和協助，相信很難參與於內地的建設之中，找到商機。

香港特區政府已開始了一系列的工作，所以在此我想問問司長，如何協助本澳中小企業把握內地發展的機遇？多謝。

主席：崔世昌議員。

崔世昌：多謝主席。

譚司長，澳門歷來扮演著中西橋樑溝通角色，為今天構築了聯繫內地、歐盟、拉丁語系國家的經貿平台，提供了基礎，而特區政府一直以來在這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但是，工作雖然做了，收效卻不明顯，這可能也是由於宣傳不足所致，使本澳商人不知如何利用這個平台，浪費了政府辛苦進行的搭台工作。而另一方面，功能齊備的平台，必須要有相應的配合法規，澳門似乎在法規制定方面未能跟上搭台的速度，政府在這方面不知有甚麼考慮呢？

主席：方永強議員。

**Jorge Fao** : Obrigado, Sra. Presidente.

Sr. Secretário,

A liberalização do sistema de quotas a nível mundial, com manifesta repercussão para o sector produtivo de Macau e também os efeitos da adesão da China à OMC - Organização Mundial do Comércio, oferecendo o vasto continente chinês melhores condições de investimento, quer em termos de recursos humanos e materiais quer no que toca ao mercado para o escoamento dos produtos e à exportação directa. Tudo isto levará portanto a pintar um quadro, em que o tradicional sector de produção em Macau, designadamente a área de confecção e de vestuário deixará lamentavelmente de existir neste Território em futuro não distante e no reforçar ainda mais a posição da diversão, ou seja o jogo e o turismo. Tal chamada indústria de cabeça de dragão, com o desaparecimento muito possível deste importante sector de produção que através da sua laboração e exportação atingindo valores a mil milhões de patacas ao ano, irão por em apuros a vida a milhares e milhares de trabalhadores fabris e das respectivas famílias. Será certamente um quadro que ninguém querará assistir, muito menos o Governo e as gentes de Macau. Gostaria de saber como preservar esta indústria de transformação em Macau? Quais as medidas concretas para estimular e apoiar esta indústria para elevar a sua competitividade e concretizar a sua transformação e desenvolvimento, como defende a Administração da RAEM nas Linhas de Acção Governativa para 2002. Obrigado.

(方永強：多謝主席。

司長閣下：

國際間開放配額制度，對澳門的生產業來說是一大影響，加諸中國入世，幅員廣闊的中國大陸不論在人力物力資源或在物流市場和直接出口方面都為投資創造了尚佳的條件，這一切，都會令澳門傳統的生產業，尤其是製造業和製衣業漸趨式微，但與此同時，娛樂事業即是博彩及旅遊業的地位卻會乘時而起，也就是我們所稱的龍頭產業。隨著每年總產值和出口值高達十億元澳門幣的重要產業 – 生產業 – 的沒落，大量的製造業工人及其家屬將會陷入困境，肯定的是，這是人人尤其是澳門政府和澳門人都不想見到的事情。我想知道，澳門如何能把這個面臨轉變的產業保留下去？同時，有什麼實際的措施去鼓勵和支持這個產業，正如

2002 年度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施政報告中所說那樣，提高其競爭力、實現轉型並有所發展呢？)

主席：各位議員：

本來區錦新議員開的題目是入世後澳門的作用，但方永強議員是講及 2005 年沒有了配額的問題，我想既然已經講了... ..

(方永強：對不起主席)

主席：... .. 也不必如昨日這樣，之後再來討論，倒不如現時一併來討論吧！

現請馮志強議員。

馮志強：多謝主席。

譚司長閣下、各位官員：

現時世界經濟一體化及中國加入 WTO，給區域經濟一體化帶來了很多實際和迫切的問題，最近香港又提出了成立中港自由貿易區的設想，並得到中央政府的積極回應，請問特區政府，對中國入世後對澳門產生的影響有無作出評估和研究呢？對於成立自由貿易區或協助本澳企業在中國內地投資取得較多優惠，有無定出一些實際的建議和方案？多謝。

主席：吳國昌議員。

吳國昌：多謝主席。

我們知道，不僅是中國加入 WTO，海峽兩岸也同時先後加入 WTO，即是說，台灣同區域的交往也可以更加頻密，希望可以評論一下這對澳門有甚麼的影響。更加重要的是，我感覺到經濟發展政策方面尤其是發展國內的商機方面，政府給人一種很洩氣的感覺。特首曾指出：“我們不懂教你們做生意，雖然我自己也是商人，但政府是不會教你做生意的。”他說的當然有道理，但這很多時會給人一種挫折士氣的感覺。但無論如何，我想問一個問題，就是特首雖然說過，不懂得教人做生意，但會做些工作的，做些研究的，因為有個經濟委員會，希望在委員會中集思廣益，可以為大家提供些意見。因此，我的問題就是，既然特首在答問大會中很著重指出不懂教人做生意，經濟委員會則懂得，我想問，那個經濟委員會不是一直以來都已存在的嗎？在過去幾

年或今年不是一直在運作當中的嗎？我不知將來的經濟委員會跟現時的有甚麼不同，可以做到在構成方面或分組功能上有很大的變化，從而可以教我們如何去做，如果是這樣，請指出有哪些變化可以產生出由不能指導到一個社會的經濟規劃而進展到可以做得到，多謝。

主席：區宗傑議員。

區宗傑：多謝主席。

譚司長、各位官員：

大陸與東盟將在未來十年內建成自由貿易區，內地與港澳建自由貿易區這個建議，已由香港特首董建華先生向中央政府正式提出了。近日，港澳不少學者與商人都就此提議及發表了不同的意見，請問譚司長，這個舉動對澳門的經濟有何促進作用呢？特區政府會否成立一個有效的委員會來跟進呢？多謝。

主席：徐偉坤議員。

徐偉坤：多謝主席。

譚司長、各位官員：

現在講及中國加入 WTO 後澳門將來的發展情況，剛才方永強議員提出了 2005 年 Quota free 這個問題是與中國入世有關的，因為中國入世後，按照所簽的協議，是與港澳同步進行的，據我理解是這樣的。在 2005 年紡織品及成衣配額取消之後，面對全球性的競爭，我相信，本澳很多廠家都會選擇將部分生產線北移，為此，業界曾建議，是否可以同珠海共同開發一個出口加工區，使澳門與珠海，以“前舖後廠”形式來繼續經營，使澳門的製造業得以繼續生存，既然 2005 年沒有了配額時生產線可能去到中國其他地方，倒不如集中到一個地方來發展啦！在去年，澳珠兩地合作關係上，原本在共同開展出口加工區方面是達成共識的，但在明年 2002 年的施政方針中卻未見提及，我想請問，出口加工區這個項目，在明年施政報告中是否被剔除出來，還是有其他計劃來填補了這個共識呢？多謝。

主席：譚司長，我看已有多位議員就有關方面提了問題，不如由政府先去回答，以免混亂。

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多謝主席。

多謝各位議員的提問。

剛才議員們的問題主要是圍繞著內地加入了 WTO 之後或是台灣加入 WTO 之後對澳門的影響，以及澳門應如何利用這個機遇來發展本身的經濟，當然還問到在全球經濟一體化下，紡織品未來面對的困難和問題如何面對，如何處理。相信大致是這些方面，所以我不打算去逐一解答，我就就上述方面和大家討論一下或是提出些意見給大家參考。

內地將於 12 月 11 日正式成為世貿成員，大家已是知道的。最近，大家也聽到，香港特別行政區向外經貿方面提出了，而龍永圖先生也證實了，成立一個香港與內地的自由貿易區，我們對香港這個舉措極為關注，我們已通過外經貿部與澳門之間的商貿聯絡機制，去進一步研究這件事，我們相信，也盡力爭取，內地港澳自由貿易區成立的時候，澳門會同時成為一個組成部分，這個我們有信心做到，而外經貿部副部長龍永圖先生也是清楚表達了國內正審慎和積極地考慮這個問題，在成立這個自由貿易機制中，澳門是不會被排除之外的。因此，我們有信心必定會成為其中一員。我們也對自由貿易區成立後對澳門的影響作過評估，自由貿易區中的中、港、澳，也是世貿成員，我們既會遵照世貿組織現在的規範，也在規範容許下，令到三個地區在貿易方面可以更加趨向自由化，這個自由化，對澳門會帶來好處，澳門一向是個自由貿易區、自由港，基本上我們是實行自由市場機制，也是一個開放的城市，國內如果同澳門簽定了自由貿易方面的法律或制定了自由貿易制度之後，基本上國內市場會比以往對澳門作出更大的開放，市場的開放，大家明顯地可以看到其效益和好處，市場的開放也可以令致很多外國的公司、外國的投資者在進入中國市場的時候，如果利用到澳門這個自由市場經濟與國際更加接軌的這方面優勢，利用到澳門現時能提供的不論在金融制度、法律制度、經貿制度與國際更為接軌方面的優勢，而這些方面相對於國內而言，我們是比較優勝的，當他們在自由貿易區成立後進入國內時，我們能向他們提供更大的方便和好處時，就會有更多國際投資者和公司會利用澳門作為進入國內市場的一個跳板，當然，如何去做好跳板角色，發揮中介作用我們都經常掛在口邊，但現時我們有甚麼具體的工作去做呢？我們大家知道，內地加入世貿之後，我們與整個內地市場的關係會有很大變化，現時除了是以往一貫與內地的經貿合作關係之外，我們現時與內地都將成為世貿成員，除了一貫的貿易關係之外，還是世貿成員之間的關係。有很多商貿經濟合作和

活動，除了跟隨以往的做法之外，還可以利用作為世貿成員之間，按照世貿規則所能互相提供的方便和開放的條件，建立另外的關係，這個方面，我們已見到國內已經關注及修訂一些法律，以便與作為世貿成員這個資格和身份相配合，而我們的經濟部門也正極為關注這些法律和政策的修改情況，我們會把國內市場的變化、政策和法律的修改情況及時給我們的企業家和工商界朋友知悉，使他們知道甚麼對他們是最為有利的，這是一個方面。另一方面，我們會在今年裏，在日內瓦設立一個辦事處作為澳門特別行政區設於日內瓦的一個辦事處。世貿組織的總部設於日內瓦，因此，我們會藉著這個辦事處來加強與世貿組織的聯繫，也在世貿組織內更加廣泛和重點地向其他世貿成員介紹如何利用澳門的優勢來進入一個國際上重要的市場。

經濟局會於今年重組，會組織一個國際關係廳，這個廳會重點跟進澳門與國際重要經貿團體的聯繫。除了世貿組織之外，我們還會加強與亞洲太平洋經濟合作組織及聯合國亞太經濟社會委員會的聯繫，我們不是 APEC 的成員，但在今年 2001 年我們已經申請並得到同意，在 APEC 這個亞洲太平洋經濟合作組織裏 11 個小組會議中參加其中六個工作組的工作，這六個工作組包括：中小企工作組、工業科技工作組、旅遊工作組、運輸工作組、貿易促進工作組和通信暨資訊工作組。大家都知道，APEC 是亞洲太平洋其中一個最重要的經濟合作組織，雖然我們不是其正式成員，但我覺得，其中有部分工作，正如我剛才所說過的六個工作組的工作，我們可以參與其中，這點我們甚為著重的，對於尤其是提升澳門經濟發展來說，能參與這些工作，是會令澳門有所得益的，所以我們很高興在 2001 年能成為這六個工作組的參與成員。我們已經開展了參加這六個工作組的工作，也參加了很多次的會議，有些成果令我們覺得使我們有所得益，例如在中小企工作組的一次會議中，我們聽到也知道有關於亞洲太平洋區中小企業的整合方面的意見提了出來，並已開始了探討如何在亞洲太平洋區裏加速培養人才來適應中小企業未來的發展。其他的一些配套活動，例如中小企業工商論壇、中小企業展覽會、如何推進創新、便利融資、發展服務機構等的論壇，均是在亞洲太平洋這個層次裏，提出了共同去關心在這個地區大家如何去配合和聯繫等的很多意見和意念，我們既聽到也有份提出，這使到不論從工業科技工作組中或其他工作組的工作中有所獲益。另外在聯合國亞太經濟社會委員會裏，由於我們是正式成員，因此有參加大會也有參加年中的多次會議，通過討論，我們知道了很多有關於這

個地區很多經濟問題的新信息。國內和台灣加入 WTO 後，由於台灣是另外一個 WTO 成員，以後我們與台灣的合作關係可以以成員與成員之間的合作方式來發展，這方面的工作，我們將會通過我們設於日內瓦的辦事處及我們的國際關係部門的同事，繼續來進行和發展。除了世貿之外，澳門在國際方面，例如在 APEC 和聯合國亞太經濟社會委員會方面的工作是重要的，這方面的工作我們會繼續去做。另一方面是澳門對葡語系國家的中介作用，最近，上海提出了，我們行政長官到上海參加 APEC 會議時也提出了和介紹了，上海希望通過一個合作培訓計劃，如何為上海培訓葡語人才，共同來發展對葡語系國家的商貿工作。這方面的工作正在聯繫中也在進行中。我想，如果澳門沒有與葡語系國家聯繫的這個優勢，上海是難以與澳門之間找出一個合作點來展開一個合作關係的，正因為澳門有與葡語系國家聯繫的這個優勢，所以，上海才覺得與澳門在這方面的合作是有助於上海和澳門的共同發展，我們不妨在這方面多加思考，如何去利用這個傳統關係帶給我們的優勢，來吸引更多合作者與我們共同發展，互惠互利。

國內加入了世貿後，國內市場對世貿成員開放，如果我們這個自由貿易區能盡快成立，國內市場便會更快地對澳門開放。市場開放了，我們如何從中得益呢？這個問題很值得我們去思考。其中一件事特區政府今年會去做，這是因應世貿的新形勢，因應 2005 年紡織品有新發展情況所去做的，就是在國內市場上建立澳門產品的聲譽，最終是建立“澳門製造”的這個標籤，成為一個品牌。澳門產品打入國內市場如何令到人們對澳門的產品有信心呢？對此，我們的經濟部門會重點地去為“澳門製造”這個標籤成為國內市場上的一個品牌來進行工作。我們希望，澳門產品的製造商在提高及維持品質方面的意識有所提高，我們會鼓勵和支持大家參加例如 ISO 認證等新的管理工作之外，我們還會重點地為提升澳門產品的質量而在政策上作出推動。在評議澳門產品的質量上，有很多國際經驗可供借鑒。如何在國內令到人們對澳門產品有信心方面，在今年是我們準備去做的一個重點工作。在國內加入世貿之後，服務業首先開放，我們如何利用到這個優勢，就要看我們的服務業水平能否符合到新的要求。我們可否對國內輸出我們的服務業人才呢？這方面很值得我們去思考。對此，我們會在今年完善關於建立人才方面的認可制度。大家知道，我們正在推行國際會計應用制度方面工作，希望澳門的會計人才能盡快適應和掌握國際會計制度的要求。我們的保險中介人資格認可工作，也著手進行中。我



們期望有更多的保險中介人通過資格認可、培訓而能提升到一個為國內市場所接受的水平。我們的旅遊學院培訓了很多旅遊業人才，這點大家也已知道；我們的金融管理局也設有金融培訓學會來培訓金融方面的人才並加以認可。凡此種種，都是提升澳門服務業人才的資格和水平的工作，其目的是，希望我們的服務人才達到一定水平，能更加適應國內服務業市場開放的新形勢。我們今年會繼續推行離岸業務公司的發展。當然，國內市場的開放，我們很多企業家會把握機會而得益，但我們覺得，澳門是可以更加開放，令更多國際企業家和投資者能利用澳門來得到更多的發展機會的，所以，在離岸服務公司方面的推廣和發展工作是有需要的，這可給更多機會予國際投資者來進入國內市場。我們今年有接近 30 間離岸業務公司成立了，現在正在申請中的也有 10 多間，所以，我們估計今年完成審批的離岸公司會接近 40 間，明年的趨勢，離岸公司的發展將會繼續，所以，我們會加大有關方面的工作力度，令這方面的工作有更快的發展。內地加入了世貿而令本身市場發展起來之外，我們可以更容易和更方便地從內地引進人才和技術，令我們在國際商貿發展中得益。如何引進內地人才，我們提出了研究輸入內地專才計劃，這個計劃我們一定會作出廣泛諮詢，之後才會進行。我們今年會將職業培訓委員會改組成為人力資源發展委員會，這個人力資源發展委員會廣義來說，首先會研究澳門未來發展中人才方面的需求，從而令人才可配合到未來澳門的整體經濟發展。技術的引進方面，國內及台灣成為世貿成員之後，會更加方便來進行，澳門的企業家今後可在如何通過技術合作來加快發展方面多作思考。

我們面對 2005 年紡織品及成衣業面臨的問題，我們可以從幾個方面來看。我們要看 2005 年對澳門經濟發展的影響，對製衣紡織業本身的影響，對製造業發展的影響、及對澳門在這行業的從業員的影響來看，這幾方面我們都要去考慮。對經濟發展的影響來看，當面對困難的時候，所有企業家會因應市場的需要而作出投資方面的考慮的，凡是營商者，皆希望賺取金錢，或者說希望更加容易去賺取到金錢，當有一個行業可以令他們更加容易去賺到錢的時候，他們都會從一個較為容易的方向去著手。很多人說，這個行業過去有優勢，易賺錢，因此，很多企業家都賴此行業為發展目標而對其他發展方向加以忽視。其實，2005 年是一個機會給大家來思考，這個行業將會面臨一些困難了，這個時候，就是面臨困難的企業共同和積極去考慮新的發展方向的時候。所以在經濟發展上來說，某個行業的興衰並非可以由

主觀願望所能左右，例如，澳門以往很多行業，即是炮竹業、近期的絲花、假髮等行業的興衰，也非我們主觀願望能形成的，總之，現在這個時候，我認為是個機會給我們去反思，澳門在紡織製衣業方面有所成就的企業家現在是個機會去考慮如何來為自己企業的前途作重新部署，這 2005 年的問題提供了一個澳門經濟向另一個方向去發展的積極因素。從紡織製衣的發展方面來看，在中國入世後，2005 年將近的時候，國內市場對澳門會更加開放，以往我們紡織製衣業的市場主要是依賴美國和歐盟，現在有一個 13 至 14 億人口的市場對我們開放，大家如何去把握這個機會，好好利用這個市場帶給我們的發展空間呢？政府是會幫上一把的。剛才我已說過，我們首先會在今年開始在國內建立起“澳門製造”這個標籤，成為一個品牌，藉此來幫助大家去開發大陸市場，我們會提供誘因來令大家有興趣來提升產品的素質來共同建立起“澳門製造”這個標籤，我們會提供一個認證制度，當符合一定的標準，品質達到某個水平，我們會給你認可。我們還會考慮，於必要時在國內建立澳門產品專門店，這都是我們會去考慮的方向，來為大家做事。而主要的是，我們的企業家能夠達到水平，我們就會為你們去做事。我們會為大家提升技術，朝著高附加值產品的發展而提供協助。我們已對投資於新技術的應用方面給予利息補貼、稅務優惠，這將會繼續下去的，以令大家盡快提升技術水平。我們還會協助大家加強對市場的觸覺，我們的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已為大家做了大量工作，為大家提出很多制度和建議，例如網上營銷的研究和發展上，我們已有一個制度來為大家提供協助。

當然剛才也有議員提到生產線北移、澳珠出口加工區的問題。面對 2005 年紡織品問題，其中一項工作可以做的就是擴大我們的生產基地，將我們的生產基地由澳門擴大到國內，所有的後勤發展、設計營銷等活動則仍保留在澳門進行，生產基地則移至國內，這方面企業家已提出建議，我們正積極考慮，如大家有需要，我們會積極為大家來計劃和安排。談到澳珠加工區這個問題，基本上澳珠兩地已達成意向上的共識，覺得這個發展方向是有可為的，因為澳珠合作是粵澳合作的一個組成部分，這方面的計劃，我們已提交到省級去考慮，我們會積極跟進。如果業界認為在這個發展上有何需要協助，澳門政府會給大家協助的，包括在現時法律容許下的一切協助。我們會為紡織製衣業在 2005 年之後繼續發展而完善外地加工管理制度，我們會加強監管在外地加工這個成分的控制，同時配合國際上對此方面的規則，從而令大



家既能盡量符合我們出口國家在外地加工方面規例的要求，也能令大家具有彈性去利用這些規例所提供的條件和優惠。我們會對外地加工作出完善的管理。

至於對澳門成衣業工友們的考慮方面，我們會為適應市場形勢的發展而優先保證我們本地工友在這個行業上的就業機會，我們會發展其他產業，例如物業中心，大家對物業中心好像已認定了它是一個點，其實，澳門是有機會令物流產業在澳門有所發展的，並非是僅僅發展一個中心或一個點，而是一個產業，我們會加強轉業培訓，例如我們在明年會在服務業有一個培訓 4000 人的計劃，希望利用這些培訓計劃而令製衣業的一些工友轉職服務業。我們也會促進工業轉型，從傳統的勞工密集式的工業項目轉型到比較資本密集型的行業，大家最近可以見到一些例子，有例如日本及台灣的公司來到澳門發展某些工業項目。我們希望從各個方面去使到製衣業工友因面臨 2005 年而面對的困難減至最低。

我已經講了不短時間，主席閣下，我想我已經就國內加入世貿及應付 2005 年的來臨提出了政府的一些看法和與大家交換意見，看看大家還有甚麼問題罷！

主席：譚司長很多謝你的介紹，雖然不是逐點作出解答，但大致上我認為已差不多答了各個問題，只有一兩個問題，例如吳國昌議員提出的關於經濟委員會的這個問題還未答，因為我認為這個問題是入世問題所未能概括的，至於區錦新議員提出的香港與澳門優勢的比較，我想譚司長已間接作答了，所以，這問題如果區錦新議員不反對的話，算是已經解答了，因為，雖然譚司長沒有逐點的把香港和澳門的優勢列舉出來，但已作了概括性的解答，所以我個人認為，除了吳國昌議員提出的問題外，所有其他議員的問題應已作答了。

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是的，主席，剛才我只是關注了世貿和 2005 的問題，可能忽略了經濟委員會的問題。

經濟委員會過去一直是存在和運作的，但以往該委員會只以大會形式來運作，對澳門重大經濟問題發表意見。從明年開始，經濟委員會的運作形式將會有所不同，將會設立不同的小組，分別對經濟問題展開研究，提出實際可能的方法，令政府即行政當局可以有具體的方向和政策方面的建議可以依循，我想這是經濟委員會與以往比較的最大不同之處，多謝主席。

主席：區錦新議員舉手想發問，請區錦新議員。

區錦新：多謝譚司長的回應。

剛才我提到的問題，我認為只得到部分的解答。我相信，澳門在加入世貿後發揮外來投資者的一個中介作用上，應主要包括“內在”與“外在”兩個方向來完善這個中介作用的。在“外在”方面，剛才譚司長已談了很多，例如在日內瓦設立辦事處，在經濟局設立一個國際關係廳來加強與各個國際經濟體的聯繫，這是對外引資的一個方法，令到其他國際投資者明白到澳門可以成為中介平台，譚司長也指出澳門作為中介平台有兩個優勢，一是自由經濟體系，與國際較為接軌；另一是葡語作用。當然還有些優勢是沒有提出來的，例如澳門的樓價比較低，地理位置處於中國的大門口等等，這些都是令澳門可以發揮中介作用的優勢。但是，這都是外部的，至於內部的，是否有些地方需要變改、調整的呢？然後才可創造更好的條件呢？當向外資介紹澳門有中介作用這個優勢時，澳門是否真正可以有著這個作用呢？其實，我見到澳門相對而言是處於劣勢的。第一，我們的法律比較落後，並非如譚司長說的那般與國際比較接軌，正如特首在施政報告上也承認，我們的法律與鄰近地區比較，有著很多不同的地方，當投資者利用澳門作為平台時，這是他們所關注的問題；第二，我們的公共行政效率比較差，而這一直以來是澳門人所公認的；第三，是我們現存的硬件設備比較差。較早前，我們舉行過一個國際投資展覽會，有個別參展者指我們的場地差劣、簡陋，甚至有個別參展者批評，我們的場地連國內的展場也不如，面對這些批評，貿促局承認了場地設施是受到限制的，澳門這方面的條件難以同國內的相比，如果希望把澳門作為一個提供區域服務來定位的城市，但在基本的硬件上連自己也都覺得無法與內地相比的話，那麼我們在這個方面還有甚麼優勢呢？除了上述三個方面之外，還有人力資源方面，澳門的人才不足，正如譚司長剛才提到可以向國內引進人才，但始終不是我們可以長期地實施的工作，此外，澳門的電信、水電等收費長期高企，物價也不顯得比鄰近地區便宜，此情況下，我提出的問題是，面對如此劣勢情況，我們真的能扮演中介角色嗎？究竟外來的投資者以澳門作為一個投資平台還是一個跳板呢？如果作為跳板的話，那麼一跳便跳了過去便再沒有我們的份兒了；所以，我們的定位是怎樣的呢？如何能達至我們想達的目標呢？我相信這是澳門經濟策略上的一個重要問題，希望譚司長再給我們多一些意見。

主席：周錦輝議員。

周錦輝：多謝主席。

財神爺及各位官員、各位議員：

聽了譚司長關於中國加入世貿的偉論後，本人大部分認同。提到利用這個市場，澳門有些人才是可以在這個市場內做些生意的，但提到實際的資源投入，正如許世元議員已說過，澳門人的膽量是細了些。而本人的資金也不那麼充裕。從經濟角度來看，全球一體化的經濟裏，是大魚吃細魚的遊戲，因此，以本人來說，在中國投資，也有點擔心，我認為澳門有很多人也會擔心，因為在國內投資是比較困難的，但發展成為一個中介角色，澳門確實是存在機遇的，正如譚司長已說過這樣。譚司長也曾說過，澳門的名氣在國際上也不小的，例如在 APEC 也有參與，名氣確不小。真心話，澳門的確很出名，因為最少也有個賭場。但本人比較關心的，是澳門人的生計。除了加入世貿之外，譚司長還指出了很多優厚條件，希望澳門人都能從長遠角度去看，到中國內地去發展，從而帶回資金到澳門，幫幫澳門人。但話說回來，在司長的施政方針第二段中，司長指出，澳門不論作為內地中小企業開拓外地市場的橋樑的問題，即是將內地的資金帶回澳門。至於將資金帶入中國，我與我的朋友也興趣不大，因為身材細小。但我很有興趣問問司長，如何將內地資金帶來澳門呢？當然，在中國未加入世貿之前，我們的貿易投資促進局已做了大量工作，例如在舊年已有億多元投入到澳門來。加入世貿之後，中國的市場比澳門的為大，那麼，以中國 13 億人口、澳門 40 多萬，如果藉澳門的橋樑作用把中國資金引來澳門甚至引到外地，是否單靠發給一個“passport”就可以成事呢？又或單靠購買幾層樓，用 50 萬來搞投資居留就以為可以促進澳門的就業機會呢？其實，有很多朋友也曾與我說過些我們共同關心的問題，澳門已有很多中國企業來到澳門發展，幫助澳門，近期，我也從中國企業家協會處聽聞，投入澳門的資金已過千億，當然，人才亦很好，又有中國銀行作為中國企業の後盾，中國銀行凡是中國企業都給予貸款。這些企業來到澳門，帶給了澳門七千個就業機會，這是他們的報告。在這個時候，當然不能裁員，於是，重要的是如何去鞏固目前這個形勢。在加入世貿之後，本地是否仍然是以這個政策來支持把中國資金引進澳門呢？這個政策使澳門得益了七千個勞動力就業機會，但真心說，除了這七千個就業機會外，澳門還有甚麼得

益呢？中國企業來到澳門後如何由我們去協助它們發展呢？利用加入 WTO 之後，我們還是否只用“passport”或通過貿促局的投資居留法把中國資金引來澳門甚至向外發展呢？當然，行政長官說過不會教我們做生意。我想請教，尤其是貿促局局長也在場，施政方針中的數字對做生意來說，很多矛盾，我想的是如何真正地吸引到中國資源引來澳門投資。另一件事未知是否可以在此提問，因為剛才譚司長在解答時提到一個容易的行業，司長是否指這個容易行業就是博彩業呢？

主席：他所指的是製衣業。

周錦輝：對不起，我誤解了。因為我以為容易行業是指拿到賭牌便可以容易賺錢的這個博彩業。

未知司長明不明白我的幾個問題？多謝。

主席：馮志強議員。

馮志強：多謝主席。

司長閣下、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今天我們討論澳門的經濟。聽過了譚司長以很多時間談及澳門的經濟情況，我坦白說，這個問題直接影響到澳門人的生計，如果大家討論時互相忌諱多多，便甚麼也談不出來的了，所以，如果我有甚麼地方開罪了大家，請多多包涵。

我用心聽了司長的講話，也做了筆記。我認為整篇的推介，用了很多例如“積極”、“提高”、“加強”、“有喜有憂”、“挑戰”、“機遇”等詞語來鼓勵我們。提到機遇，我認為澳門甚麼機遇也沒有。唯一一個是舊年策劃開放的博彩業，就是澳門的唯一機遇。我也知道，“美食腐腹、美色惑心、勇夫招禍，便口遭殃。”我老實說，做生意的人，生財自有道，你不必為他擔心，所謂“生之者眾”、即做生意的人多，“食之者寡”、即花錢的人少，“為之者疾”，即做事要快捷，見到問題馬上去處理，“用之者惜”，即用的人要省儉，如能做到這幾點“財則恒有矣”，這是古時人的說話，有其哲理，但澳門人又如何呢？澳門有幾十萬人，如何解決他們的生計呢？他們每天都在吵鬧，稍有不妥，必會找著你們來出氣，因為你是負責搞經濟，所以你真的不好彩。如果衣食足，即市民有兩餐溫

飽，便不會搞事，但如果生活不繼，一定多問題。我們國家，花了幾十年時間，也不過是祈求兩餐溫飽，達至小康之家的水平。國內在 1978 年經濟開放、思想開放，發展至今時今日，我們都可見到沿海城市人的生活比我們要好，“大款”們天天去打球，我們澳門人有多少個可以去打球呢？所以，我在商界打滾了幾十年，我也想不到甚麼方法可以為澳門市民貢獻些自己在商界方面的專長和有利的條件，我真的想不到也見不到澳門有甚麼條件去吸引外資，無土地、無人才、無資源，只有“能貴不能賤”的人，耽於享樂的人就很多，何謂“能貴不能賤”呢？即是哪些纨绔子弟、嘆憤、使憤、威憤，這些人就很多，但肯去拼搏、肯去找機會，要這樣做的生意則無人去做，個個都進了賭場做“抓爛腳”。我們即如譚司長這輩人，也算是有些家當的人，但我們都會為了生活而去盡心盡力，為自己的未來去設想，自己找個行業如何去使自己做到立身安命，但現時的年青人又怎樣呢？好像昨日校長載我回家時，見到大廈樓下停滿了車、燈光火猛，當時已時半夜四點了，年青人還在跳的士高。我真不明白現時年青一代的生活是如此這般的過，是否澳門人真的有些問題呢？他們都是纨绔子弟。即是父親賺錢，自己就盡量揮霍，而他的父親又不加理會。澳門的教育界也對他們不加理會，讀不上去的就趕他們出校。商業活動，可謂“變幻無窮”，我們要創造較別人優勢的條件，保住自己生存的特色，並且要掌握先機，要主動回應變化，增強自己的生命，我認為澳門政府掌握經濟的官員，應在此方面多加考慮，打仗要往外邊打，投資則要在澳門，不要叫澳門商人去重慶、去上海發展，那麼澳門的市民有何生計可言？生意人都帶了資財到重慶、上海，試問澳門沒有了商人如何辦？所謂“無商不活、無農不穩、無工不富”。澳門沒有了工業，何來富裕呀？老是叫我們去那邊發展，澳門的基層人士怎樣生活呢？我認為，政府官員在這方面的觀點應要改變過來，不要“好高騖遠、捨近圖遠”，“疏近親遠”是行不通的。所以，一個地區、一個社會的經濟發展在經歷曲折道路的同時，到底還要經歷到自覺中去運動，每一步邁向自覺的道路中的腳印，總要靠精神品格，這種精神品格換言之就是商人的質素，如果我們商人的質素是只顧眼前事物的，則出問題了，思想及意識跟理論是分不開的，即是說要有意識、有觸覺、有洞察力、有理想、對理論有分析能力，方才可以有機會生存下去。在我看完這份施政方針後，都是“物流中心”，“建立澳門標籤成為品牌”等，澳門有甚麼拳頭產品呀！我真的見不到。有！賭鬼就有！成衣發展出一個品

牌來，並非想像中那樣簡單的，空有滿腔熱情是不管用的，無濟於事的，滿腦子幻想，是“阿 Q 精神”，是“滿口天真”，我不是指你，我是指澳門人，如果你說我是指你，我不敢認同。澳門人應做些實際的事，澳門商人為澳門多出幾分力，實在，澳門並非想像中那樣令人悲觀的，澳門，正如行政長官所說，澳門以旅遊博彩消閒來定位建設，這才是安身立命的方法。現時我向譚司長說聲，在人才方面加強培訓，尤其是在“三言兩語”方面，即是廣東話、國語、英語為三語，葡文不學也罷，兩文即是中文及外文，要懂書寫，這是提高澳門質素的關鍵，澳門人必須要學好這些。還有，要教育澳門年青一代，不要歧視國內來探望我們的人，他們都是我們的衣食父母。不要用“以換斤”“買金錢龜變成一盒芋頭”的手段去欺騙他們。澳門很多商人還懵然不知已經“水浸眼眉”，那麼多國內同胞來到澳門提我們，還去騙他們，歧視他們，這些現象就要正視和跟進了，所謂“為官一日保我們一生平安”，如果不是這樣，則不要為官了，讓更有才幹者去做較為實際，光是每天在講些不著邊際的話，我見不到有甚麼作用，我認為最重要的是清楚自己。諸如“物流中心”，無錯，這是個很積極的想法，但澳門人究竟有無機會去做呢？正如“輝哥”說，澳門真正有錢的人不多，澳門是個微型經濟體，你還叫澳門的有錢人去中國西北方去發展，澳門幾十萬人每天便要特首辦，同善堂求援了，所以，澳門政府官員要多做實事，不要只求表面太平，要多為澳門低下層人士多做多想，商界人士要盡力帶動澳門經濟。澳門人……，說出來明天我又會在電台給人罵到“仆街”。澳門人應把錢留在澳門慢慢用。某天我因事要到大陸走一趟，見到關口人頭湧湧在排隊，每天最低限度有七至八萬人進入大陸，試計算每人消費 100 元，數字是驚人的。澳門只靠賭場賺多少入息，如果連這個入息也沒有，相信明天你們見不到我們這些商人在幹活了。澳門人連自己也不珍惜，天天跑到大陸去消費，小商小販們都沒生意可做了。家庭式的作坊因無生意而請不起一兩個人做工。一間工廠的商品請工人去製造，製造出的產品由我們去消費，這樣方會形成一個循環，如果光是生產了商品或食品但卻沒人來買，那只會生產一次便再不生產了。

主席：區宗傑議員。

區宗傑：多謝主席。

我想跟進關於 APEC 的問題。APEC 是全球矚目的會

議，能成為其中一員，對提升澳門的形象和國際地位是十分有利的。本人亦知道特首在不同場合裏曾表示有意參與，我今天很高興從譚司長口中得知澳門現時已參加了六個小組。如無記錯，香港及台灣都是 APEC 的創會成員，所以，作為 APEC 會員是不存在主權地位的問題。我想請教譚司長，為何至目前還未成事，是否因為當時澳葡政府無積極要求參與呢？或是澳門的經濟體系實在太微小而被拼棄於門外呢？第二個問題要請教譚司長的是關於經濟貿易的問題。我同意澳門未來的經濟發展要同大陸融合來發展的，既要融合，我相信澳門與國內聯繫上在交通硬件的設備方面是很重要的，因為有良好的交通運輸網絡，對貨物、旅客都有幫助，譚司長剛才也提過澳門作為物流場所不是物流中心的這個可能性，把澳門建成為物流場所，必定要有良好的交通網絡的。我在過去多年裏也已聽聞當北京至廣州鐵路建成後會有經珠海伸延至澳門的支段，我想就此問題請問譚司長是甚麼原因至今還不見這段鐵路的建造呢？是否因為我們沒有爭取或是珠海或鄰近城市對此建議作出阻攔呢？多謝你。

主席：徐偉坤議員。

徐偉坤：多謝主席。

譚司長：

我也略略一談 2005 年取消配額這個問題。取消配額是個令人感到悲觀的事，但在與美國進行關於入世談判時，我從某些信息中得知，全球化紡織品配額將會取消，而中國、香港及澳門也包括其中，但其中有一個條款是說，在中國入世後，紡織品配額自由化有可能有一個過渡期，即是不一定是在 2005 年取消 Quota。我覺得，假如這個信息正確，在稍後即 12 月 11 日後這個信息可能會更加明確，真的有個過渡期的話，對澳門製衣業來說是另一個機遇，因為如果美國對中國仍存在著一個監察制度，我相信澳門的製衣業未必將所有生產線北移，可能會繼續留在澳門發展。我想問的問題是，這個信息稍後可能會披露，假如真的如此，澳門製衣廠是否會有個重新的定位？多謝。

主席：吳國昌議員。

吳國昌：多謝主席。

雖然很多批評都是指司長的講話不著邊際，但我還是鼓勵司長要繼續努力，因為你確實有你個人的經驗和經歷來足

以指導政府有關官員幹出更多事。但毫無疑問，譚司長在回應加入 WTO 後的變化時，你的答覆的確很偏蔽，為何這樣說呢？因為我們經濟的中短期發展重心明顯是博彩旅遊業，如果說到加入 WTO 對澳門的影響，重心應放於旅遊業方面，中國加入 WTO 後對澳門旅遊業造成的影響和帶來的變化是重心，當然，其他行業也會受影響，也要同時涉及，但司長的講話似乎不是這樣，令人感覺好像博彩旅遊業與 WTO 是無關的，是獨立開來的一件事，其他事務才與中國加入 WTO 有關，如果是這樣，我認為是錯誤的，在經濟分析的整個思路來說是錯誤的，因為政府的政策既然早已把若干行業作為定位的中心，那麼明顯地這些行業是與外圍經濟發展的關係是非常密切的，此情況下，在回答問題時，肯定應先要回答重心行業，然後再談其他旁枝的，有機會輻射出來的行業，但剛才司長的講話似乎不是這樣。但無論如何，我認為有一件事值得關注，區錦新議員也提出了，我們要注意積極爭取“對外的聯繫”，所指的外部聯繫，有議員也提出過，是不單只指區際聯繫，更重要的是指實質性的聯繫，例如道路網等交通設施上的聯繫，這是非常重要的，但似乎對此點並無提及。另外一點也是重要的，是“對內改革”，因為加入了一個世界網絡式或全球化經濟發展，對一個細小地區來說，其要求是改變自己來適應，此情況下，我們有何辦法去推動內部改革呢？包括改革一些滯後和過時的法律，提高行政效率，甚至整個司法系統以現時的效率可否適應這樣的國際商貿呢？這些問題似乎都沒有被重點提出來。還更重要的是，我們有無一個確定的機制來為回應內部經濟的需求而去推動改革呢？現時給人的印象是比較浮淺的，為甚麼這樣說呢？如果以政府架構的設置方面來說，由於對外經濟的爭取而推動內部某些改革，尤其是政府機關的改革，我覺得最重要的機關是貿易投資促進局，這個部門應負起責任、寫報告、提意見，審視有哪些法例對我們吸引外資上造成阻礙，或妨礙本地資本家繼續擴大投資，有哪些行政效率對我們造成阻礙等，這很清楚是應由這個部門去做的，但現時似乎不是把責任交給了該個部門。無錯，將經濟委員會進行分組，再作經濟規劃，但究竟由哪個部門作為核心來推動呢？所以，給了人一個很浮淺的感覺，因為經濟委員會現時只是說改革，但未進行，我們無從見到，所以感覺不很實在。但無論如何，我認為在考慮到澳門融入世界經濟發展網絡時，必須看清楚定位，我們的中心企業是甚麼，在中心企業的基礎上，其他各種各類的行業如何去回應，我們應以此方面來考慮。所以我覺得博彩行業與入世很有關係

的，入世會給博彩業帶來相當大爭取客源的機會和商機，但亦潛伏著危機，例如中國入世的日子長久了，可能東南亞所有地方都希望我們中國大陸遊客到她們處旅遊，包括去她們處進行博彩，這一來，我們的博彩業靠大陸客源也不能安枕。以上所說的，都是我們的發展前景，但無論如何，我的問題是，一是把責任交回給貿易投資促進局，希望該個部門去多做一些這方面的推動工作，如果不是，當然唯有希望經濟委員會改革了之後，可以做到，多謝。

主席：唐志堅議員。

唐志堅：多謝主席。

司法及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聽了剛才司長作了那麼多的介紹後，明白了政府已走或將走的道路。我經常在想甚麼是“中介”、“橋樑”、“平台”呢？因為最近兩年我經常接觸到這些字眼，例如澳門要成為中小企貿易平台，發揮橋樑和中介作用。我認為“平台”、“橋樑”、“中介”三者對於經濟範疇來說是應準確地去運用的。特首在施政方針中指出，澳門以旅遊博彩業為龍頭，服務業為主體，其他產業協調發展。“中介”“橋樑”對於龍頭產業有何意思呢？其實，我不反對這個定位，但我們要真正明白澳門能在甚麼方面起到作用，要有針對性的認識，不應只泛泛而談。在中國入世、2005 年成衣紡織品配額的問題上，我們經常聽到 2005 年是成衣紡織業的末日，工序內移，工人大量失業等。我們也經常談到中國入世問題，其實，中國很多產業例如農業、保險業、資訊通信業等都經歷了很長時間的談判的，這些市場並不會給外國人一下子去進佔，我們不應以這種看法去認識中國加入 WTO。我們要真正認識澳門可以做些甚麼？哪些中介作用可以發揮，哪些橋樑可以搭建，中介要有個基礎、橋樑要有橋臺、平台起碼也要有三隻腳，所以我覺得，政府有很多計劃、措施和推行方案當然是必需的，也做了大量工作，但有一點要政府重視的，就是要不斷給澳門人、工商界和投資者關於大陸、外界的信息，這才是重要的。譚司長曾說過，政府來搭台、商界來演戲，究竟這個舞台的軟硬件如何去搭建的呢？困難在甚麼地方呢？這是我想知的，究竟是已經搭好，現只待萬商流入的時刻，還是我們在搭台上還有著某些困難呢？我覺得最重要的是，政府要不斷把大量信息引入給澳門人，不斷增加信息的含量，把思維活躍起來，打好這個

基礎才是最重要的，將來也可以有很多事去做，否則，我們的思維將會閉塞，可能譚司長接觸到的信息很豐富，但一般人則不然。剛才也有議員也提到，我們不要好高騖遠，其實我們不應貧大求存。澳門不可能去求存的，我們只是求個切入點而已。我們要踏踏實實去做事。在這裏，又會出現很多的困難的。所以，我覺得，在這個問題上，我就想請問譚司長，你認為澳門要變成一個甚麼“平台”、“橋樑”、“中介”三個方面，究竟我們存在甚麼困難？這是最想知道的。

多謝。

主席：梁慶庭議員。

梁慶庭：多謝主席。

司長閣下、各位政府官員、各位同事：

聽了多位同事及譚司長在這方面的回應後，我想表達我個人的看法。題目是關於中國入世的，我怕自己對經濟認識不足。我最關心的是澳門人能安居樂業，如果澳門經濟搞不上去，安居樂業將成空話。期望與現實往往有很大的差別。我們需要確實地去定位。我很高興，特首在今年施政方針中指出，讓我們都清楚知道，我們的產業結構以旅遊博彩業為龍頭，服務業為主體，其他行業來配套。中國入世是眾多因素中其中之一，不是唯一因素，似乎很多人以為，中國加入世貿之外，我們便可出生天。於是，我們不斷地在等機會來臨，一次又一次地讓其他機會溜走，因為，中國今次不能成功入世，澳門還是要發展的，但中國入世後，確實是給了我們很大的動力，澳門基於地理因素加上國家支持，有著了天時地利的因素，而目前世界各地經濟不景，澳門經歷了多年的經濟衰落，大家都想找出路子走出去，但如果只在這裏空談白話，這樣又話不行，哪樣又話不行，那麼甚麼都不需要去做了，但如果說這樣又行，哪又行，又是不實際的。很多學者做了研究，20 年後或短期的分析都有，政府也有做，而剛才我也指出，政府已做了些踏實和具體的研究，推出了一些方法，把經濟發展定了位。入世只不過是提供了更大的機遇而矣，我們不能把原來所定的都改變過來，只不過現時討論的題目是關於入世問題，官員們當然對此問題作答，但如果我們看整個施政方針，包括了法例修正，行政效率提高等，是個整體的考慮。如果不將入世視為

一個好機遇，我覺得很可惜。把“澳門品牌”引入國內是重要的，別人做到的我們也應做到，我們有的是天時地利，澳門工商各界與國內有著千絲萬縷的緊密關係，信息的獲得有優勢，經商貿易有優勢。政府的角度不是任由商人去幹活，我認為政府不是採用了放任的態度而是個積極的態度。信息的提供搞得不好，是政府搭台的基本工作，但實際上應從何著手呢？一切都不能脫離澳門的定位，既然現時清楚地定了位，未來博彩業的成功與否便很重要，中國入世成功與否與我們的博彩業關係不大，中國即使不入世，我們的博彩業也要開放，但如果中國入世能為博彩業提供好機遇則要注視，如果中國國內不斷加強，世界經濟以亞洲為熱點，相信這對澳門的經濟發展在外部提供了有利條件，政府對此必需清楚知道，把外資引進，例如在旅遊、博彩、會議等方面適時地掌握機會，但同樣，也會可能對製造業帶來問題。2005 年的問題，如剛才有同事指出，不是一刀切去看問題，過程中存在某些條件的，無錯，過去的優惠辦法，對澳門來說是個優勢，但 2005 年，因過去的習慣，這個優勢是不會一下子消失的。特區政府應繼續憑著這個優勢去持續發展，去迎接於將來沒有了這個優勢時所帶給我們的挑戰和競爭。我們的定位應堅持，不動搖、澳門不單只一個行業，其他行業也應著重，中國入世會否對建築業帶來好處？我覺得，中國入世是個很好機遇，隨著西部大開發，國家將更發達，外來投資更大，加上我們與葡語國家有緊密聯繫，把這些有利於澳門經濟的條件加起來，方可把澳門的經濟找到出路。有學者指，澳門是細小地方，生活於一個狹縫之間。如何生存得好，要用心去想的。澳門的經營者，如譚司長剛才說，依賴著過去的優勢會形成惰性，現時面對世界的經濟發展情況，近年來我們可以見到，很多製造業的商人廠家都走出了新的道路，這是客觀的事實，這證明了很多事實是隨環境而轉變的。澳門中小企的實力不強，誠然要苦幹的，例如靠國內資金和我們政策的支持，但只靠別人而自己不去做是不成的。我們要打破依賴心態，特首也有這樣說，我是認同的，這樣才可跟上環境的變化，不然的話，對澳門有利與否是很明顯的，是很值得我們去思考的。很多人對我說，澳門經濟已不好，特首還叫人把資金投資到大陸去，我認為到大陸投資也不是件壞事，是給我們發展機會的，例如過去有些朋友的兒女到國內讀書懂了說普通話，對國內情況了解多，加上自己所修讀的專業，便可為自己將來的創業打了基礎，機會便因此而產生了。機會應由自己去把握，我們的定位已很清晰，入世帶給了我們機會，但當中，很要求政

府、民間投資者凝聚力量，合力去幹，政府要將有關政策向投資者和市民說清楚，將我們的困難道出來，但無論如何，中國入世對澳門是個重要機遇，這個機遇需要政府和市民共同去把握，多謝。

主席：歐安利議員。

**Leonel Alves** : Sra. Presidente, Sr. Secretário e seus colaboradores, Colegas:

O debate tem sido muito animado sobre uma matéria que a todos interessam, mas que porventura poucas pessoas dominam bem, é o meu caso. O meu colega Leong Heng Teng já disse não ser grande especialista em economia. Portanto podemos estar por vezes a dizer coisas que não são as mais correctas. Queria tentar aproveitar este debate para reflectir um bocadinho sobre esta questão e que tem a ver com o seguinte. Parece-me com a entrada da República Popular da China na Organização Mundial do Comércio as apostas - "challenging" para Macau é extremamente grande e considero que seria injusto atribuir única e exclusivamente as responsabilidades ao Governo para desbravar o terreno para as pessoas de Macau no aproveitamento das oportunidades que irão surgir no futuro, com a entrada, como disse, da República Popular da China na Organização Mundial do Comércio. Imputar toda esta responsabilidade ao Governo não me parece que seja justo, sendo o Governo a entidade executiva que tem o dever de clarificar o "picture" - imagem daquilo que pode Macau servir desta situação da Organização Mundial do Comércio para potencializar as suas condições económicas. A questão fulcral também tem a ver... também a transformação daquilo que tem sido o "sleeping city" de Macau. Macau tem sido internacionalmente quando olharmos para alguma imprensa estrangeira o qualificativo tem sido sempre "sleeping city" e há quem gosta, não é? E eu por acaso não desgosto do "sleeping city". Cidade de Macau muito pacata, muito provinciana, sem grandes agitações. Parece-me que esse espectro de "sleeping" tem de acabar, face às exigências do futuro que temos pela frente. Nós temos de melhorar os índices do nosso crescimento económico, temos de dotar a todos os residentes permanentes de Macau uma qualidade de vida sempre superior. É portanto um esforço colectivo. Concretamente o que acho que se pode fazer não diria tão longe uma revolução cultural. Também é a questão cultural porque as pessoas estão muito habituados de "sleeping city" e estão muito habituados a apontar a outrem para assumir responsabilidades. Eu acho que esta questão todos nós devemos assumir as nossas responsabilidades a começar pela Assembleia

Legislativa. Será bom um dia haver um debate na Assembleia Legislativa para saber o que nós devemos fazer para promover Macau, para criar melhores condições, a fim de daqui a um, dois ou três anos, qualquer empresário, qualquer trabalhador, qualquer residente de Macau possa tirar vantagens da adesão da República Popular da China na Organização Mundial do Comércio. Há que fazer um esforço a nível, como disse o meu colega e muito bem Ng Kuok Cheong, ... há uma questão que tem a ver com elevação do nosso ensino, tem também a ver com a alteração da eficiência dos nossos serviços administrativos, e também porque não da eficiência dos nossos tribunais, porque os investidores quando investem também têm de saber, com certeza, o grau de segurança dos seus investimentos. Se não houver um sistema jurídico adequado, se não houver um sistema judiciário que inspire confiança, eu acho que as pessoas prefeririam colocar os seus investimentos em Hong Kong, eventualmente em Zhuhai. Portanto, é uma questão muito abrangente e tem a ver com variados sectores e fundamentalmente Macau tem de tirar essa sua imagem de "sleeping city". Concretamente aproveitando a presença do Executivo, é uma questão já muitas vezes comprovada que também tem a ver com a imagem, já noutro aspecto de não "sleeping", mas a imagem da burocracia. Podermos estar aqui a cometer uma grande injustiça porque todos nós sabemos que o Executivo ao longo dos vários anos tem vindo a desburocratizar os seus serviços, tem vindo a fazer o melhor esforço possível para que todos esses circuitos para a obtenção de uma licença, para a obtenção de uma autorização de residência ou qualquer coisa que tem a ver com a economia de Macau tudo isto seja simplificado. Todavia a imagem do peso burocrático, a imagem da demora, a imagem até diria mais a imagem de aqui em Macau se exige mais do que noutros sítios civilizados ou cosmopolitas dos serviços públicos não exijam. Parece que há uma grau de exigência formal porventura demasiado severo, portanto temos de atenuar esta imagem de peso burocrático, sob pena de dificilmente as pessoas de Macau, e a nossa economia, salvo erro, depende muito do "input" daquilo que vem de fora. Nós precisamos de empresários de Hong Kong e de empresários do estrangeiro para virem cá. Aqui nesta sala temos variadas pessoas que não são naturais de Macau que vieram dos diversas partes do Mundo, inclusivé do "Mainland" da China. São pessoas que tem capacidade, podem não ser extremamente úteis para o desenvolvimento da RAEM. Portanto o debate e o "challenge" que eu faço a todos que cooperação pode haver entre o Executivo e o Legislativo, entre o Governo e a Assembleia Legislativa, no próximo ano ou a médio prazo, daquilo que nós podemos trabalhar em conjunto para melhorar esta imagem da RAEM a

nível legislativo a que podemos fazer em conjunto e a nível político o que podemos de braços dados fazermos para que Macau seja um êxito a médio prazo. Muito obrigado, Sra. Presidente. Muito obrigado, Sr. Secretário.

(歐安利：主席閣下、司長閣下、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辯論的氣氛很是熱烈，皆因談到我們同感興趣的話題，然而，很多人好像我那樣都對這個事情不太了解，正如剛才同事梁慶庭先生也說，他不是經濟方面的專家，所以，我們大家講的可能不太正確，但儘管如此，我都想借此機會對以下的問題略作討論。我認為，中國入世會為澳門帶來很大的“挑戰”，我還認為，澳門人開創新天即是把握我剛才所說的中國入世機遇，如果單靠政府來做，恐怕是不太公平，然而，政府是有責任清楚勾畫出“前景” – 澳門以自身的經濟條件在中國入世下所能發揮的作用。而關鍵的地方是，澳門這個“沉睡中的城市”要轉變過來了，我們都可以見到，國際上好多媒體都以“沉睡中的城市”來形容澳門，總會有人喜歡這個名稱的，不是嗎？我對這個名稱也不太反感。澳門，是個平靜的，無大變動的一個地方，我認為，這個“沉睡”的景象是時候改變了，因為，我們將要面對各種的挑戰。我們必須提高我們的經濟增長率，讓所有的澳門人都有優質的生活，但這要我們共同去努力，具體來說，澳門要來個文化革命。因為澳門人已習慣了在一個“沉睡中的城市”裏生活，並習慣把責任都推給人家，我覺得，我們要各自做回本份，且由立法會做起。若然有天我們立法會有個辯論，共同來探討我們如何去推動澳門、為澳門創設更佳條件，使每個企業家、勞動工人、澳門居民都能在未來兩三年從中國入世這個機遇中得益，那是最好不過的事情。對這方面，我們必需付出努力，剛才吳國昌議員說得好... 我們要提高我們的教育水平，改善我們行政機關和法院的效率，因為投資者在投資之前都先會了解所作投資的安全度，如果我們沒有一個恰當的法律體系、沒有一個令人有信心的法制，人們會寧可轉向香港或珠海投資，所以，這個問題的牽涉面是很廣的，而關鍵就是澳門要擺脫“沉睡中的城市”這個形象。此外，我想藉著今天執行權代表們在場的時候提出一個也與形象有關而且是確實存在的問題，就是“官僚”問題，雖然我們知道執行權一直以來對消除官僚的工作都不遺餘力地去做，盡量使工作流程例如申請牌照、辦理居留許可或與澳門經濟有關的手續等做到簡化，但是，“官僚”、“怠慢”，甚至是總是落後於其他文明地方



的這個形象已經牢固於人們的心中，我們必須要把這個官僚形象抹掉，否則，澳門人及澳門的經濟始終難有發展。肯定的是，澳門是極之依賴“入口”的地方，我們需要香港及外地的企業家來投資，在這個議事大廳座上的現時也有不是澳門出生的世界各地人士包括中國“國內”的人士，他們在發展澳門特別行政區上可謂各有本領。現在，我想與大家討論的或者可以說是帶給大家一個“挑戰”，那就是執行權與立法會之間可以進行什麼的合作？政府與立法會之間可以進行什麼的合作？在來年或一個中期內，我們在成功改善澳門形象上我們可以共同做些什麼，在立法方面，我們對此可以做些什麼？在政策方面，我們對此又可以做些什麼？多謝主席。多謝司長。）

主席：各位議員：

現時已是五時半了，我想譚司長和各位官員和議員也要稍事休息了，我現時宣佈休會 30 分鐘，請各位於 6 時正返回會議室。

（休會）

主席：譚司長、各位官員、各位議員：

我們繼續開會。在休息前，多位議員都對中國入世及澳門定位以及 2005 年後成衣製造業的影響等問題發表了意見，但只是議員們發表了自己的看法，具體的問題卻不見提出來，但無論如何，我都請問譚司長可否對某些問題作出回應。我想很多議員對澳門政府的施政和大形勢發表了意見，不論與政府的意見是否一致，都是有助於政府將來的思考時作參考的。在此不必一定要達到共識，在此每年一次的討論，其目的是議員對政府施政發表意見而矣，政府也可把自己的觀點和施政理念，盡量道出給議員們知道。

請譚司長。

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多謝主席。

剛才有多位議員給了寶貴意見，政府在未來行政上會加以考慮的。

剛才多位議員圍繞了中國入世及澳門未來在國際商貿上所扮演的角色提了意見或具體問題，現時我對此作些回應。

我們在世界貿易組織的工作上的概念，可能有些市民不

甚了解。世界貿易組織顧名思義是關乎貿易的國際機構，她其中一項主要工作是規範所有會員在國際貿易方面的關係，能依循該組織所定下的共識。世貿主要關係到兩方面貿易，一是商品貿易、二是服務貿易。此兩方面的貿易，在中國入世後，將會倍增。在國際貿易量增加的時候，澳門如何從世界的，或具體來說，世貿成員間的貿易量中分得一杯羹呢？能令一部分經澳門運作呢？其實是澳門經濟發展中最為需要關注的。貿易量的增加將是必然趨勢，是內地也是世界的期望。現時內地對外的窗口，暫時還不算多，澳門是其中一個有發展潛力的窗口，為此，我們要自己裝備好自己，特區政府因此為針對這點而做好準備，成為內地與國際間在貿易量增加時從中有部分貿易量經過澳門運作，剛才我已提出了一些方法，都是澳門在現時資源和能力下所能做的準備工作。

至於澳門是個平台、中介或橋樑角色呢？可以從不同角度去看的，但總的說，是一樣東西，就是從增加的貿易量中如何去分杯羹，就是這樣簡單，你可以用任何名稱去指示。

我們有很多方面，例如展覽場地、法例、手續等等多方面去作出配合，這點我們承認是有不足，我們會因應需要，回應角色的轉變而去加以改善，但改善的同時要因應現時所具有的資源和現時我們的經濟規模來去做，要實事求是，幹所能幹的，才對。當然，有很多與國內的關係，例如商品價格，可以繼續去探討。與國內的關係，如果通過一個自由貿易協定來重新規劃，或許我們可以面對一個新情況，自由貿易協定是個雙向的概念，我們的企業家和商人可通過自由貿易回國從商、找商機，而自由貿易既然是雙向，便會令更多的國內企業來到澳門或通過澳門走向世界。自由貿易的機制一旦落實，相信很多國內中小企、國內說是民營企業，都可以更多的來到澳門從商。未來兩三年，來澳門的投資會因應博彩業的開放而被有力地帶動。博彩業作為澳門龍頭產業是施政方針的重點介紹，是既定方針。國內作為世貿成員將提供了澳門在國際貿易上的發展機會，是國內入世後對澳門的最大得益。

剛才區宗傑議員提到了 APEC 的問題，APEC 是澳門一直以來申請加入的組織，但過往一段時間裏，APEC 因有 10 年內不接納新會員的決議，令現時申請加入的新的經濟體，除澳門外還有印度、哥倫比亞、北韓、斯里蘭卡、巴基斯坦、阿根廷等國，澳門不是唯一等待加入該組織的經濟

體，我想，過一段時間後，如果 APEC 決定可重新接納新會員時，我們會留意我們是否要馬上加入。我們現時能參加六個工作組的工作，基本上已符合了澳門暫時的需要，因為始終澳門所能運用的資源是有限的，參加這些工作組的會議，基本上我們每年最少要參加兩次在亞太地區國家舉行的會議，如果六個小組來說，便基本上要參加十二個工作會議，還要跟進各個工作組所安排的工作，工作量是不少的，當然，成為其會員如對澳門經濟發展有利，我們必會爭取的，但還要視乎澳門經濟發展的需要來實事求是地去面對這個問題。

關於京珠鐵路的發展，暫時手上無此方面資料，我們會進一步去了解，日後才向區議員提供。

2005 年之後，製衣業的重新定位，業界已提出了些意見，有部分業界人士看到了些新的發展機會，政府是樂意協助大家對未來的製衣業重新定位。剛才我們說過，對製衣業的發展，政府已提供一些令大家提升生產上的科技含量，令大家對市場發展的觸覺有所提升的工作。大家在製衣業的定位上還需要甚麼協助，政府必定會給予大家協助和幫助的。

我很同意剛才有幾位議員提出在信息溝通上政府要多做工作。在剛才我們介紹中已提到，內地市場現已在政策及法律方面作出了修訂及內地市場的變化等，我們已有專門的部門去留意和關注，所有這方面信息的收集和提供，我們會一定加強，令商界朋友從中取得方便。

還有議員提到我們的行政尚有改進的必要，這點我也表示同意。這個意見在未來運作中會被充分考慮。主席，我認為已基本上就議員的一些較具體問題作了答覆，多謝主席。

主席：我認為，剛才吳國昌議員提出的關於貿促局和經濟委員會的問題，政府可以答也可以不答，政府認為由經濟委員會負責有關工作，議員則認為由貿促局來做，議員是充分反映了自己的意見和看法而矣。

現有幾位議員舉了手。我想問鄭志強是否會圍繞同樣問題發言？

鄭志強：也是這個問題。

主席：請講。

鄭志強：多謝主席。

譚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中國加入 WTO 後，澳門肯定有機遇的，而且是多方面的，但必須與澳門的實際情況結合來看，一定要實事求是去面對，如何結合、如何實事求是呢？個人認為，必須要與澳門本身的經濟發展的定位結合；關於澳門經濟發展的定位，我們不妨作個簡單的回顧。歷史上曾經有無數的觀點，包括“華南地區的製造業中心”、“區域性商貿服務綜合中心”、“博彩業為特色的綜合旅遊中心”等等。在不同程度上，反映了各個歷史時期經濟發展及環境變化的不同要求，很多是局限於民間的討論，缺乏宏觀的經濟指導，更缺乏政府的配合和協助。現時特首在施政報告中清楚地描繪出我們經濟發展的定位，是以博彩旅遊業為龍頭、服務業為主體、其他行業配合發展。特首為澳門作了這樣的定位，我認為對穩定市民的信心，提高投資者尤其是外來投資者的興趣和信心，都是十分重要的，現時問題是如何去加快實現，並與我們的實際情況相結合。所以有很多人說澳門是個博彩中心，對此我非常不認同，特首的定位很清楚，三句說話：博彩旅遊業為龍頭、服務業為主體，其他行業配合發展，絕對不應把三句說話任何一句來斷章取義，分開來看。正如特首所說，澳門的前景是通透的，方向是明確的，關鍵是如何把所有的機遇，包括中國加入 WTO 的機遇與我們本身的定位相結合，找出一條道路和我們的發展方向，我想請問譚司長，從特首指出的定位結合到中國加入 WTO 上來看，政府有無製定措施尤其是博彩旅遊業方面的措施以加快實現特首為我們描繪的藍圖？多謝。

主席：高開賢議員。

高開賢：多謝主席。

譚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聽了多位同事及譚司長宏觀地介紹了中國入世後澳門本身應做的是甚麼之後。我很同意剛才鄭志強議員指，澳門本身由特首訂定的未來發展方面，配合中國加入 WTO 後，澳門尤其在服務方面可以做些甚麼，我覺得可以圍繞這個方向去多想、積極些為澳門的發展更好地打下基礎。

定位也好、方向也好，我覺得都可以給了投資者或市民一個方向指引。將來，旅遊業由博彩業帶動的情況下，未來

來澳遊客可能很多，服務方面，不論人員培訓或我本人經營的零售商品業，如何在商品上向遊客提供更多商品選擇，都是可以去考慮的問題，尤其是中國加入 WTO 後，商品自然出現競爭，從而促進內地商品質素的不斷提升，從這方面看，我們如何能吸納一些更優質的商品來澳門呢？當然，澳門人少地少，在吸納這些商品來澳門、向外介紹澳門起到橋樑及窗口作用方面來說，是存在一定的局限性，我們如何去創造條件？如何去培植這個市場？如何能達到我們本身設定的理想？起到橋樑和窗口的作用？我覺得應從這些方面去想我們如何去幹，甚至應想想如何引內地資金投入澳門，澳門有的大型百貨公司目前只得一間，但經營上見不到很容易，從未來的發展上看，我們應積極考慮的是賭權開放後，澳門的經濟，我相信也如很多市民般期望，是有很大的發展，這個發展也是需要大家共同努力，同樣，政府也應如此。如剛才指出，澳門地少人少，在組織內地商品來澳門上存在很大局限性，很多遙遠的省市，我們如何組織她們的商品來澳門呢？大的廠，根本上不願意做澳門的生意，來澳門的貨量那麼少，開一個車間已可完成，而且有些商品在訂貨時，有例如商檢證等手續，反而造成了成本上的不斷增加，此情況下，我們在政策上，如何爭取到一些對澳門更加適合的政策，以助澳門引入更多商品呢？等等問題，我認為還須要進一步研究的。但從整體來看，以這個方向作考慮，給了市民一個方向感，讓市民朝著這個方向去多想多考慮，而政府在政策上尤其是與內地有關的政策上，如同剛才唐議員指給商人多些有關商貿方面的信息等，我認為是政府可以多做的功夫。多謝。

主席：區錦新議員。

區錦新：多謝主席。

剛才譚司長對入世問題作了補充，我認同澳門是有潛力成為一個窗口，但對於本澳內部的一些改革，相對是輕輕的帶過，只指出一些法例、行政效率、場地條件方面的適應而矣，但重要的是實事求是，相信這絕對無人反對。中國爭取入世已有 10 多年，在澳門回歸後不久便實現了，但澳門本身究竟做了些甚麼工作來作好準備呢？其實，譚司長的回答，給了的印象是：“急驚風遇著慢郎中”這句古老說話，我覺得澳門好像是個“慢郎中”，有些問題實際上是等不來的，必須指出的是，當中國入世後會有大量投資者湧入中國，愈多投資者進入中國，信息愈多的時候，中介角色的

需求便會愈少，假如有部分投資者相信澳門可以作為一個平台，來澳後才發現轉硬件方面都不能適應國際貿易條件時，建立了一個惡劣的口碑，澳門翻身便難了，所以，機遇必須好好把握，有些問題不可拖，要盡快解決以適應國際貿易的需求，多謝。

主席：請問各位議員就此題目還有甚麼意見？

吳國昌議員。

吳國昌：我想就此題目表達最後一個意見。

我覺得隨著國家入世，澳門將加速進入到世界經濟一體化的過程中，我們要逐漸放棄作為一個橋樑或窗口的概念，而要進入到一個網絡式的經濟。試從形象上去考慮網絡式經濟是甚麼？意思是全面鋪開，各方面都可以互助連繫，愈不依靠單一個橋樑或窗口來作一個壟斷式的過渡和溝通，並且會避開一些地方，她是一個網絡而非一塊布，她會避開一些不適應其本身發展的地方。一些城市在網絡經濟發展中沒落，一些會興起，所以，關鍵因素在於懂得競爭，不論在城市或地區中，其實存在著比較和競爭的，比較行政效率、司法效率、法律制度、把握商機的能力、還比較誰懂得運用自己的資源，因為各個地方的資源都有不同、定位也不同。因此，我只想表達一個意見，就是我們在研究將來發展上要著重與鄰近地方比較和競爭，同時，要著重於自己的定位和優勢，自己的定位和優勢一旦訂下來要貫徹到底，不可以中途改變。多謝。

主席：馮志強議員。

馮志強：多謝多謝。

我知道今日辯論的是經濟問題。

剛才我聽到我們其中一位同事說澳門不是一個博彩中心，澳門成為一個博彩中心我個人認為並無不好之處，為何這樣說呢？我曾在討論《博彩法》中，在整個《博彩法》中見不到一個“賭”字，這種是否忌諱呢？忌諱是會阻礙我們的思想開放。我當時問過，為何我們東方人尤其是澳門人，現時還這麼忌諱呢？這是否東方人的文化特質呢？舉例說，死人都不直接叫“死了”，只會說“已故”、“仙遊”、“去逝”、“歸天”等，男人身故就謂“已歸仙班”，女人身故則謂“騎鶴歸西”，這都是忌諱的例子。死

人就死人，應實事求是。火燭又說成“祝融光顧”，這也是忌諱的另一例子。澳門是個賭博中心，當然，你也可以說成她是遊戲中心。是賭就是賭，人們來澳門耍樂有甚麼不好呢？不需怕忌諱，要實事求是，堅持真理，這樣才可以令我們思維更加開闊，只有開放我們的思維，才可見到更多行業有所增長。現時大家感到經濟不景，主要原因是職位少，少職位即失業人多。試舉例，插花專家是個職業，人們想家居佈置更為美麗，可以請插花專家來把家居增添美感，我們的主席平時也有擺放一大盤插花來裝飾，在這方面也是一項很強的消費。貨幣流通方可令市場經濟活躍，如果人人賺了錢不用那對市場有何用呢？試看現時銀行的存款量很大，表明了人們心中太多忌諱，不敢放膽用錢。我們應多搞生意，而政府則為生意人提出多些概念，開放思維，除了傷天害理的事不提倡去做之外，甚麼都可以去做，凡是令人們生活過得開心舒適的，都不妨去做。所以，忌諱是發展的最大阻力，以上就是我的觀點，多謝。

主席：唐志堅議員。

唐志堅：司長剛才提到很多經濟措施和做法，我猜當中裏頭有不少困難存在，只不過司長沒有說出來。我有幾點意見，我認為澳門現時的困境主要來自信心不足，而信心不足有來自傳統的經營思想，對逆境的來臨沒有做好心理準備，長期性的依賴心理、對經濟一體化及知識經濟的來臨沒有充分認識，對澳門地區的地位與作用沒有充分了解，都是成因之一，對此，我認為政府要致力把人們的信心建立起來，如果人們沒信心，那只有官員們去天天苦幹，做這些做那些，令資金投入澳門後也引起不大的回響。我認為，克服信心不足的確存在很大困難，要花很大的力度去挽回信心。剛才我指出了要多給商人及企業家信息，使他們提升思維、建立信心，是很好的做法。澳門的困境，另一方面是由於具遠見的商界人少，朝不起我們，所指的具遠見商人即是有國際視野的商人，他們有創見，有開拓精神，具有區域發展概念，但他們往往只顧及自己的生意。所以，政府應從這方面多些去做和去想，我認為，幫助人們解決心理問題，是很重要的。我還認為，澳門的經濟專才太少。真正對搞生意有才幹的人，當你和他傾談時，你會發覺他們都有著與常人不同之處。我最近參加了兩個市級的展銷會，如中山市的電子商品展銷會，我所接觸的商人和企業家，他們的水平相當高，思維有別於一般人，我們則太缺乏這樣的商人，所以我們應造就一批這樣的商人，當然，對澳門來說，這類屬於協

調發展的產業，但博彩旅遊業也需要這類人才的，即是經濟發展範圍內，確實需要這樣的專才。我曾聽人批評澳門說：“澳門辦那麼多展覽會、貿促會等，應向國內多學習，國內多個城市在這方面辦得很出色，與澳門的很不同。”我問道：“有何不同呢？”他說：“協議、意向書我們都力爭簽署，簽不成的，我們也盡力向商人提供各類機會，使他們來到參加會議可以認識到 300 多家回國企業。我交了 300 多個企業的名片出去，我擴大了及接觸到一大批世界貿易伙伴，就是一種成功。”所以，我認為，類似這類經濟專才，不論對會議中心好、甚麼中心也好，都需要他們來為我們去鋪路。我同意司長剛才說過，指你們去搭台，由我們去演戲，政府不會教人做意，政府是要為我們的企業創造基礎條件，在經濟上起著推動作用，尤其在這個信息時代，當然，我們的基礎要素在很多方面都很弱，但無論如何，我認為在今天首要的是提高大家的信心，多謝。

主席：周錦輝議員。

周錦輝：多謝主席。

譚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未知唐志堅校長是否同意一點，就是澳門的保護傘太大，戴著有色眼鏡的人太多，在此，我也不便批論太多，只一提而矣，我絕對支持剛才強哥所指在“賭”方面的忌諱的言論，但我不知你是指政府或是議員。在討論《博彩法》時我也提過一點，“幸運博彩”一詞中沒有個“賭”字，於是“幸運”究竟是指開賭者或是來賭的人呢？所以，我也曾就此提出過自己的觀點，現時不想多加解釋。我聽了司長就如何推動在入世後的經濟發展的其中一個答覆說，司長會接受社會及議員的意見，在司法及法律領域上會全力加以改進來協助商人把握投資機遇，不論引入資金及出外投資兩個方面亦然。澳門不論作為平台或橋樑也好，都會修改有關法律來作出配合。在此我要聲明一點，我以下所說的不是在講人是非，昨日我們的陳麗敏司長的顧問高德志先生，叫我今天來問司長一個問題，其實我是不想問的，他大概說，談到修訂法律方面，你問問譚司長究竟有哪個方面要做，關乎支持經濟發展的法律，不論是關於稅制的或其他的，究竟應從哪個方面先著手，法務司的工作首先還是要經你們的意見後才去做的，故此他叫我去問譚司長你。在此，我請問譚司長，凡是修改法律的工作，皆先聽取有關司長的意見，然後再由法務司來統籌，其實，是誰來做主導的呢？例如，我是

個商人，而我覺得現行的法律有問題，我應向司長你查問，還是向法務司查問呢？即使是我這樣的澳門商人對此也存在疑問，我也曾去個很多部門去問，更何況是外來投資呢？此情況下，試問如何談甚麼引進外資呢？坦白說，就是這樣的一些保護傘，給澳門投資者澆下一盤又一盤的冷水的。我們不期望政府教我們去做生意，只希望政府犧牲多少時間來真正接受我們的意見，我們不想見到政府之內出現互相推搪的情況，拿出一個時間表，一個進程表來指出修改法律的工作進度。我不想在此舉出太多例子，財政廳廳長也在座，待一會兒我會有問題向財政局提出。不論關乎經濟領域的稅制、司法制度也好，如果出現問題的話，我想知道由誰個司長來主導做有關工作，以及在時間上是如何配合的？以上是我的兩個問題，多謝。

主席：方永強議員。

我想議員還是……，因為現時還在談第一個題目……。請講。

**Jorge Fão** : Secretário:

Gostaria também de voltar a referir a questão da entrada na Organização Mundial do Comércio. Logo que o Governo Central anunciou e apelou aos investidores e empresários para explorar a região nordeste da China Continental, as autoridades competentes da RAEM também não se fizeram esperar sensibilizando os empresários macaenses para corresponder ao chamamento da Mãe-Pátria para se dirigirem à região acima referida. Comportamento semelhante se verificou também em relação à adesão da República Popular da China à Organização Mundial do Comércio alegando existir excelentes oportunidades de negócio na China e em Macau, isto no papel de fornecedor de serviços. Ora, vejamos e analisemos no caso da exploração da região nordeste o empresário é totalmente livre de investir onde queira e acha haver melhores oportunidades para o próprio. Isto não tenho comentário. Porém, se capitais disponíveis têm estes empresários interessar-se de Macau, o Governo da RAEM deve antes de qualquer prioridade incentivá-los para investir em Macau, facultando-lhes as melhores condições e mais favoráveis condições que ao fim e ao cabo são a prata da casa. No caso das excelentes expectativas de negócio que a adesão da China poderá oferecer a Macau sabemos que não se configura exactamente em moldes como têm vindo a apregoar, cujos cenários pós e contras por o sector empresarial de Macau são incertos e não haja ilusão

nisto. O Governo não estará a apostar e investir em sentido inverso, sabendo como tem a obrigação de saber que com a adesão da China na Organização Mundial do Comércio, com a liberalização de quotas a nível internacional, a partir do 2005, quanto mais aberta for a economia da China mais serão afectados a economia e a indústria de transformação de Macau, assentes em plataformas tão remuneradas e pouco sólidos, o que restará a Macau? Por isso também vou juntar a minha voz aos outros, pedindo maior audácia por parte da Administração da RAEM nos projectos de investimentos e conceder todas as facilidades aos investidores locais, o que infelizmente não tem acontecido. Obrigado.

(方永強：司長：

我也是想提及入世的問題。中央政府一經宣佈中國實行西部大開發並呼籲投資者和企業家們去投資的時候，澳門特別行政區有關當局馬上響應，把這個信息第一時間帶給澳門的企業家，面對中國入世，同樣及時地向他們發出信息。指出中國及澳門尤其是澳門在服務業方面會有大好的商機。現在，就讓我們去看看和分析一下西北大開發這個方面，誠然，企業家會選擇最佳的地方和最為有利的條件去作出投資，但是，如果這些企業家有興趣來澳門，澳門特區政府應全力加以鼓勵，給予他們最好和最有利的條件，因為說到底他們是我們的衣食父母。說到中國入世會為澳門帶來美好前景方面，我們大家都知道，實際與期望是有著距離的，對澳門的企業界來說，前景是不明朗而且是不宜過於奢望的。澳門政府現在不是大力鼓勵投資的嗎？其實，政府應該知道，中國隨著入世會更加開放加上 2005 年配額制度的開放，都會為澳門的經濟和加工業帶來甚大的衝擊，因為澳門的薪酬高而且根基薄弱，試問還有什麼留給澳門的呢？所以，我也跟其他同事異口同聲地促請澳門特別行政區行政當局，在投資政策及向本地投資者提供便利方面要更有膽識，遺憾的是，現在還未見到。多謝。)

主席：陳澤武議員。

陳澤武：多謝主席。

各位熱烈地就這個題目進行辯論，我也想談些個人的感受。

剛才唐校長及周議員的發言，我都甚表贊同和尊敬，但剛才提到關於國內展覽會及招商會方面，我認為稍有商榷餘

地。澳門相對於大陸這個發展中國家，是有不同之處的，國內競爭力強，體系龐大、人口亦多，所以，國內辦甚麼也甚具雄心的，也有很多人參與，如果我是外國公司，我也想去看看當地的環境，即使做不成生意也報了名，所以，他們是有理由很有雄心壯志去辦這些活動。但澳門方面則不然，經濟差了那麼多年，正如唐先生說，存在著信心問題，而信心問題是由環境引致的。我在澳門做了 20 年生意，現舉個實例給大家知，10 多年前我與怡和屬下的 PIZZA HUT 傾談過來澳門開店的事，當時選了正是現時 PIZZA HUT 所在地，著手辦有關手續時，對方首先說他們不懂葡文，當時到政府機關辦甚麼也要用葡文的，後來找律師代辦，由於涉及租金、管理費等一切事宜，香港這個國際城市都有著自己的一套慣例，於是我便仿效他們的做法，給對方一些租金優惠，即是在營業額上以 10% 作為 Turn over，待寫好了合約交給律師辦時，澳門的律師行說這樣行不通，澳門不能收營業額當租的，我問為甚麼，他說是法律不准。後來，怡和公司為此召開了大會，決定不把該合約辦公證，當作是私下簽訂的合約，但律師樓又指，如果出現問題，你們這樣寫合同會有問題，法庭並不會承認的，到最後，由於該家是大公司，且與我們大家都有交情，所以到現時雙方都雙安無事，這是一個例子。

此外，我又思量，澳門是否因為一直受葡國管治，而我又以為葡國在歐洲是個發達國家，所以澳門主要的法例很多方面都跟隨葡國而致不適合澳門呢？在租務法例就是一個例子。如果簡單說，全世界的開放城市都是 base on turn over 來收租，在遇上經濟不景時，想以比較平的租金租出舖位，便可搞活商業活動，別人開舖頭或搞甚麼生意也好，也會因此而 creat employment，可以請到人，例如說我以每呎租金 2 元租給你，但如果你購到錢則給我 10%，雙方同意下，便可租出這個舖位，但若不是，硬要以每呎 10 元租出，原因是不能收取那邊的金錢作租，此情況下，租客計過數每呎租金 10 元將會是賠錢生意，於是便不租入，而令到周圍都是空舖，現時其中一個原因可能是這個，我則不得而知。

另外，我昨天也提過，服務性行業如餐飲，旅遊等行業有很多規管，例如發牌和續牌制度、罰款制度，另外還有勞工條例諸如此類法例。我的經驗是，何先生在葡國有投資賭場，生意很多，但也沒錢賺，為何？因為加上人工、福利及 40%-50% 的退休金等，是否因為這個思路而令到澳門的法例也是如此呢？我並非說澳門的法例不好，保障工人永遠都是

沒錯的。問題在於法例如果到了某個程度便對投資無甚意義了，這會造成信心問題，因為如果所投資的行業回報已是少的了，法例不論在勞工、發牌、租務等法例又苛刻，便更是有問題了。以餐飲為例，我也是搞這門生意的，一定要每星期工作 48 至 50 小時工作，如果過了這個時限，即使工人現時不投訴你，到你辭退他時，他一次過到勞工處跟你算帳，連法定假期、超時的補水，往往要賠上十萬八萬，這是屢見不鮮的例子，飲食業商會經常都收到這樣的投訴。對此情況，勞工法例應否針對現時的博彩旅遊業為主體來帶起其餘相關行業這個情況有所改變呢？針對某些行業作不同的規管呢？大家都知，服務行業例如酒樓，都是早上上班幾小時，落場幾小時，然後晚上再上班幾小時，譬如上班 12 個鐘，即使是簽訂了勞工合同，但一旦發生爭議，到勞工處或勞工法庭來處理時，按勞工法例而言，僱主必然會輸的，試問還有人請伙記，還有人開這行業呢？因此，是否應該有關法例是針對性地對不同行業有不同的規管，好讓大家都有回信心去投資。我們同行中有很多人寄望澳門的賭業開放後能帶動各行和業，當然希望這會成真的。於是，我請問是否應個別處理呢？譬如餐飲的，有其適當的勞工條例。現時在澳門搞生意，我給你五百萬，三年後你給回五百萬我，已經算是賺錢的了，因為完全沒有生意可搞的。所以，唐先生提到的信心問題，是很多種內部原因，再加上經濟不景，以及本地法例不甚適合外來投資的營商環境所致。既然現時中國正準備入世，在此之前，應否大家商討一下如何能吸引到外資呢？我們既然可以入內地投資，別人當然也可以到澳門投資，搞旅遊餐飲行業或甚麼行業也好，金錢有流動才是最好不過的。其實，政府不是沒有盡力的，都不時叫人來投資，但配套不夠，只管叫人來投資，睇落似乎很是吸引，但待別人真的有意來投資時，經過盤算後，到頭來還是掉頭走。因此，現時賭業既開放，中國又入世，是否應定出一盤計劃來，由貿易投資促進局主導也好、經濟司做主導也好，針對性地對有關旅遊業、博彩業、服務業等法例逐套檢討，把當中的關卡拆掉，讓人有回信心。正如與李炳康先生談話時，他都說已給了商人所有的投資指南，這從表面上來是沒有問題，也很好看，但到了正式去做時，是否真的是那回事呢？憑我二十多年搞生意的經驗，我真正了解到其難處之所在。多謝。

主席：陳澤武議員剛才提到的法律，立法會是有份參與制訂的，是我們工作的其中之一，歐安利議員也已指出將來立法會會與政府如何配合，去改善有關法律和營商環境，而

我也認為我們是責無旁貸的，我也認為，大家都有這個想法。其實，比如勞工法，也是由立法會通過的，所以我們也是有責任的。政府在吸引外資上遇到這些困難，當然是要把剛才議員也提到的比如內部行政效率、條件、法律加以改善，尤其是法律，更與我們息息相關，我們都有份參與的，比如租務法有甚麼不妥善之地方，我們是有責任去修改的，所以，議員大家都有這個想法，是一件好事來的。

請馮志強議員。

馮志強：多謝主席。

我只想跟進剛才陳澤武兄提到的問題。其實，一個全面進步的社會方才吸引到投資者、方才有競爭能力，如果只在某個層面有進步，將完全沒有競爭力的，有的也只是局部的競爭力。進步的社會要有健全的法制，要有完善的交通基建，政府則要有高效率的行政，而有優惠的稅率也是很重，稅率高誰人來投資呢？此外，要有個安定的環境，再要有高度自由、高質素的市民，這方才吸引到投資來澳門，以及吸引到澳門人投資在澳門。澳門人並非一個仙都沒有的！我又想一提唐校長剛才指的信心不足的問題，澳門不是沒有信心，也不是沒有人才，古靈精怪的人才都有，我應該說，澳門商人沒有的是大量的錢財，上一二百億錢財的人太少，換言之大企業太少。而剛才輝哥也說得對，過去澳門實行的半家長式制度，把政治放在最高位，做甚麼也先要問過某某先生，如此這般，甚麼事也無須去做了。應給後一輩人多些空間去發展，有些在一九〇一年出生的人，還要在此指手劃腳，那些人怎可以令社會有進步呀！應該仿效國內，一律 60 歲便要退休，過 60 歲的人應多些時間休息，我公開說，做完這屆我也不做了，因為，人到了這個年紀，甚麼都退步的了，哪有力去拼搏，再由零開始呢！是沒有可能的。過 60 歲的人應退休，他們已是經不起失敗的了，年青人失敗一次兩次無所謂，跌了再爬起很容易。輝哥及唐議員講得都有道理，他們說的人才不夠，更切實的應是錢財不夠。多謝！

主席：周錦輝議員。

周錦輝：多謝主席。

我也想補充一兩句。其實很多人已講出了我的心事了，現時得到別人的認同，心裏覺得很欣慰，希望司長明白

到做生意的困難之處罷！不論引進外來資金或者是吸引本地資金的投資也好，大家都要明白一點，澳門在回歸前社會中的怨氣，我們可以推卸於澳葡政府在制度上的不妥善，比如開一間酒樓，要經九個部門，程序的拖慢，給人貪污的機會，但現時回歸了已經兩年，問題卻見仍然存在，因此，如何打擊貪污也好，最主要是解決上述有關於部門的問題。

我知道最辛苦的是財神爺你呀！昨日也有人賴你，但我是最支持你的，你同我是同一個界別的，如果你做議員我也會投你一票。但最大的問題是，別讓人有藉口抵賴，兩年的時間過去了，總是說我明、我明，其實三歲孩兒都明啦！我的兒子年紀那麼小都懂得說嘍 你很辛苦，我說是呀！我等部門的頭頭來做檢查也要等九個月！所以我們要明白問題之所在就是部門與部門之間的鬥爭。我們的官員可否稍為方下身段呢？最辛苦的是李炳康，引來引去也沒辦法，出動了所有的手段，不論男人、女人、老人家也去引，但都引不來，這是礙於制度問題，我搔首自問，究竟你們是如何協調的呢？我昨日也已想向陳麗敏司長問個究竟，但始終問不出口。這其實關乎權力的問題，澳門是實行部長制的，但司長與司長之間，部門與部門之間根本完全不協調，個個只顧在自己崗位上去做去等。我們辦中小企的，做小生意的很多，一千二百億存款，獨是中國銀行不借錢給我，其他銀行都借錢給我的，所以不應搞政治，要講發展經濟，政府要支持，不然的話，我都沒有信心了。我一直以來都很有信心的，是唐校長教我的。

明年施政方針中所謂的“法律一條龍服務”為何呀？我們議員大家都明白澳門是實行部長制的，但有問題提問時，問完陳司長後，卻又話問問崔司長吧！問來問去也問不出究竟，難道要天天去麻煩我們的“總理”鐳哥咩？我想司長們也不會陷鐳哥於“遺臭萬年”之境地，他應要“留芳百世”的。我們作為議員的，也是澳門的市民，大家今天上班也要到 4 點啦！那為何局級部門之間是毫不協調的呢！我真不明白，所以，我為了我的“身家”都放在澳門而大膽些向司長指出這個信息。我無馮志強那般的文化，講話比較直接，希望你原諒！所以，我現時在此問司長你，所謂“一條龍服務”為何？你們看看李炳康呀！今年才 30 多歲已經捱成這個樣子，經常聽到“一條龍”，但當他去到別個部門，都已搞到他團團轉，因為不是他管轄的範圍。所以談到底，希望政府在經濟範圍內加強統籌能力，正如某些議員說、要想如何加大力度，要不然把現時的問題先搞好，鼓勵澳門有



一千二百億元的中小企的發展，那才可以談得上引進外來資金，如果說本地人也不投資，外國人又怎會來投資呢？例如陳澤武說：“我已向財政司說了很多遍，我今天拿了一本所得補充稅來，一會兒不知是你問我還是我問你，很頭痛，因為我們的報稅方法年年不同。”區宗傑議員也有個事例，待會兒我向大家說。

我最終要問司長的是，在時間上如何去掌握，去跟進，我等多兩年也可以，我不像馮志強議員那麼快要退休，到 55 歲時我還有精神。多謝！

主席：徐偉坤議員。

徐偉坤：多謝主席。

剛才多位同事提到了營商方面的法例，我相信這是立法會範圍的事，我們也應該要去處理。

在投資問題上，司長交出來的成績，個人認為非常滿意，在 GDP 上仍然可維持正增長，新公司成立的數字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20.4%，資本額比對同期加了 128.6%，就業情況比同期下降了 4%，在引資的成效上我們可以見到，一些高科技高新技術的項目已開始進入澳門，比如最近我們從報章上也可得知，日本資金、台灣資金相繼進入澳門，為澳門長期以來單一化的工業切入了新的項目，我們對此點甚感滿意。商品及服務出口方面，頭九個月為我們的外匯儲備比去年增加了 9.3%，這對葡幣的穩定性起著重要作用。

澳門幅員細小，發展空間狹窄，所以特區政府強調的區域經濟合作，建立粵澳合作聯絡小組，合作開發橫琴，是邁出了第一步，使到澳門企業家有較大的發展。我們常說“北上消費”，其實，也應搞“北上投資”。既然粵澳合作開展橫琴，我想問政府有無計劃些有效措施來協助澳門商人走向橫琴，與當地合作發展呢？多謝。

主席：區宗傑議員。

區宗傑：多謝主席。

譚司長、各位官員：

今早起床後曾對著鏡子刮鬍子時說，我今天不要再講經濟理論了，因為不想再像昨天那般到凌晨三、四點才回家，但現時既然大家談得這樣興高采烈，就忍不住參與一

份。

我同意方永強剛才的觀點，政府應要想些辦法吸引澳門人作出投資。當然，特首說當此中國入世之時應好好把握外在機遇，這是很正確的，因為澳門將來會變成一個以博彩旅遊業為主的經濟，其實，剛才方永強說的與譚司長在施政報告中提倡以吸引外資來復興澳門經濟這個說法是很吻合的。既然要吸引多些外資來，我們自當要營造個好環境來配合，正如多位議員指出過，20 多年來，我們在法律、行政效率、官僚、處事方式同國際不接軌是問題的癥結所在，於此我也不再多說，但到底這是政府要抓緊改善的問題。而我要指出還有兩個問題比這些問題來得更為重要，第一個問題就是教育問題，澳門為何不發達呢？為何毛病多多呢？就是因為自 80 年代經濟起飛以來，學校並沒有為我們製造出我們所需要的人才。坦白說，以我所經營的銀行為例，高級職員大約有 10% 是來自香港的，我還經常聽到辦私人企業的朋友對澳門自己培養出來的大學生甚有意見，我認為，一個“以民為本”的地區來說，必須要培養出優秀人才，實行精英教育與普及教育並進，不應只推行普及教育，我也不同意只實行母語教學，澳門作為一個國際商業城市，外語是極為重要的，除了英語外，其實葡語也很重要，以我為例，我很後悔在學時不學葡語，雖然我與葡語系國家無太多貿易來往。學懂外語，起碼在碰到班西人時知他們說的是甚麼，到法國餐廳進餐時懂得點菜。所以教育對澳門將來的發展來說，是個要解決的重大問題。身為一個小蟻民的我認為，不論特區將來以服務性行業抑或製造業為發展重點也好，如果教育問題不處理得好，澳門是不會興旺的。另一個關鍵的問題就是周錦輝先生說到的“保護傘”問題，如果我們不砍低這些“保護傘”，澳門亦根本談不上有改革的條件，以上是本人的意見，請譚司長多加參考和考慮，多謝你。

主席：請問各位議員在此範圍還有沒有意見。

其實今天提出問題比較少，但也請譚司長回應一下。

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多謝主席。

各位議員提出了很多意見，尤其剛才區宗傑議員提出的，我們在日後行政政策上必會多加考慮的。

談到法律問題，不論行政長官或行政法務司司長也已經表明，政府是注意到很多現行法律法規已經無法適應現時的

社會、經濟發展，政府將按輕重緩急、有序地進行相關的法律建設工作。在明年，經濟方面的法律將會得到優先處理，包括在檢討五大法典工作上，《商法典》會優先進行檢討，在其他法律方面不論是檢討或新訂也好，將一如主席剛才所說，會與立法會共同研究。但凡關於經濟的法律工作，是由經濟財政司作主導的，行政法務司範疇是提供法律技術的協助，該範疇法律的修訂，應由經濟財政司作主導的，這是對議員在此方面提問的答覆。

鄭志強議員剛才提到中國入世後與澳門博彩業的發展、定位以及未來藍圖的繪劃等問題。內地入世後，貿易量自然增加，從而帶來人流、物流、金融流的增加，這都是貿易的組成部分，在這幾個部分中如果爭取到其中一些在澳門流過，肯定對博彩業的發展有助。金融在量方面的增加，必會加大投資機會、營商機會；人流的增加，不論是旅客量或商人量也好，必會帶來為此而作出的配套投資，就有機會做出酒店、餐飲、旅遊設施的投資來適應人流的增加，如果不是每年有 900 至 1000 萬旅客量流經澳門，稍有規模的旅遊項目，不論現正計劃的或現已進行的也好，其發展前景必然很小，比如我們的旅遊塔，每年都需要一定的客量來支持，以維持運作；周錦輝先生的漁人碼頭項目，也預計要有幾百萬旅客量的光顧方能維持運作。所有這些旅遊項目及設施的投資，都是在旅客量的基礎上出現的。國家入世為澳門帶來了增加人流的好機會，問題在於我們如何去把握，我深信業界人士定會有自己的投資考慮。至於金融流量經過澳門時，我們又如何將部分留住呢？都是現實的、應予掌握的優勢。希望大家對此多作考慮。及至繪劃藍圖的問題，隨著國家入世而貿易量增加，作為以博彩旅遊為龍頭產業的一個城市，發展前景必比過往的一段時間光明的。高開賢議員亦提到如何增加資訊等，政府有關部門必會考慮大家的意見。至於區錦新、吳國昌議員的意見，我們也已一一記錄在案。

談到除吸引外資外如何吸引本地資金投資於澳門的問題，行政當局在致力引資來改善營商環境上做出的所有工作，絕不僅僅是為吸引外商的，貿促局的服務對象不光是外商，澳門本地商人很多時也有通過貿促局進行活動，我們每年都有組織到外地參加展覽會的活動，這些都是提供予澳門出口商、企業家人士的機會來發展商機的。說到還有甚麼方法來吸引澳門資金投資於澳門，大家都知道，有已進行的也有在計劃的，比如中小企融資計劃，只有本地企業才可享受到，又例如明年我們會設立兩個基金，一是創業基金，另一

是創新產業基金，兩個基金也只有澳門企業家可以享受的。

我們現時推行的培訓計劃，是希望一些失業工友通過一定的培訓後能自己創業，比如做些小本經營或買賣等，這全都是為本地人才能享受得到的。我們還希望向貿易商們提供商貿機會，當然，如果有能力的投資者或許不需要政府的幫助，但其他的貿易商譬如想打進國內市場，因沒有門路而要向政府的貿促局或其他部門要求幫助帶進國內去投資、找機會，如果政府反問他為何要入國內投資而不將投資投放於澳門，並說不會提供協助的話，這對澳門的企業家的業務發展來說，便沒有了足夠的支持力。我們都相信，所有澳門市民、企業家、投資者，他們如果有發展機會而在世界不論任何地方賺到錢，只要他一天以澳門為家，當澳門有投資機會給到他時，他都會優先考慮投資於澳門的，這是我們自己的想法，我們不會諸多考慮，只要你們是澳門商人、澳門投資者，在發展業務上有任何需要，政府必定會提供協助的，譬如你們需要去重慶找貿易機會、投資機會而要求政府幫手，我們一定全力以赴。如果說在澳門投資方面的法律、行政上還有甚麼配套不足之處，我們承認是有不足的，也願意承擔責任，會去改良、改善。我希望大家明白，譬如粵澳合力發展橫琴方面，並不是說我們鼓勵所有投資者不要將資金投資於澳門而全去到橫琴投資，我們並無這個意念的，而是說如果橫琴他日發展成為一個旅遊區的時候，將對澳門未來的博彩旅遊業的發展起到配套作用，我們覺得，這將有助於澳門整體經濟的發展。特區政府不會有任何資金投資於橫琴，我們只會在商人企業家去橫琴或國內其他地區發展而需要政府為你們搭路時，提供幫助，目的是為大家服務，為市民服務，為企業家服務。至於如何服務，我們不設定任何框框，總之是有利於澳門市民、企業家發展的，我們都會去做，即使現在有不足不夠之處，請大家提意見，我們會慎重考慮，多謝各位。

主席：周錦輝議員。

周錦輝：多謝主席。我不知道可否在此提問關於貿促局的問題，因為剛才譚司長的回答中有涉及到招商、MIF、會議中心等方面。

主席：這個問題我認為已差不多答完。剛才譚司長回答中談到如何融資及政府應該做些甚麼，我認為，其他議員對此有何問題可以隨之提出，但你剛才說要提問的問題，譚司長已回答了。

周錦輝：多謝主席。

譚司長：

在此我想補充地提出一些數據來：

第一，司長提到有 30 家公司獲准開設離岸業務，當中涉及的投資金額有多少呢？如果今天沒有這方面的數據，日後我才用書面向丁連星主席這方面拿取。在這個金額方面有否達到預期目標呢？為澳門帶來了甚麼實質的好處呢？這是我首先想問的。此外，譚司長提到由貿促局協助商人，且行政長官先前又提到會發展旅遊娛樂會議中心，對此方面我坦白說，我不是自誇，我在一九九〇年代已知道這個行業有得發展，因此，我建了一個中心名叫置地廣場，這個會議中心說大不大，說細也不細，當時並預計可以應付幾年時間的需要，但當時我一時疏忽，沒有向政府要求一些資料，而出現了投資過快的情形，在澳門投資這類的建設是希望長期性的，有一個回本期，而為了承擔責任，我被董事局炒了魷魚，但不要緊，因為第二個被炒的就是陳澤武，因為他做了一個與我這個會議中心差不多規模的觀光塔，我相信他日會出現猶如在沙漠裏找海水的情況，因為我發覺一樣事，這件事如果李炳康可以答我的話就最好，在發展例如招商會會議好、有國際性水平的展覽會也好，澳門政府如此落力去推動，但請問政府在此方面可以向我們提供甚麼數據呢？我知道，貿促局的要求很高，或許澳門的經濟真的好得很緊要吧！，竟然一年由 200 個發展攤位增加到 700 個，明年又加 300%，變成 2100 個，發展這些場地對投資者已造成很大困難了，我不知政府在這方面的目標是甚麼，我希望在這些大型建設方面有些數據，從而可以定出五年或十年回本期，不然的話，我就會叫其他人不要來澳門投資，因為如果政府喜歡這樣做就這樣做，或許有朝一日在工人球場也可能搭個棚來做，那還有人來做這些會議中心嗎？雖然很多人以為這是為了我個人利益而提出這個問題來，但其實我是作出一些反映而矣，我已經承擔了責任。澳門在這個方面的發展上，究竟這類會議中心應是甚麼規模的呢？裏面應有些甚麼設施需要設置的呢？應由政府去做或由私人去做呢？如果說應由政府去做的話，現在就已有文化中心、旅遊部、綜藝館等啦！甚至連體育場都有。我以前都說過，戴明揚議員當時對我的意見不甚認同，但我沒有辦法不提出來，因為這是我們的主導行業，既然政府說由貿促局支持本地人，究竟有關這方面的數據在甚麼時候提供給我們澳門人呢？澳門人很想辦

這類建設，我本身也想辦一個較大型的，但真的想知，政府有甚麼數據可以給我們呢？又或有甚麼信息提出來而讓澳門的投資者可以優先去做呢？這就是我想問的兩個問題，多謝主席。

主席：譚司長，暫時無其他議員想發言，請你就周錦輝議員這個問題作出回覆。

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多謝周錦輝議員的提問。

周錦輝議員關注到澳門離岸業務的發展，我們手上有的數據是在今年一至十月份，總共批准了二十八個項目，涉及金額 6700 萬澳門元，估計能創造 219 個就業機會。從離岸業務涉及的金額以及所能創造的就業機會來看，並非很大的一個數量，但最主要的是，使我們藉著增加離岸業務公司而能錄得較大的貿易量，澳門作為一個區域性的商業服務中心，現時比較缺乏的是貿易量，我們並沒有一個能讓國際商界人士重視的貿易量。如果拿不出一個貿易量給人家看，將對我們的商貿發展造成障礙。我們在離岸業務發展上與其他地區或國家有所不同，我們要求所有澳門離岸業務公司真正在澳門有運作，一定要租或買下辦公地點，一定要在澳門請有職員，一定要每年拿出賬目，使這方面的貿易量能確實地顯然出來，讓人知得到。所以，這方面貿易量的增加，是有利於澳門作為區域性商貿服務中心的發展的。

說到會議中心的發展方面，我們還需要吸收經驗。當然，推動這個方面的發展是我們未來的一個方向，現時大家都見到，很多酒店業的經營者都指出，每逢周末或假期，有很多香港等鄰近地區的公司的內部會議或培訓計劃，都已利用澳門的酒店或旅遊設施來進行。現時是個進行檢討的時候，我們真的要檢討一下我們旅遊會議中心方面的發展應朝哪個方向走，我很同意剛才周議員提出的問題、意見。現時應檢討一下我們究竟是要發展大規模的旅遊會議、展覽會呀！還是實事求是地，因應我們現能提供的比較優良的會議、展覽設施來作出利用呢？我們應吸收這方面的經驗，重新檢討、考慮，我們是會去做的！若有甚麼意見得出來，會與周錦輝議員交流，多謝！

主席：各位議員：

現時大約有 19 分鐘就到 8 點了，若現時開個新題目，可能在時間上比較緊張，不如現在先行休會，到 9 點 9 即兩個

鐘頭後再回來開始會議，並請關翠杏議員準備到時首先發言。

(休會)

主席：譚司長、各位官員、各位議員：

現時我們繼續開會。

請關翠杏議員發言。

關翠杏：多謝主席。譚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晚安。

經過了幾個小時就經濟政策進行討論後，我想是時候轉個話題了，談談一個與經濟政策息息相關而且是澳門市民關注的話題，就是就業政策。

政府在 2002 年施政方針中預測，由於經濟因素不穩定，澳門的失業率有繼續上升的壓力，所以政府在施政方針中的促進就業、紓緩失業人士困難的章節中提出了七點方法，提出了具體措施去紓緩就業困難的壓力，在此，我想就這七點方法，向司長要求一些具體資料。據知，協調委員會將會繼續檢討和修訂中短長期的勞工政策，我對現時為止，也不知道政府的中短長期勞工政策是怎樣的，我想司長在此向我們清楚地指出。另一個想問的問題，是完善勞動力市場的問題，在關於完善勞動力市場的這個章節中，我只看到的是，政府會繼續加強及完善就業選配以及轉介服務的工作，未知是否單是加強了這方面的工作，就業市場就可以完善呢？希望司長給我一個清晰的、多些內容的回答，讓我可以了解一下就業市場怎樣才可以完善。裏面也提到，加強及完善有關於輸入外勞方面的管理，我想知道，政府有甚麼方法去做這個管理？怎樣可以在過去的基礎上能夠更為完善和加強這個管理？我首先想問這三個問題，相信很多同事都會問其他問題，因此，我不想一次過問完這七個問題，以及我想在聽完司長的解釋後再提出我自己的意見。多謝！

主席：吳國昌議員。

吳國昌：多謝主席。

很樂意將話題轉入到就業領域。我見到施政方針中全個文本有三大目標，其中之一個是減低失業率，但於今天的發

言中，似乎著重了如何去解決失業的困難。較早前，勞工局局長在公開場合中已表示，失業率可能會上升，我希望首先問，既然減低失業率為三大目標之一，然則是要把它實現出來還只是是一個姿態，表面上說會力爭，但其實做不到，是否如此呢？我們既然面對著博彩業的發展以及賭權的開放這樣的一個契機，政府當然會甄選所有的經營計劃，但從政府立場看，會否盤算出博彩業及與其直接相關行業的本地員工職位的增加數量，甚或會否預測到增加幾個是要求專業知識的職位，以及幾個是要求一般知識的職位呢？人們都很關注在轉換期間，娛樂員工的就業安排，我也順帶在此問問，有無一些可以透露的打算呢？最低限度是，將會出現轉變的機構中員工的就業機會如何呢？解僱補償的條件是怎樣呢？政府會否主動介入調停及宣布一些指引呢？在就業領域中，我們都知道其中一項解決民困的措施是用 16 億元去投資公共工程，藉此創造 6000 個就業機會。事實上，每年都有相當數量的公共工程實施，還記得在 2001 年有 15 億元用於公共工程建設，我想知道，這 15 億元的公共工程實際上為本地創造了幾多個勞工就業機會呢？從中，我們便可以比較出明年的 6000 個就業機會，究竟是多是少了。我也希望知道，為就業目標所投放於培訓的 4 億元，情況如何？據知今年內沒有開過很多次就業委員會會議，試問是如何策劃，動用那 4 億元來進行培訓，從而在將來甚至長期內準確地創造出轉職機會呢？試問從現時的經驗中，讀完了文化課程的人士是否都可以成功轉業呢？我想知道你們在這方面的經驗。在就業政策中，我同時想指出，今年再沒有提到“雙贏政策”，是否因作用不大而無疾而終呢？但毋論如何，我想知道政府有無能令公眾可以監察到政府是公平地實施著關於管制外勞額度的措施，如果政府不公開有關的數字，試問公眾如何去監察，以及當中會否有偏袒呢？如何證明到政府沒偏袒呢？

最後，今早我聽到可能以人力資源發展委員會代替職位培訓委員會的這個設想。我記得，澳葡政府在後過渡期裏，成立了一個人力資源分析辦公室，運作幾年後最終都結束了並將職能轉入勞工局，但之後，在投放資源上沒有認真去做，結果直至今天我們見不到有甚麼積極作用發揮出來。現時只將職業培訓委員會轉成一個人力資源發展委員會，又可以做到些甚麼呢？如像今年，職業培訓委員會都沒有發揮出甚麼功能，那麼，憑這個人力資源發展委員會又可以起到甚麼作用呢？因為它只是一個委員會而非一個辦公室也沒有一隊人員，以這樣的一個方式來出現，可以做到些甚麼呢？事實上，在澳門面對將來外圍及本身的經濟轉變的時

候，特區政府能夠在人力資源作出調查和研究從而向我們提供多些資訊和指引是很重要的，但以一個委員會的方式來存在，其實可以做到些甚麼呢？而司長也提到，會在若干行業例如會計及保險行業中促成一些人具有國際認可的資格，換句話說是令澳門人升格，達到一個較高的國際水平，使他們即使到鄰近地區就業，都有著較大機會。在這方面，確實是需要作為人力資源評估的這個中心，預先就各個行業的情況作出策劃，看看哪些方面是鄰近地方沒有的，我們就去爭取自己有，如果人家有的，我們則不可以比人家的水平低，否則，我們將無法占有優勢。這類的分析和評估工作，是否以一個人力資源員會就可以做到呢？我希望政府在就業政策上給我一些資料，多謝。

主席：區錦新議員。

區錦新：多謝主席。

我同樣關心的問題是 4 億元用於培訓的問題，很多人都很有興趣知道政府如何運用這 4 億元來提供培訓課程的，所以我很想知道這 4 億元的具體運用方法，會由哪些機構來提供這些課程呢？請問司長有無具體資料向立法會提供？另一個問題是，據施政方針的 3.11 的提述，本地現存的外地勞工有 26292 人，我想知道的是，他們的來源地、在各行業中的分布情況以及現時澳門還有沒有壓縮外勞數目的空間。容許輸入外勞是個公共行為，我想知道，政府何時會公布所有聘用外勞的企業名單以及它們獲准聘用外勞的數量。此外，施政方針 5.4 中提到，政府將重點加強對使用外勞的管理，請問譚司長有何具體措施來防止例如 扣外勞工資、違法使用外勞、過界使用外勞等問題的發生？多謝。

主席：容永恩議員。

容永恩：多謝主席、譚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提到勞工問題，大家都知每屆立法會都會就這個方面討論很長的時間。我們見到，特區政府致力推動經濟發展，創造就業機會，為此，啟動了多個公共工程項目，但一般而言，這些工程項目的就業機會多是適合男性，特首也說過是不甚適合女性的，而 2005 年大家都知道成衣配額將會取消，屆時，有很多紡織業女工失業，這個文化水平的中年女性失業問題將會更加突出，還記得上星期特首說過，政府會通過讓她們參與一些培訓課程，希望她們轉投服務行業。另

一樣我關心的事情是，《就業綱要法》指明公共工程及公共服務的職位應優先聘用本地工人。事實上，政府部門的清潔職位較適合文化水平不高的中年女性擔任，去年在司長談到這個問題時指，由於是舊合同未到期而未能夠提供很多這類職位，現事隔一年，我想問問在過去一年裏這方面的職位有甚麼變化，實際上有無為本地工人提供了一些就業機會，或者有無這方面的數據。多謝。

主席：梁玉華議員。

梁玉華：主席、司長閣下、各位同事：

我同樣關心到就業問題。施政報告指，明年在就業問題上難以短期內解決，所以，政府想了很多辦法來創造就業條件，我見到在施政方針 5.2 中指，會鼓勵失業人士去創業，還說會提供適當的創業條件，在此，我想請問司長有無具體的措施和設想，究竟是提供甚麼創業條件給他們呢？這是第一個問題。此外，現在有很多為失業人士轉業而設的職業培訓課程，民間辦的或政府辦的都有，在 5.33 中提到，為了切實提高職業培訓的成效，將會通過一個統籌、協調的部門來去做，使職業培訓的資源使用達到有效和合理分配，我想問，這方面的統籌工作將由哪些人和部門來做？我想問的是這兩個問題。

主席：鄭康樂議員。

鄭康樂：多謝主席。

譚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明年，賭權將會開放，從事博彩業的人員都將面對一個職業問題，以及其薪酬和假期的問題。請問司長，賭權開放的同時，有無政策去針對這些問題呢？此外，博彩業從業員，長期面對著三山五嶽的人馬，日日在烏 瘴氣的地方裏工作，政府對此有無改善措施呢？

現時賭場聘了很多 嘍兵來做保安，目前市面治安好轉，在將來賭權開放後，可不可以凍結或減少這些 嘍兵的人數，騰出多些職位讓本地人去做呢？希望司長給我一個答案。

主席：方永強議員。

**Jorge Fão** : Boa noite, Sra. Presidente. Obrigado Sra. Presidente e Sr. Secretário.

Eu também gostaria de falar sobre a política para baixar a taxa de desemprego porque aqui nas Linhas de Acção Governativa prevê portanto a possibilidade de abaixamento da taxa de desemprego no ano 2002. Eu gostava de saber qual é a meta que o Secretário pense em atingir, porque neste momento está situado na ordem dos 6.5% e para baixar esta taxa de desemprego propôs nas Linhas de Acção em reforçar a formação profissional e continuar a apoiar e coordenar as associações particulares e os empregadores a realizarem os cursos. Portanto, eu pergunto é ou não verdade que a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Trabalho e Emprego tem um Departamento de Formação Profissional com algumas dezenas de funcionários capazes de ministrar aquelas acções ou cursos de formação e se é verdade porque se torna necessário pagar a outros a responsabilidade de formação profissional, em vez do Departamento de Formação Profissional assumir aquela responsabilidade. Gostaria ainda de saber quantos desses formandos, após a sua formação, obtiveram emprego ou recolocação. Obrigado.

(方永強：晚安，主席閣下。

多謝主席、多謝司長。

我亦想跟進關於降低失業的政策問題。施政方針中預料失業率在 2002 年有可能降低，那麼我想知道，司長閣下心中有沒有有一個目標呢？因為目前的失業率徘徊在 6.5%而施政方針中為降低失業率提出了加強職業培訓工作，並會繼續支持和協調民間社團和僱主們去舉辦培訓課程。但我想問，勞工局現時不是有個叫做職業培訓廳的部門以及其內有幾十名公務員負責教授有關的課程的嗎？如果這是真的，那有需要向外聘請其他人來承擔現時由該廳負責的職業培訓工作呢？我還想知道，受訓完的學員有多少人能成功就業或能重操故業？多謝。)

主席：副主席。

**劉焯華**：主席、司長閣下：

只是一個很簡單的問題。無論怎樣，澳門現時的失業率還是徘徊在 6-6.5%之間，這對未來，更具體說是 2002 年的就業問題並不樂觀，我想問司長的是，在失業率高企的情況下，是意味著澳門的勞動力不足抑或是澳門的勞動力過

剩？或具體說是在供求關係上出現供大於求或求大於供呢？希望司長能夠給我一個解釋。多謝。

主席：司長：

議員已提出了比較多的問題，請先作回應。

**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多謝主席，多謝各位議員的意見和提問。

各位議員都關注到澳門特別行政區的就業政策及失業率的問題，當然，培訓亦是大家的關注點。

就業政策作為經濟政策的一個部分，任何比較好的經濟政策，其中一個主要目標一定是改善市民的生活，提高市民的生活質素的。無論是中、短、長期的就業政策也好，短期的是要創造或維持足夠的就業職位，令到我們整個社會的就業情況不會惡化；中期的是希望澳門本地市民在職業工作方面的質素有所提升；長期的一定是希望他們的生活質素有所改善。我認為這些就業政策的中、短、長方向和目標，都是任何比較好的經濟政策所包含的目標、也是作為特別行政區就業政策的中、短、長期目標。我們對如何在中短期內維持到有足夠職位令就業情況不會惡化呢？我們究竟做了些甚麼呢？我們可就過去一年的情況，在此作出分析，以供大家參考和研究。

以 2000 年 9 月份即第三季的數字與 2001 年第三季的數字作比較，根據統計局已公布的數字，我們可以看到澳門總就業人口在去年 9 月份是 197597 人，今年的 9 月份已上升到 210277 人，比較下今年是多了 12680 人，而總的勞動人口去年 9 月份是 211788 人，今年 9 月份是 224417 人，比較下今年是上升了 12629 人，失業人口在去年 9 月份是 14191 人，今年是 14140 人，略有減少，但減幅不多，可以說是個平衡數字。在外勞數字方面，去年與今年比較，去年 9 月份是 28113 人，今年 9 月是 26292 人，今年比舊年少了 1821 人。大家可以細心分析一下上述的數字，便可見到我們今年的就業人口增加了 12680 人，減去外勞數字，其中有 14500 個職位是由本地人擔當的，在一年期間內，有 14500 個本地工友得到職位，更正確的說法是能在工作上得到報酬。我想大家會問為何在過去一年增加了勞動人口呢？原因是多方面的，可能是有些青年人已完成學業；可能是原本在家中當家務的婦女工友，因現時整體的薪金水平下降了而需要外出打

工。但總的來說，今年與去年比較，澳門本地能提供給本地人的就業職位是增加了 14500 個，這是從具體數字上的分析。我認為這是澳門特區政府希望本地就業情況不會惡化，維持平穩失業率的結果。在現時全球性經濟不景的時候，我們要求失業情況不會惡化，是我們的短期目標，過去一年裏，我們在提供職位，保證本地工人就業情況不會惡化方面，從數字上的分析已可見是怎樣的了。如果再詳細地去分析，在這增加了的 14500 個職位當中，有 8620 個是屬於製造業的。製造業去年 9 月份聘用的人數是 38258 人，當時的外勞是 16148 個，今年同期聘用的人數是 46878 人，而外勞數字略有縮減，是 15697 人。從這方面的數字分析比較中，可以見到在製造業方面今年聘用的本地人增多了 8620 個。大家說我們沒有提到“雙贏政策”，這因為是已經毋須再提了，效果已顯現了出來，任何以往的政策，我們是要求有更多本地人能夠加入製造業中去工作，這個效果已出來了。

短期目標我們會繼續去做，繼續希望本地工友能不斷有職位增加，失業情況不致惡化；中期目標是希望他們的回報有所提高。所以，今年我們要做的，已要超越《就業綱要法》中，“外勞作為本地工友不足的補充”的這個說法，因為這已經不足夠的了，而是要說我們在輸入適當數量的外勞後，保證了有 1500 個製造業的外勞之後，能夠在製造業中提升了本地人的就業職位後，還要如何提高在製造業中 4 萬 6 千多人或 3 萬多個本地人的薪酬有所提高，我們要在這方面做點工作。所以，在新的《外勞法》的提議稿中，已是朝著這個方向走，在未來外勞輸入或聘用方面，我們已去著手規範有關薪酬的水平，目標是令到本地工友現時從職業中獲取的報酬有所提高，這是我們的中期目標，而最後的一個政策目標，是要令到整體市民的生活有所改善。以上就是我們的就業政策，就是我們的經濟政策。

我認為，減低失業率，令本地工友的就業情況有所改善，不會惡化，永遠是我們的目標，不會是姿態，也不會是口號，一個負責任的政府一定會以此為目標，從而令澳門市民、本地人生活能有改善。

未來博彩業及旅遊業中，我們希望未來的投資者對澳門的投資不論是發展博彩業或相關行業也好，都比現在的投資者的質素為高，只有他們的投資質素有所提高，他們便會要求人才的質素亦提高，有了要求才有動力令到我們本地工友

為了達到要求而自我提升素質，繼而能獲取更佳報酬。博彩旅遊業中未來在就業人數和人才質素方面，我們有信心一定會提高。

16 億的公共工程明年會創造 6000 個就業機會。任何公共工程的投資所創造的就業機會並不是單只在工程上需要人手。如果多了 6000 個或二、三千個工友在地盤開工，他們的飲食要人照顧，交通要作出安排，他們所得到的薪酬會拿去消費，便要有人去為他們服務。我認為，任何公共工程所帶動起的就業機會不是單看這些公共工程可以請幾個工友在地盤開工，而是要看，在市場上投放了這 16 億元，所能夠出來的乘數效應、其對各行各業的帶動作用。酒店業、商業服務業、旅遊業因有這些公共工程設施完成了後，因這些公共工程的投資額大了而要聘請外國專家或人士來澳門，這些都是十多億元投下市場後的帶動作用。

我們可以看看一些數字，舊年本地人就業職位增加了 14500 人，當中有 2 千多個是屬於酒店飲食業的，有 680 多個是屬於地產、商業服務的。經過了 4 年經濟負增長、7 年經濟下滑之後，2001 年回復正增長 4.6%，有這個 4.6% 的正增長，就是創造了就業機會而令到澳門經濟增加了活動力的結果。

所以，在我們的經濟政策和就業政策中，一定要做到幾個方面的平衡，就是控制外勞數字、增加本地人就業職位、維持經濟增長。這幾個方面一定要平衡，我們不能單單追求減低外勞數字而忽略了維持本地人的就業及忽略了經濟增長，又或不單單只追求經濟增長而忽略了本地人就業或外勞，而是要幾方面做到平衡。我們追求在三個方面都有發展，方才令經濟有健康發展。

4 億元的培訓當然是我們以跨部門協作來做，澳門大學、理工、旅遊學院會提供課程，負責進行實質的培訓工作，他們會提供設施、導師及策劃課程；哪些失業工友需要這些課程，則由勞工局作出協調。對失業學員的補助，就由社會保障基金來做，這是跨部門配合協調的一項工作。

職業培訓委員會過往一兩年裏沒有運作，是因為已經不符合現在的經濟發展要求，單純是職業培訓，或以往的職業培訓方式已經不能夠迎合現在的社會需要，所以，現時會馬上啟動、組織一個人力資源發展委員會，這個委員會會配合經濟委員會的工作，經委會是在發展經濟政策和方向方面向



政府提意見，並通過經委會本身的小組的研究，作出具體的計劃，令行政部門據此等計劃來制定政策。人力資源發展委員會是會配合經委員的工作，配合我們的經濟發展的政策和方向來制定我們在人力資源方面不論是培訓、配套或其他也好去配合社會發展的需要，以使我們能夠有足夠的人力資源來令到經濟繼續發展。

關於外勞輸入的新法規已在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進行討論當中，我希望勞資雙方通過代表繼續提出意見，完善外勞輸入方面的法規，令未來的外勞輸入得到足夠的監管，令到我們面對的一些由外勞產生的問題能盡量減少。我們對外勞輸入的法規是寄予厚望，通過這個法規是可以解決到一些問題，當然全部問題馬上能由一個法規去解決，恐怕未必能夠達到，但起碼可以在法理上提供了條件，讓我們去解決部份問題。

剛才有議員提到就業政策與鄰近地區比較的問題，這方面我們會盡量去搜集資料，參考一些好的經濟。

26900 多個外勞的來源地，超過 50 個國家和地區，當中較多的是以下地區：來自菲律賓，有 2900 多人，國內有 21000、泰國有 560 多、越南有 300 多、尼泊爾有 400 多、緬甸有 60 多、南韓有 110 多。關於這方面的資料我們可以提供出來。外勞在各行各業的分布情況可從我們每季公布的資料中得到充份了解，在此我不想花大家太多時間來再說。

我們去年承諾了會在今年每季提供更多有關於外勞在各個行業中的分布情況的資料給大家和社會，這點我們已做到了，當然，我們還在考慮如何能分得更細，我們希望能夠在短時間內做到。

公共工程方面，在地盤工作的工友當然男性比女性為多，從數字分析中，我們可以看到在澳門人口分佈中，今年比舊年家庭主婦少了 2900 多人，在就業人口中，發現這 2900 多人成為了勞動人口，所以，在數字上看，澳門女性居民的就業情況並無惡化。

鼓勵失業人士創業方面，我們提出的未來培訓，是希望提供短期創業培訓給失業工友們，例如我們稱為手作業、小攤檔販賣等方面的培訓，是較為實際的做法，讓失業人士想學些手藝的，想開些小攤檔、小商舖等都可以做到。我們現時的創業基金並不是提供一千幾百萬來令到某些工友或人士

來做些大規模的創業。過去十個月提供的培訓，包括珠寶金飾課程、中式飲食熟練侍應、廚藝、在職髮型高級助理培訓、專業美容師助理培訓、駕駛教練員培訓等等，都是令大家有基本的謀生技能而能夠自顧，並有所發展。我們的文化課程的主要目標是令一些失業工友，在本身質素方面，於困難時候又沒有別的職業培訓可以去參加時，提供這些課程，就可以提升他們的質素。文化課程的主要目標並非是馬上給予他們一種工作技能。

未來的職業培訓我們會由人力資源發展委員會來作出統籌，博彩業未來的發展中，我們估計未來博彩場，我直接說“賭場”罷了，也如馮議員所說不必忌諱了，未來的賭場環境，相信會有改善，因為我們現時希望引入一些有國際經驗，面向國際市場的一些新的投資者，我相信，工作環境一定會有改善。也由於他們面對的客源不同或工作環境的要求不同，對員工的要求自不然會提升，所以，我們預料他們給付出來的報酬亦會較高。隨著工作環境的改善、治安的改善、經濟有所發展，很多原來需求外勞的職位包括需要到□居喀兵的職位將可能轉到由本地人去擔任，這是我們樂意見到的，我們也會對此作出鼓勵。

失業率在明年上半年首兩季是有上升壓力的，這是在對國際形勢進行分析後得出的結論和看法。

現時勞動力是不足還是過剩呢？澳門現時存在的是結構性失業問題，經濟轉型下從過往的傳統行業朝著服務業方向走，經濟結構性的轉變當然帶來結構性失業這個問題。部分行業是有勞動力過剩，部分行業是有勞動力不足的情況，這是正常現象，政府正面對著幾個失業情況，包括結構性、磨擦性等情況，處理方法已在過去講過，在此不再覆述。

主席：

我想我已經全部回覆了議員們提出的問題了，多謝主席。

主席：我覺得你未就方永強議員的提問作答。

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方永強議員的問題是減低失業率的底線到哪裏。

主席：不是，另外有個問題的，方永強議員請你... ..。

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是輔助實體如何促進本地人的培訓這方面。

主席：他講的應該是我們自己本身有些做培訓工作的公務員，為何要給錢他人來做培訓工作。是否這樣？我記得是這樣，你可否重複你的... ..，因為你有時可能... ..。

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可能翻譯... ..。

方永強：用中文講。

司長：

我從你的施政方針中見到，提及失業率會減，但剛才你說明年可能會加，同這裏寫的有出入。還有提到會盡量推動培訓課程，繼續去支持一些私人機構作出培訓課程，因此，我想問，在你們的勞工局裏面，照我所知有個廳級部門負責培訓的，這個部門應有數十名職員，所以我覺得很奇怪，是否這些職員不合格、無資格還是甚麼呢？為何有人但你們不用，反而要請人來為你們做培訓呢？

另一個問題我想知的是，培訓了之後，有幾多個人找到新的工作崗位呢？又有一個問題是，政府在這些培訓課程中總共花了多少錢呢？這是個新加的問題。

主席：譚司長。

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這個問題我想請勞工局局長孫家雄作答。

勞工暨就業局局長孫家雄：主席、各位議員：

關於勞工局的職業培訓中心的確有 30 多個職員，運作好幾個方面的課程。該中心有個單位叫學徒培訓中心，基本上有個很大的地方，有多種學徒培訓課程；另外有延續培訓，包括了再培訓、進修培訓、在崗培訓。另外我們在開文化進修課程，總共課程在過去一年來講有幾百個之多，單是文化進修課程，至目前為止已有 36 個班，每星期上課五天，每天五個小時，人員的數目相當之大量，但並非全由我們的職員去教，我們主要是負責以同企業合作的模式來去做，我們的同事主要在行政方面加以配合，例如，招生、登記、監察他們的出席率，或監察承辦培訓的企業或實體的合作情況。還有很多夜間課程，學徒培訓是日間的，兩年制或一年制，有各種課程，我們的同事大約有 10 多人主要是在於

行政方面，另外 20 多個是老師，比如教電子、電器裝置、汽車噴油、甚至修理機械的，教物理、數學的也有。所以，如果說單靠勞工局職業培訓中心這班同事去做，根本是不可能做到的，我們採取的方法是，一部分由自己承擔，另部分或大部分是與外面的社團來共同合作。據過去幾年的經驗，發覺成效相當之好。

至於問到文化課程的就業率方面，因為文化課程至目前為止，只不過是兩三個月，時間會維持一年，所以暫時我們不能知道有關的就業率是怎樣。

至於其他課程的就業率，則要視課程不同而不同，例如我們曾與臨時澳門市政局合辦過一個園藝培訓課程，其就業率是百分之一百，因為我們先前知道大約有幾多個位就開幾個數目，但也有些課程其就業率是比較差的，我們曾試過同婦聯合辦過一個家務助理課程，結果有很多學員報讀，後來因為請家務助理的人都要求留宿的，但本地人多數有自己家庭，所以，就業率比較差。亦有就業率是一半一半的課程，或有六成，是各有不同的。因此，我們難以總體地說說就業率是多少。以上是我的回答。

主席：我們現時繼續由議員發言。

關翠杏議員。

關翠杏：多謝主席。

司長，首先多謝你剛才提供了一些具體數字，反映了現時的失業率情況以及就業率有所增加的情況。我在今晚才聽到一個如此好的消息，原來在製造業中竟然多了 8000 多個員工就業。我找遍了你的施政方針，似乎找不到... ..。在如此困難環境底下要確保失業率不低，不繼續攀升，其實是一件很困難的事情，我們也明白到政府在過去做了很多工夫，但似乎對勞工的保護的確做得不夠。其實，你剛才講的數字是否表示製造業有了起色呢？現時其工人數目達到 46000 多個，但有個問題，經過了一年努力，政府可以令製造業中用多了 8000 幾個工人，但為何這 8000 幾個工人... ..。你可以說現時經濟環境不好，因為丈夫賺不到錢而要太太出來做工，便多了人就業，這樣說，表示澳門的勞動力市場還有很大潛力可以發揮，所以，我認為應該繼續努力朝這個方向走，從而令更多本地工人有就業機會。

剛才司長你說了一些政策上的原則，我覺得中長期的計

劃目標是很好的。短期目標是希望失業率不繼續惡化，相信這是大家所共同希望的，中期目標是提高薪酬，相信這就要等經濟復甦後才能解決，現時的情勢下是解決不來的。而政府還提出了一個我很認同的觀點，就是在解決失業和就業問題上堅定一個原則，首先要增加本地人就業、第二要控制外勞數目，第三是要保持經濟增長。如果保持不到經濟增長，本地人都無工做了，我很相信這個事實的。我記得立法會在 1998 年通過了就業政策同勞工權利綱要法，之所以通過這個法律，正是因為我們覺得本地工人需要有一定的保障，但在現實環境底下，澳門的而且確存在著很大部分的外地勞工，而在現在環境下也不可能要他們完全撤離，在經濟發展過程中，他們確實有著他們的貢獻，這點我們是明白的，所以，我們要求政府的是，希望政府能夠嚴格監管外勞的輸入，有效地控制外勞人數，使之不影響本地工人的就業權利，其實，這個態度在當日通過上述法律時已很清晰，但很可惜，這個問題糾纏了多年也無法解決，對此，政府如何顯示到一個清晰立場和態度呢？今天，司長講了，我希望這是政府的真正取態，即是在嚴格控制外勞數目上，以維護本地工人的就業權利為基礎。為何我再三強調呢？其實司長剛才沒有答我一個問題，就是關於完善就業方面我問司長單是增加就業配對是否就可以解決問題，我則覺得不是這樣簡單的，但我只見到此方面只有寥寥三行字，再沒有其他，因此我才提問如何去完善就業市場的問題，除了指出人力資源問題外，是如何對他們作出保障呢？我們現時知道，無論本地或外地勞工，處境都非常之困難，但這個問題我現在暫且不講，留待稍後再講。我只希望政府對此方面的取態是真正的事實，還希望通過努力而把這個事實做出來。我為何問政府如何對外勞加強監管呢？試看最近多宗上街遊行的例子，是反映了甚麼問題呀？就是反映了外地勞工長期受剝削，而又為何出現這樣的情況呀？就是監管不足造成的。88 年至現在，這個問題長期存在，究竟我們是如何監管的呢？所以，我希望，“監管”不只是寫在施政方針中，是要真正地去，但如何做呢？我就想司長說給我知。多謝。

主席：徐偉坤議員。

徐偉坤：多謝主席。

司長：

聽到了剛才的一些數字，的確令人感到鼓舞。今天下午我也說過司長交出了一個很漂亮的成績表，從上述數字就可

以說明了這一點。

在製造業 46000 工人中，外勞數字與本地人數字比較大概是 1/3 比 2/3，我覺得在製造業中有這個外勞數目是很重要的，舉例說，如果一條生產線有 10 個工序，有 6 個工序由本地人做，4 個工序由外勞做，例如沒有這些外勞去做這 4 個工序，我相信本地工人也沒法做的。有人說，可以抽調本地工人去做這 4 個工序呀！都得，但請不請到人呢？同時，即使請到人，成本有會怎樣呢？還有，如果填了這些空位，生產線的數目自然會減低的。在施政方針中我見到，在商品出口和服務出口的比例是四比六，商品出口占四成，服務出口占六成，那麼在這四成中外勞提供了幾多個百分比呢？我相信大家都心裏有數，而這班外勞在澳門生活，不單只幫助了行業的發展，還在某程度上制造了就業機會，為何這樣說呢？因為他們是帶動了周邊行業的發展，例如運輸業、銀行業，出口多了，銀行也多幾條單去做啦！又例如保險，由澳門去香港這一程的保險啦、印刷啦、拉鍊啦、印花啦、車花啦、線啦、鈕啦、衣車維修啦、水電也用多些啦！在工廠裏的食肆，每日也可以多賣幾萬個飯盒，我覺得這班人對澳門的經濟來說是舉足輕重的，所以，我們在外勞政策上要三思而行，多謝。

主席：吳國昌議員。

吳國昌：多謝主席。

首先要追問一些未被正面回答的問題。

我問的問題是關於公共工程方面的，今次準備在公共工程投放 16 億，創造 6000 個就業機會，今年則投放了 15 億創造出的就業機會是多少呢？我是想來個比較。當然，我知道，任何投資或公共開支都會產生一些周邊影響和乘數效應，例如說，不一定是公共工程，出多些糧給公務員一樣可以產生出進一步的效應啦！問題是我們知道有這些效應就毋需看看他們本身能夠創造幾多個就業機會的，這個數一樣要照計的；這樣提問，另一個急切原因是，建造業在失業中是個重災區，所以，我才緊張把公共工程今年能夠創造的就業機會與明年能夠創造的就業機會作比較。當然我知道任何政府公共開支都會產生進一步推動經濟的作用，但這並不表示可以迴避不提一些具體數字。如果不能即時提供到有關數字的話，當然可以日後用書面提供。另外，博彩及其直接相關的旅遊業方面，本地人增加就業的機會有幾多呢？政府心中

有數嗎？司長答了很有信心，但沒有一個心中的數字，也說了有信心提升素質，但似乎暫時沒有具體規劃，這不要緊，我不是要司長在今天就可以說出一個數字來，因為整個賭牌的開投工作還未完成，未必可以現時就能提供出來，但我覺得這方面對我們的整體規劃，尤其是就業規劃是相當重要的，對於解決就業問題是很重要的，因為我們特區政府是以博彩旅遊業作為中短期經濟支柱的。

另外，我還發覺有些問題例如副主席提出的問題還未答的，副主席說現時的情況證明到勞動力究竟是不足或是過剩呢？看來答案中隱含了是過剩的，事實為何如此呢？突然間多了萬多人，不外是四個來源，一是本來應要就業但因為沒工做而留在家中，現時可以有部分重新出來做工，另外是畢業出來的啦，每年輸入人口啦，再加上回流的勞工啦等等，但無論如何，我們的人力資源的潛力是非常大的，此情況下，我們的輸入外勞政策要非常之穩重，的確有需要以人口比例來控制，因為本地的勞動力是相當多的，但多不一定可以立刻上到位，也不一定全部可以進入到相關的行業，此情況下，形成了要比例控制，不然的話，待業的人永遠都上不了位。

在這個基礎上，我想進一步問在監管處理外勞機構方面有否進一步的想法，因為現時發覺很多涉及外勞的投訴中，包括勞資雙方外，更多的是涉及勞務公司，而且還不只涉及由政府指定的兩間勞務公司，還涉及這兩間公司後面的一堆公司，他們可能有時採取一些不合理措施來對付勞工。我同意，任何一個勞工都對經濟發展有貢獻，每個地方都是如此的，比如我們的人員去到外地做工也會作出貢獻，外地人來到我們這裏進行生產，我們用得著他們的，他們就有貢獻，既然，他們是有貢獻的，我們應如何去保障他們呢？現時似乎在表面上可以保障他們，但實質上他們給這些勞務公司壓榨時候，我們政府應否長期袖手旁觀呢？我想知道在這些方面有無進一步的構思，抑或依然地袖手旁觀下去呢？多謝。

主席：區錦新議員。

區錦新：多謝主席。

我想追問一個問題，但在追問前，想提一個意見，就是很多人說澳門人很懶，不願入工廠打工，製造業就因為這樣很難找到工人，但剛才聽了譚司長提供的資料後，原來製造

業在一年之內增加了 8600 多個從業員，即是說，本地隨時可以在一年之內，只要政府方面稍加努力做些動作，就有 8000 多人願意進入到製造業去工作，也說明，過去有人說的澳門人不願進入製造業工作的這樣一個講法，不攻自破。

我追問的問題是，譚司長強調會控制外勞數量，增加本地人就業機會，維持經濟增長，這三者不可偏廢，相信無人會對此表示反對，問題是在外勞數字上還有壓縮的空間嗎？因為如果在在不影響經濟增長下，壓縮外勞數量必然能夠增加本地人就業的，我剛才的問題就是，究竟現時 26000 多個外勞數字中，在不損害經濟增長的情況下，還有壓縮的空間嗎？以及到底政府有無可能公布有聘用外勞的企業的名單，及它們獲准聘用外勞的數量呢？這兩個問題都沒有得到答覆，請問譚司長有無條件去回答這些問題。多謝。

主席：副主席。

劉焯華：主席、司長、政府代表：

剛才聽了譚司長的數字後，有悲有喜，而悲是大於喜的，以舊年討論施政方針時錄得的數字看，在製造業中有 16148 個外勞。當時來說，製造業的失業工人只有 1900 人，但要求重回到這個行業做工的有 1700 多人，原因是甚麼呢？從現時的中位數看，我在高等教育調查報告公布的數字看到，澳門整體工資的中位數是 4000 多元，其中製造業是最低的，只有 3000 多元，是 98 年的數字，工資是如此的低，但不知是甚麼原因，突然有 8000 多人入了這個行業，說明了甚麼現象呢？是飢不擇食，還是甚麼呢？“雙贏政策”可能是成功的，但舊年我在提出有關問題時已指出，在製造業中的“雙贏政策”無非是加多一雙筷子吧！很可能是“件薪”的，多人入行只會是分薄了人工。今年的出口狀況到底是下降或上升呢？大家都心中有數。在出口下降的情況下竟然增加了 8000 多人，現在是“僧多粥少”還是“粥少僧多”呢？夠不夠食呀？困難程度到了甚麼地步呢？請大家好好思考一下罷！

還有剛才議員提到的《政策綱要法》，在關於人力資源補充的第九條第 1 款訂定，輸入勞工是為填補澳門勞動力不足的，是在不足情況下才進行補充的，試問現時的做法說明了甚麼呢？所以我問到勞動力市場究竟是過剩或是不足。其實譚司長談到三個性質，簡介了失業有分結構性、磨擦性及周期性，現時在引介中提到出口或經濟方面，基於整個世界

經濟還是陷在不景而復甦無期的情況下，尤其是在“9.11”事件之後，對澳門產生的影響很大，此情況下，我相信在三個性質中，周期性是個重要原因了，此情況下，供求關係又是如何呢？經濟不景現時是世界性的，那麼究竟現時是供過於求，還是求過於供呢？稍有常識的都知道。還有，《政策綱要法》第四條是這樣說的：“要按市場需要，經濟環境及組別的增長傾向，得以經濟組別的傾向去訂定非本地勞工的僱用”。請勿誤會，我剛才談的製造業的問題，不是總希望把勞工趕走，是從失業率及入這行的要求去看，目前是怎樣的一個情況呢？所以，應從不同行業的實際需求來解決這個事情的。同時，於舊年錄得數字看，以建築業為例，失業人數是 4500 多人，卻還有 900 名外勞，數字雖然少，但既然完全沒有工程，對某些非技術性的工作，外勞數字就有壓縮空間。更明顯的是，在服務及零售業中，外勞有 4600 多人，但失業人口就有 3000 多人，要求進入這行業的同樣有 3700 多人，這裏是否存在壓縮空間呢？在零售業及服務業失業人士中，很多是從這個行業中失業出來的，他們能否重回這個行業呢？不甚適應這個行業的又可否向他們提供些培訓呢？問題是可以解決的，只在於政府的取向而矣，既然有《就業綱要法》，就應該按這個法律的規定來訂定政府的政策。希望政府在制定這方面的政策時能配合《就業綱要法》，多謝。

主席：容永恩議員。

容永恩：多謝主席。

譚司長：

我想問關於青年人就業的問題。缺乏工作經驗的年青人，不論是高或低學歷也好，其實都很困難就業的，對這些求職者加強他們的職業培訓，是十分需要的，但在過去本澳的職業培訓中，較少有針對年青人來開設的，在未來 4 億元用於培訓計劃方面，希望政府考慮到在此方面的不足。其實，除了職業培訓之外，政府還推出了就業津貼計劃，98 年，政府以《幸運博彩專營合約》中的 5000 萬失業津貼，開始了培訓計劃，又有以津貼來鼓勵企業僱用初次求職者的這個計劃，現時 5000 萬已用完了，但在施政報告中見到，獲津貼的名額中只得 32 名求職的青年受惠，看來，後果是非常的不盡人意，這計劃的成效的確需要檢討一下。其實，青年人就業這個問題，香港同樣是面對的，香港政府是由多個部門去研究，並採取了些措施，在 30 間自願機構和企業支持

下，推出了為配合青年人就業的所需而設計的培訓計劃，藉此使青年人增加自信，提高技巧，一等到就業市場改善後，便能較容易地投入工作。本澳是否可以參考這個方法呢？政府可以主動同本地一些僱主組織或私人公司，或社團、大學等機構聯繫，以津貼方式向剛進入社會的青年人，提供半年或一年的工作實習機會，藉此增加青年人在未來就業的工作能力。對青年人就業問題，本人希望政府多層次、多渠道地展開協作，讓青年人得到充分的發揮，說不定他們是高學歷的人力資源。我還想問司長，5000 萬這個以津貼方式來鼓勵僱主聘用初次求職者的措施，實施以來只有 30 多個年青人受惠，這個差強人意的成效，政府有無作出檢討呢？還有，關於同社會機構進行聯繫並以津貼方式提供工作實習機會給初次就業的青年人，對這樣的一個構想，政府的想法又是如何呢？

主席：馮志強議員。

馮志強：多謝主席、司長閣下、各位官員：

我就這個範圍講下我的觀點。失業抑或就業都是市民關注的焦點，從來都是管理階層的難點，我們必需要找出一個破解的密碼，我認為，這應是社會各個階層共同奮鬥的目標。失業問題是一個既摸到也見到的實際問題，不是個理論的問題。我相信，和諧是個十分重要的因素，和諧，能夠通過整合不同範疇的現實來實現，解決到或接近到難點的核心，如果我們發現到一個新希望，是激勵我們前進的動力。心理因素是個十分奇妙的東西，一如人與自然界的接觸，可以減輕呈現在眼前的緊張感。剛才司長提到 16 億元的工程即將開展，這也是個新希望，這對失業問題有紓緩作用，更重要的還有，博彩業的開放是個新希望，而且是個為期達 25 年的希望，這對澳門經濟的影響，可以說非常深遠。請問，政府如何在博彩業發展所需的軟硬件上作出支持？法例的適時性是非常關鍵的，《勞工法》是否合理適中呢？達致無過無不及的境界嗎？是否有檢討的必要呢？請司長告訴我們，多謝。

主席：周錦輝議員。

周錦輝：多謝主席、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食了飯後就沒有那麼驚，因為都有餐飯食下。

我對司長其中一個解釋最是支持，即是博彩業開放，娛

職真的不用擔心。20 年來，在賭場工作的員工，失業率是零。所謂“冷氣充足、錢紙花碌碌”，還有機會轉行，例如去做馬仔啦！很多在娛樂公司做事的員工都有些發展到自己去行進客人，娛職在手上的機遇就是在澳門最主導的行業中有得揀擇，如果自己培訓，提升自己的質素，我相信，有良心的僱主不會放棄他們的，都毋需要擔心，在這裏我鄭重地講一聲，這些地方不是污穢的，慘得過做三行、地盤、洗所、洗碗嗎？我希望司長現在培訓下他們。

司長說在工程也好、在發展旅遊方面也好增加就業機會而辦培訓，工人們都要在地盤弄得滿身污穢，他們都沒有任何抱怨。你說娛樂公司裏面有甚麼地方是污穢的呢？我在此向娛職們說一聲，不要擔心，真正不要擔心，我未聽過失業，失業率多年來是零，只要做好自己的工作便是了，我最擔心的是，雖然治安好轉了些，有很多部門還在用外來的保安，這是信心問題，你知澳門地方細，人請關係重，我想政府官員都有這個問題，很多人事上的關係如果不斬釘截鐵，就很難做工作，所以，做生意一樣，地方細，尤其是在保安範疇，政府做了大量工作，但好了一些，切勿疏忽呀！所謂保安，是六親不認的，真是軍事化的。澳門體育會很多，大隻老很多，我也周時要找兩個大隻老陪一陪，因為我骨節疏鬆而非怕被人標參，驚撞親而矣。在失業方面，在保安方面，我也曾同勞工局局長大家合作過一個培訓課程，這班人現時都全部走了，他們說很辛苦呀！我在外圍或菲律賓平均 6000 元一個，我還給他們少做一個鐘，他們也不肯做，以他們的身體體格比較，當然，請□居 啱都似很多，如果請著周錦輝做保安就大件事了。可否訓練下大隻少少呢？找些好的社團去訓練他們，強身健體，或者找些差人參與下呢？喂、紅十字會其他好的教師真是要輔助下他們，企響度六個鐘頭無疑是辛苦些，但都要有形格些呀！我們現時去哪裏找這些人呢？

在澳門找工做，真的很辛苦，但做生意的人也很擔心找不到人做工，我大大話話有 1500 個工人，每月都有十多二十個人走，比較一下，1500 個工人之中有多少個是外勞呢？50 個是幾多個百分比呢？你可以幫我計一計，我都算有良心了，是不是？但我還是希望請多些外勞，這是無辦法的，其實工資不低，尤其是服務行業，由我去推動服務行業我很困難，年青一代未必肯做，在心理上如何去輔導他們呢？外勞比較層次高一些的，4000 元一個，例如做餐廳的，連食住則為 5000 多元，本地人只比他們略高些，其實我不想請外

勞，但他們確實優質很多，例如比較靚啦、語言比較好啦、服務性比較強啦，試問我們從何去找一班如此的年青人去參與呢？我相信要找唐校長去對他們進行心理輔導。有些中資機構有 7000 工人，支持 70000 億資產，在 7000 個勞動力中，有多少個外地勞工呀？4000 個呀！中資機構請的每名勞工工資只是 2500 元至 2800 元，所以，我支持區錦新所說的“無良心的僱主”。本人在發展澳門的過程當中，尤其是在服務行業中，希望司長及勞工局局長支持一下，我都很擔心請不到人，希望還有兩年的時間內把這個信息、這個教育的信息向年青人一代或有能力轉行的人傳達，但培訓的工作則不再要靠你們這十多二十人，搞甚麼噴漆、修車等，不得靠傳統社團來合辦培訓，應找些能真正有助於服務業發展的社團。本來我想讚一讚陳澤武先生，可惜他行了出去。在飲食業、零售業中有無與他們合共...。我作為一個投資者，以澳門為第一首選，若果以澳門為第一首選的生意人，都會首先在澳門請人的，這是個大原則，所以我們的工人要自我提升，但這個信息，如何及用甚麼渠道去告訴這班人呢？由工聯派、街坊派、校長派、專業界或政府呢？我都不明白了。我就做了我應做的工作了，我希望未來兩年後不要再由我去向你施壓去請外地勞工了，多謝。

主席：區宗傑議員。

區宗傑：多謝主席。

司長：

勞動市場與經濟增長是成正比例的，看來，今年的生產增長率應該是零。出口，內需及投資是拉動經濟增長的三個環節，澳門在經濟領域上剛處於這三大方面的瓶頸。商品出口在紡織品配額取消後出現減縮已成了定局；服務出口尚有博彩業托賴，但博彩並非不存在風險的行業，一旦遇到特殊的內外環境變化而出現萎縮局面並非是沒有可能的；內需是由於市場容量過細，在失業率高企不落的情況下，加上中下層市民北上消費，也難有較快的改善，唯一可以寄予厚望的事，就是借擴大投資來推動全面復甦，以令本地就業人數有增加，看來，投資居留已有一定的進展，達到 989 宗，預期可引資 9 億元，項目投資為一億九千七百萬元，尚有總額為六億二千萬的四個較大投資項目已進入了規劃或審批階段。事實上，鄰近例如大陸和香港等大型經濟體系，都是靠吸引大量的外來投資來維持經濟增長的。而澳門在吸引外來投資的成績，相比之下，仍顯得渺小，反差頗大，請問譚司

長在這方面有甚麼新的舉措呢？多謝你。

主席：關翠杏議員。

關翠杏：多謝主席。

我要求一些資料。想問問司長是否有條件提供勞工局今年一至九月接獲幾多宗關於勞工的求助和投訴個案，以及具體的分類到底是如何的？即當中幾多宗是屬於外地勞工的投訴？多謝。

主席：梁慶庭議員。

梁慶庭：多謝主席。

我想就就業問題提出個人的意見。政府指就業方面的形勢還是很嚴峻，日前通過傳媒知道，政府官員估計到今年年底失業率還是上升的，司長在引介施政報告時，對整體形勢作出了評估分析，我相信凡是客觀去看這個問題的人都會認同你的看法，也認同是存在這個困難的。我們也留意到，譚司長指經過了企業及就業者的努力，以兩個年份的數字來比較，就業情況有了增加，當然，也有同事反映了工資正往下調，但有時，自由經濟裏很多時係會出現這個情況的。政府就此方面做了些工作，就是加大投資，今年還再增加一些，對這一點，很多同事在討論收支的時候都表示支持，因為這是一個無辦法中的一個辦法，起碼能夠增加一定數目的就業職位。確實，我曾在街上與一些做油漆的工友傾談過，看來，有些紅綠燈柱還未需要翻鬆的，但卻在鬆，這是想辦法開些工程來紓解失業的現象。

特首在整個施政報告中提到要刺激經濟和紓解民困，其實，民困中一個很緊要的問題就是失業的壓力很大，一般家庭都在供樓，有時不吃飯也要繼續供，銀行一定要你供，在此情況下，多開公共工程來增加職位是完全有必要的，但純粹是否這類職位就夠呢？我認為就應該研究一下，雖然司長剛才提到目前女性工友的就業情況也幾好，但若果再研究一下，同社會福利部門配合來辦些社區服務也是好的，因為經濟環境不好，社會服務及社會福利方面的需求是會有所增加的。根據一些鄰近區地區和國家的經驗，這是一個較為有效的方法，可以增加一些低學歷，中年人士的就業機會。當然，博彩業的開放方面，勢頭比較好，也看來情況是會發展的，既然，現時已清楚定了位，我相信，未來的投資是有機會增加的，特首也是如此推測，而且，投資會比較大量的落

在建造行業中，在一定程度上，會紓緩了就業壓力，但其他方面又怎樣呢？例如青年人的就業又怎樣呢？當然，有同事已指出應做些工作，令就業人士在觀念上有所改變，其實，我們試以客觀理性地分析問題，就會發覺很多情況，例如銀行經理在星期天也要跑到街上去招攬客人，很多行業都有這個現象。所以，不單只一般低技術的層面是有觀念的問題，世界的情況以及政府也已經告訴了我們，大家都要面對現實，就是要自我增值，當然，除了工友們自我作好心理準備之外，更具體的是進行實質的培訓了。剛才我們的同事提到青年人就業問題，現時，澳門升大學的人很多，一方面是每個家庭孩子的數目少，另一方面是現時讀完中學後出來找不到甚麼工作做，雖然，職中是有開辦的，對這方面我暫時不多提，稍後才講及。確實，高學歷的去做一些服務行業，心理關是未必過得到的，我曾接觸過一些讀完醫科回來的同學們談過，他們都感到很徬徨，但又沒有工作給他們去轉行，父母辛苦供他們讀了六年書，出到社會卻遇上這個情況，所以，青年人方面的自己在就業方面所感受到的壓力確實很大，誠然，服務業中不單只是侍應的，還有其他職位的。政府現時在旅遊學院及理工學院加強了在這個方面的投入，我覺得是有幫助的，但能否再考慮一些別的培训呢？例如醫療方面，如果能進一步推動他們去國內進修實習或創業，其實，這也是一條出路，因為，我們不是叫人離開澳門去別處謀生，但確實，在世界經濟一體化及區域合作的趨勢下，不是完全只在一個地方生活的。所以，我講了那麼多，主要是想指出，解決就業的問題是否應多層次的去擴大就業網絡，尤其是要注意青年人的就業和創業問題。曾經一段時間裏，有給青年人一些獎勵計劃或政府設一個基金去幫助他們，但似乎效果不甚好，所以，有否需要重新去檢討一下呢？我接觸過部分青年，他們有些不是去打工的，有些是幾個人合營一個攤檔，憑我經驗去看，他們是幾個同學合營，或爸爸帶著子女，或媽媽帶著子女去經營，這最低限度是他們有機會去接觸到社會，如果長期處於失業狀態，對一個人的心理上打擊是很大的。政府以提升就業機會作為施政其中一個重點，我是非常認同的，但我希望政府能夠對我剛才提及的加以分析考慮，甚或可以提供一些資料。多謝。

主席：各位議員：

現時還有幾位議員在等待發言，所以大家最好先稍事休息，我提議休息十五分鐘。



(休會)

主席：譚司長、各位官員、各位議員：

我們現在繼續開會。

戴明揚議員。

**Manuel Rodrigues** : Obrigado, Sra. Presidente.

Sr. Secretário e Srs. Colaboradores,

Realmente há mais de 10 anos desde a primeira vez que eu entrei nesta Assembleia, na última Assembleia aliás, com muitos dos meus colegas que estão aqui normalmente assistimos ao limar entre trabalhadores e empregados. E todos os anos a história repete, sem haver uma conclusão concreta. Este ano para cumprir a tradição volta-se a repetir. Porque o que se passa no fundo no meu entender, no meu modesto entender, é que a questão - a política do emprego - e aquilo que se está a passar em termos de crise de emprego é um problema estrutural e não é um problema conjuntural. Tenho conhecimento, em termos de memória, de que o sector fabril - as fábricas a crescer começaram a ser criadas em Macau nos anos 60 em que a mão de obra não qualificada foi-se aumentando. Até princípios dos anos 80 surge a abertura económica da China. Começa portanto a haver transferência de fábricas para o interior da China. Desde aí começou-se o conflito até à presente data. Nunca houve uma solução concreta, apesar de muitas promessas que têm vindo ao longo da década de 90 pelo Governo da Administração anterior - Administração Portuguesa. Agora, a verdade é essa, neste momento, 2 anos da RAEM, o que passa no fundo é que o Governo da RAEM herdou este problema. Herdou este problema e terá a infelicidade de apanhar, portanto, uma situação de crise internacional. Eu julgo no fundo há vontade do Governo e não só de todos em arranjar uma solução para que essa crise seja ultrapassada. Muitas coisas fizeram, falaram hoje. Mas julgo que é importante às partes, as três partes - Governo, empregadores e trabalhadores - se façam ou se esforcem em termos de arranjar uma solução e esta solução tem de ser arranjada no seio da Concertação Social. Aqui manifestamos preocupação. Temos dúvidas, perguntamos, mas tem de ser lá - Conselho de Concertação Social. Ali nós devemos acertar bem as coisas e concertar. Por isso, este é o apelo que faço aqui aos presentes para que faça uma reflexão profunda sobre isso e arranjem solução para o caso. Obrigado.

(戴明揚：多謝主席。

司長閣下、各位官員：

由我成為立法議員至上屆立法會為止的十多年裏，同事們都在辯論著勞工及僱員之間的問題，多年來這個歷史重複又重複，但卻找不到實際可行的解決辦法。今年亦不例外，這個傳統再一次出現。我認為，關鍵的問題是在於就業政策問題，我們正遇上結構性的就業危機而非由環境造成的問題。我記憶所及，澳門在 60 年代起，製造業工廠如雨後春筍紛紛建立，非專業勞工大量增加，至 80 年代初，中國經濟開放，工廠隨之遷往中國內地。自此至今，爭議從未平息。前政府即澳葡政府雖然在 90 年代期間作出過許多承諾，但都苦無解決辦法。如今，這個難題已落在成立了兩年的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手上，更遺憾的是，特區政府在接過這個燙手山芋的時候剛巧碰上國際危機。我深信，政府以至所有人都在致力尋找克服危機的辦法，正如今天所講，各方面都已做了大量的工作，但我認為最重要的還是由三個方面即政府、僱主和勞工共同去為解決問題而出力，而且，應透過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去定下解決辦法，我們都可能對此表示懷疑和有所疑問，但透過該個委員會去做是必需的。我們必需要認清問題，因此，我籲請在座各位就這個問題作進一步的思考及為這個問題找出解決的辦法。多謝。)

主席：方永強議員。

**Jorge Fão** : Obrigado.

Sra. Presidente,

Antes de mais gostaria de perguntar se era possível perguntar sobre o enquadramento da Lei Laboral, da alteração da Lei Laboral, porque aqui fala na introdução de algumas alterações à Lei Laboral. Posso fazer?

(方永強：多謝主席。

首先我想問可否就修改勞工法提問，因為在引介中提到修改勞工法的這個方面，我可以問嗎？)

主席：我認為你可以問埋，關於勞工政策方面不再分了，因為事實上剛才已有議員提到。

**Jorge Fão**: Obrigado, Sra. Presidente.

Sr. Secretário,

Estou recordado que salvo erro no ano 1993 ou 94 que eu participei na elaboração de um projecto, aliás um diploma que visava alterar o regime jurídico da actual Lei Laboral. O projecto infelizmente ficou enalhado já no Conselho da Concertação Social passados 3 anos. Isto aconteceu no ano de 1996, se a memória não me estiver a ataraiçar. Ficou enalhado, porque os dignos representantes da classe empresarial fizeram pressão para que o diploma não pudesse passar. Eu recorro duma declaração de voto feita pela Deputada Kwan Tsui Hang sobre aquela matéria. Por isso, quando vi aqui nestas Linhas de Acção Governativa em que V. Exa. fala na possibilidade de introdução de alguns melhoramentos no regime jurídico das relações laborais, eu gostaria de perguntar se nos poderá informar quais os melhoramentos a serem introduzidos e porque se pensou tão somente na introdução de melhoramentos. Não se pensou efectivamente na elaboração ou apresentação de um novo diploma. Porque? Repara que o diploma em vigor já data de 1981, se não estou em erro. Porque considero pouco significativo se é que pensa introduzir apenas algumas alterações. Então, gostaria de realçar uma situação que para mim considero pouco dignificante, porque se encontra instituído na Lei Laboral, portanto na Lei da Relação de Trabalho, o regime de remuneração à peça, porque ainda há pouco alguém, um meu colega veio aqui dizer que o trabalhador é pago à peça, daí me ocorreu essa ideia. A Administração vai permitir esta situação de ser remunerado à peça. É uma questão que gostaria de colocar. E também em termos de segurança profissional aqui fala que vai apoiar o melhoramento das condições de higiene e segurança no local de trabalho, bem como a respectiva fiscalização no sentido de proteger a saúde e a segurança dos trabalhadores. Eu acho que de facto é muito importante e é bonito. E é neste contexto que queria tecer algumas considerações. Porque tem-se falado muito sobre esta matéria e eu gostaria concretamente fazer algumas perguntas eventualmente ao Sr. Director dos Serviços de Emprego e Trabalho sobre a questão da segurança e higiene no trabalho. Porque a Administração, eu sei que a actual Administração defende a racionalidade dos Serviços Públicos quer em termos de desempenho técnico quer em termos de simplicidade e clareza de funções e resultados, sem duplicação de funções e sobreposição de serviços e teias burocráticas e da eficiência quer em termos de rentabilidade dos dinheiros gastos com os serviços quer em termos de satisfação das necessidades dos utentes. Estas duas linhas parece ser portanto uma importante aposta da actual Administração. Por isso, gostaria de saber se quanto ao Departamento de Higiene e Segurança no Trabalho e quanto ao Departamento de Inspecção do Trabalho. Funcionam na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mprego e Trabalho dois

grandes departamentos. E aqui a dado passo também no ponto 5.2 sobre estes dois departamentos. Por isso, me ocorreu esta ideia. Porque aqui fala que a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mprego e Trabalho pensa promover de forma experimental os seus serviços designados por carta de qualidade no final deste ano referente a esses dois departamentos, portanto, aliás o Departamento de Higiene e Segurança no Trabalho e o Departamento de Inspecção do Trabalho. E sobre isso eu gostaria de saber é ou não verdade que as leis internacionais, bem como as leis de Macau, nomeadamente o regulamento internacional do trabalho e a lei orgânica da DSTE, as leis de acidentes de trabalho, o Código de Processo de Trabalho e as leis penais laborais cometem à inspecção do trabalho uma função educativa e persuasória em todas as matérias laborais, nomeadamente em matéria de higiene e segurança no trabalho e devendo esta inspecção de trabalho - este Departamento nesta função fiscalizar, prevenir, recomendar, orientar e dar conselhos técnicos e orientadores aos agentes laborais. Esta é uma das perguntas. A outra segue e é também ou não verdade que as mesmas leis mandam que seja a mesma inspecção de trabalho a levantar os respectivos processos penais contra aqueles que infringirem as normas de higiene e segurança no trabalho e a procederem à reparação voluntária das infracções dentro do prazo que a inspecção fixar. Ora, se é verdade que esta acção cabe ao Departamento de Inspecção do Trabalho, eu gostaria de saber porque motivo é que a DSTE possui um Departamento de Higiene e Segurança no Trabalho. Porque no meu modesto entender, parece que há aqui uma certa sobreposição de funções ou então há uma estrutura a mais. Porque ao que se sabe o Departamento de Higiene e Segurança no Trabalho não faz mais nada se não realizar alguns seminários e alguns festivais por ano. Não acho que seria mais económico e menos burocrático e mais racional. Obrigado.

(方永強：多謝主席。

司長閣下：

如無記錯，大約在 1993 年或 1994 年期間我曾經參與過起草關於修改勞工法法律制度的法案，很可惜，這個法案之後擱在社會常設協調委員會直至 1996 年為止，足足有三年之久，如無記錯，這是由於企業界的尊貴代表們施壓，致使法案沒法通過。我亦記得關翠杏議員也曾就此問題提出過一份表決聲明。因此，現時從閣下的施政方針中見到有可能對勞工關係法律制度引入修改使之更趨完善，我就想問可否告知我們將會引入什麼的修改，以及為何只考慮引入修改，而無

考慮去草擬或提出一份全新的法規呢？大家須知，現行的《勞工法》是始於 1981 年生效的，所以，如果只是引入修改，我就覺得意義不大，因為在勞工法中的工作關係上訂明有件工計酬制度，剛才也有同事提過此點，有僱主是按件計酬給勞工的，這使我想起，行政當局容許存在這種按件計酬的情況嗎？這是我想提出來的一個問題。此外，我想談談職業安全方面加強工作地點的衛生和安全條件和有關的監察工作來保障勞工的健康和安全的這個問題。我認為，這事情很重要，而就此方面亦談論過無數次，因此，我想向勞工局局長提出關於工作安全和衛生方面的幾個具體問題，據我所知，行政當局正致力推行公共部門工作合理化，包括提高工作技能、簡化程序、分清職能等，以消除職能重疊、部門臃腫、辦事官僚的現象務求做到資源增值及用者受益，似乎這是行政當局現時的兩大方針，之所以，我想問及關於勞工局的工作衛生暨安全廳以及勞工事務稽查廳的事宜。勞工局現時有這兩大部門在運作，而施政方針 5.2 亦提及此兩個廳的工作，而且，勞工局還計劃在本年年底在這兩個廳試行服務承諾計劃，對此，我想指出，國際法、澳門的法律，尤其是關於勞工的國際性規章以及勞工暨就業局的組織法、工作意外法律、勞工訴訟法典以及勞工刑事法等，都令工作稽查工作起著教育與勸導的作用，尤其是在工作的衛生與安全方面，而勞工稽查廳不正是擔當著稽查、預防、勸籲、指導並提供技術諮詢等角色嗎？此外，上述法律訂明在勞工稽查工作上對違反工作衛生和安全規定者提出刑事檢控，並訂明期限糾正違規情況，這些工作不是由勞工稽查廳負責的嗎？所以我想問，勞工局為何設有一個稱為工作衛生暨安全廳的部門呢？我私下意見認為，這是職能重疊、架構臃腫。據悉，該個工作衛生暨安全廳只是每年舉辦幾個研討會或節目而矣，所以我不認同這是一個符合經濟原則、消除官僚和實現工作合理化的做法，多謝。）

主席：我想請問司長不知是否聽明白他的問題，免得他之後要重複，因為這問題很長。

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我想我明白的。

主席：高開賢議員。

高開賢：多謝主席。司長閣下、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剛才同事們提到青年人就業、創業的問題。事實上，我們經常接觸到一些剛畢業的學生們，他們都反映出一個問

題，初出來找工時，很多僱主都想找一些有工作經驗的，礙於他們沒有經驗，很多時在找第一份工作時，事實上並不容易。所以，我同意政府應為這些畢業學生創造更多就業條件，希望政府對此多作考慮。目前來說，大家都知道澳門有很多學成歸來的大學生很多都處於待業狀態的，有些較幸運的，可以找到一份工作，但往往是學非所用的，例如學醫的，去了賭場做工，這類情況並不少見。我想了解一下，政府有無對這些學生以分門別類的方式作過統計，為何要這樣做呢？因為我覺得經過統計後，可以因應不同的情況在不同範疇內制定相關的政策。事實上，例如有很多在內地讀書的，內地可以說以廉價為我們培訓了不少人才，他們應成為我們特區的人才，如何能更加善用這些人才，是需要統計了有關資料後，因應不同情況在不同範疇內制定相關的政策。在此，我不想把話題擴得太闊。當然，有些是因為可能是學歷認可、專業資格的申請、執業資格等各方面的問題而封殺了出路，處於目前失業率高企的時候，我也不想把失業問題全集中於經濟範疇裏去看，去考慮，例如讀了醫的或不同科目的，應因應他們不同情況而作出不同的處理辦法。之前，已有不少同事，對學歷認可、專業資格等問題提出了一些意見，我也希望政府能為他們尋找到一些辦法來解決有關問題，以給予他們一條出路。

在施政報告 5.2 中指出：“支持鼓勵失業人士創業”，我不知道這是否包括這班青年人在內，政府如何去鼓勵這些失業或待業的青年呢？政府在此方面的政策是怎樣的呢？而剛才譚司長也提到了創業基金這回事，我也了解一下創業基金的情況，多謝。

主席：待梁玉華議員發言完畢後，想請政府先回應，不然的話，提問太多了。

請梁玉華議員。

梁玉華：多謝主席、司長閣下、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我也是跟進青年人就業的這個方面。政府說將會動用 4 億元向無完成中學學業的失業人士及服務行業人士，尤其是待業的高等院校畢業生進行培訓。剛才梁慶庭議員也提到了醫科生，其實醫科生的確要讀六年的，大家都知，他們在為我們服務前，都需要一個實習過程的，把實習和理論相結合來為澳門市民服務，大家又知道，澳門只有兩間醫院，所以，聘用的人數很有限，其實，澳門還有個就業機會給他們

的，就是自己去開診所。當然，畢業後就馬上開診所是很兒戲的，我們也不敢去幫趁，所以，一定要經過培訓，但若然一個醫科生讀完書後停留得太耐，知識就會忘卻了，所以，我想問司長，這 4 億元是在經濟司領域內動用，還是由其他司長去動用呢？可否考慮為醫科生開班，使他們有實習機會，因為澳門並沒有醫生培訓的院校，全由外地培訓後回來，他們都不熟識澳門的醫療衛生架構，所以，我希望有一些課程給他們，使他們熟識澳門的衛生架構和澳門的醫療衛生狀況，再給他們機會到醫院去實習，又例如兩間醫院是不足的，可否透過澳門特區政府與內地的關係，由內地一些大專院校或醫院作為他們實習的基地。給了他們這些課程後，讓他們有開診所的技能。我很想問司長，究竟這 4 億元在哪裏來動用？如果我們想為他們提出這些計劃或申請，應由哪個司去考慮我們提出的方案？可行性又有幾大呢？多謝主席、多謝司長。

主席：譚司長。

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多謝主席、多謝各位議員。剛才各位議員的提問都是圍繞勞工問題。最先是關議員的提問是關於剛才我們提供的數字資料。其實我們所提供的數字資料，都是統計局公開公布的了，或可在第三季就業調查刊物中找到，如果各位議員還需要更多這些資料，可隨時同統計局聯絡，就可得到詳盡的資料。

在完善就業市場方面，當然，單靠職業配對必然是不夠的，我對此也是同意的。我們在完善就業市場方面，當然是希望經濟真正復甦，澳門經濟有發展，就能夠提供更多的就業機會了。

我們會加強培訓，來協助一些工友能夠轉業，繼續去做配對的工作，而且也一定要去做。通過修訂外勞法去加強外勞政策的監管，令到外勞政策從制度上作出轉變。現時有關外勞政策的制度，帶給社會太多爭議了，太多不協調了。在現時的國際經濟環境，澳門這樣困難的經濟環境下，我們需要社會整體市民團結一致，共同努力去為澳門的經濟創出一條新道路。我們需要一個協調的環境，現時我們在外勞的政策、勞工的政策執行、或勞工方面的管理，不能夠令到社會達致協調的發展，對這方面的問題我們是關注的，也是了解的，所以，我們會在明年修訂勞工法時，會重新考慮外勞政策，使之如何能配合我們短中長期就業政策的目標，以營造一個協調環境，共同為澳門的經濟創出一條新道

路。所以，在完善就業市場方面有很多工作要去做，我們今年動用了 15 億去提高建造業的就業機會或創造 5000 個就業職位，過去一年裏，大家可以見到，私人工程的數量並不多，建築界企業家們也知道，過去一年的建築工程項目主要是公共工程項目。過去一年，建造工友維持在 16000 多人的數目上，並無因為私人建造項目減少而在聘用建築工人方面有所減少，這已經可以具體說明了，過去一年在公共工程方面的投資，是穩定了建造業工友的就業情況。是否 5000 個、8000 個甚或 12000 個就業職位都是靠公共工程去維持的呢？我手上暫時無此方面的數據，但無論如何，具體數字已表明了，過去一年，公共工程是穩定了建築業工友的就業情況的。當然，對監管勞務公司方面，會提出我們的建議，來與勞務公司合作。外勞數量在個別行業是有壓縮的空間，因為，我們現時可以見到，在 25000 多個行業中，除紡織製衣業的外勞數字佔了這行業就業人數的 33% 之外，其他行業中，外勞佔本身行業就業人數的比率平均只為 6.5%。個別行業仍有下調的空間，我們對此是確定的。6.5% 這個數字，對某些行業而言仍是高的，當然這個數字是個平均數，因為有些行業只剩下 1% 或 3%。我們會對非技術性外勞數字繼續採取壓縮政策，當然，這個政策正如剛才只有議員指出，一定不能影響我們的經濟增長啦，也不能影響本地工人的就業機會啦，我們通過平衡的方法來達到壓縮的。至於公佈聘用外勞公司的名單方面，現時聘用外勞公司的數目有大約 1000 間，目前，我們只見到公佈該等公司聘用外勞的數字是有助於澳門的經濟發展的，但公佈它們的名單，則不見得對澳門的經濟發展有助，因此，我們暫時是不會考慮的。

青年人的培訓方面，剛才容永恩議員也提到，用 5000 萬元去津貼一些失業人士到在職企業接受培訓。確實，在計劃推出後，反應不甚理想。有些公司提出了申請但又不符合我們規定的條件，我們規定的條件是要參與該計劃的公司一定要做到增加職位，但我們發覺有些公司是希望利用這個計劃來替代一些已在職的員工，這樣做，我們當然不會接受的。所以，到最後，我們只在參與計劃的公司中找到 32 個工作職位是以這個方法來津貼的，這些職位大部份都是製造業的職位。我們覺得，這個在職培訓的津貼計劃，在目前環境下不是很理想，也因此暫時擱置了，我們會另找其他方式來代替。

鼓勵青年人創業方面，剛才也提到了創業基會，有議員也想得到進一步的資料。這個創業基金的構思，是包括了失

業人士和青年人在內的。剛才我也簡單介紹過，這個創業基金不是預備支持開創大型公司或企業的，是支持有需要人士，例如失業人士及年青人作小本創業的，這是我們的考慮方向，這個創業基會的資金來源，我們會與澳門基金會進行研究。

勞工局在今年一月至十一月接到勞資糾紛個案共 1162 宗，涉及的本地工人有 1944 人，非本地工人有 181 人。

至於分門別類地對失業青年人數字作出統計方面，不知現時統計局按教育程度劃分的失業人數統計數字可否滿意到高開賢議員的要求呢？例如在 2001 年第三季高等專科教育程度失業人士有 2000 人，對不起，不是 2000，是 200；大學教育程度的有 1000 人，總共受過高等教育的失業人數為 1200 人，即是高等專科加埋大學程度的共為 1200 人，如需這方面的資料，可向統計局取得。

梁玉華議員的意見，對醫科生實習而後開業的意見。我們有關部門會加以考慮，我也會將你今天的意見向有關司長和部門反映。

至於方永強議員提出的關於勞工局運作的問題，我想請孫家雄局長回答。

勞工暨就業局局長孫家雄：多謝，主席、各位議員：

在此我首先要感謝方議員對我們勞工局的工作特別關心。

關於在《勞工法》方面，剛才司長也提過，我們會在 2002 年進行修改。基本上，草案文本已經完成，但《基本法》規定，勞工政策尤其是《勞工法》必須經由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討論，而現時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已很積極地趕快地進行關於輸入外勞方面的法規，兩星期開一次會，當關於輸入外勞的法規完成討論後，《勞工法》的討論會根據議事日程馬上上馬的。

我也要一提，《勞工法》經社協討論完後，最終會送到立法會交到各位手上來，各位絕對有權作出任何修改。另外，我想介紹一下，勞工暨就業局屬下幾個廳的情況，因為方永強議員想了解一下詳情。我們其中一個廳叫做工作衛生暨安全廳，這個廳的工作相當重要，因為現時只有這個廳來負責工作者的工作衛生安全，在這廳之下設有兩個部門，一

個做研究及預防工作，例如，我們就噪音方面進行了一些研究後，就會產生新的噪音條例啦；又例如製鞋業用的一些化學溶劑，以及以前最流行的石棉塵職業病方面，我們做完研究後，就有了很多新的職業安全條例出台。

所以，我們不能把這個廳撤銷，不然的話，我相信在座的很多議員也會持反對意見。全世界所有地區都有這個職能，不論是內地、香港、台灣，所有地區都有這個職能，是不能夠取消的。除了這個部門外，在工作衛生暨安全廳之下還有一個做預防的宣傳和推廣的部門，我們辦了很多講座、研討會，到學校宣傳、直接到建築地盤宣傳，等等。又例如在今年一月至十一月底為止，參加這些培訓活動的機構中，教育機構有 15 間，酒店有 15 間，公共事業的有 5 個，製造業的有 1 個，建築業有 8 個，其他行業的有 1 個，參加總工友數目為 5743 人，所以這些工作一定是需要的，絕對不會取消。另一個廳是勞工事務稽查廳，剛才司長也介紹了我們今年由一月至十一月為止，有千多個勞資糾紛案件，這方面的工作量相當大，我們總共有 30 多個督察，每日不停接辦這些案件，調解糾紛，能調解的就調解，不能調解的就按法律程序去處理。另一個廳是就業廳，屬下有兩個部門，一個專門作為一個職業介紹所，近年來，除了做職業介紹所的工作外，還做埋一站式救助失業者的計劃，失業者來到做了一個求職登記，15 日內他如果沒有拒絕我們擬介紹給他、符合他工作能力的工作的話，我們就承認他是個失業者，並會發給他一份證明書，如果他申請救助金，我們會將其申請送到社工局，由社工局社工做家訪，看他的收入是否符合要求，如合規格了，再送交社會保障基金發給失業救助金。在 2001 年 1 月至 10 月，我們的職業介紹所總共接到 19361 名求職者求職，另外，還接到 23269 個職位空缺，我們一共做了 60810 次介紹工作，這是指人次，當然，有些是求職者自己放棄的工作，共有 8000 千多宗，而僱主拒絕求職者去見工的則有 42000 多宗，成功轉介的有 1500 多宗，見完工失敗的有 4900 多宗，另外有 3000 多宗屬於聯絡不上，例如電話錯了等等的情況。

在發《失業證明書》方面，總共發了 15425 張，用於報讀培訓課程的又有、用於有供社會保障基金但證明失業的又有、用於無供社會保障基金而要動用政府以前由娛樂公司給的 5000 萬去津貼的又有，總總情況都有，這就是就業廳的工作情況。

至於方永強議員問到我們的工作有無重疊這個方面，我們的工作是沒有重疊的，無論是安全廳、稽查廳、就業廳、培訓中心，全部工作都沒有重疊的，以上就是我的答覆，多謝。

主席：很多謝官員的答覆。

我希望議員能把提問或意見限於政策性的問題。因為立法會現時有個機制，就是你們可以一個星期內有兩次質詢，而且質詢一樣會見報。所以，到時議員質詢了什麼，政府答了些什麼，市民都會知道的。

我們的目的當然是想澄清一些不明瞭的事，但如果在一會會議中提出太多瑣碎資料，我不是說剛才的問題瑣碎，而是會令到我們議員的精神難以支持下去，所以，我希望能盡量就施政方針方面去問，具體的資料可以在一個星期議員可以提兩次的書面質詢中知道。當然，議員是有自由去提問的，我也樂意奉陪你們到天光。此外，我要告訴司長，剛才提出的數字都見於你們的統計刊物中，你在回答時都是翻看這些刊物作答的，但我查過我們立法會是沒有這些刊物的，所以，我希望今後我們擁有這些資料，如果議員人手一份，就可免了在不夠時間做功課時要來到這裏來聽這些數字。我剛才紀錄也紀錄不來，不如現在請你先給我們一份，以方便我們今後的工作，若要付錢買的，我們都可以付錢買。

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主席，我們統計局的同事是很樂意提供這些刊物及資料給立法會的，今後每有資料公佈時，我們會定期把這些資料送給立法會，多謝。

主席：現有 3 位議員報了名要發言，請你們都先就這個範圍來發言。

關翠杏議員。

關翠杏：多謝主席。

剛才我已向司長問了關於完善就業市場的問題，以下的再不是一個問題，只是一些個人的看法。

完善就業市場其中一個重要地方是政府的勞工政策得到落實，因為勞工政策，正如剛才司長說過，目的是維持足夠的就業及改善就業人口的生活質素。由於現時經濟不景，使

勞動市場出現很混亂的情況，在這個市場裏頭的人，他們的議價能力很低，還遇上很多困難的境況，這個時候，很需要我們的政府有完善的法律帶給他們保障，也要有一個公平公正的執法，使他們的權利受到保障，到底，我們現在的勞動市場，情況是怎樣的呢？當然，我剛才向局長取些關於勞動投訴的情況資料，但可惜，局長沒有分類道出來，例如被解僱的有幾多、遣散的又有幾多等，不過，這些都不是很重要的，其實，我只是想道出一個情況，在這樣不好的經濟環境下，這種勞動糾紛是特別多的，這個時候，我們需要的是公正的執法以及有效率的執法，但現時我們知不知道勞動市場的情況是怎樣的呢？先不論失業的，因為政府已用了很多措施去解決，我只想講一下現時在做工的，尤其是欠薪的情況，我相信，整個社會都知，現時的勞動投訴的處理時間是非常之長，勞工局現時已有了改善，話會在一至八月內將處理的個案送交檢察院，很多個案是無法透過勞工局來解決，一定要循司法途徑來解決的，這樣，很多工人要面對漫長的司法訴訟程序，年復一年，很多個案過了三年時間都解決不了，試問這個市場的秩序究竟到了什麼樣子呢？工人的人工真真正正是被拖欠了，但法律、我們的執法，卻無辦法保障到他們，我們怎樣去維持這個秩序和完善呢？現時尚有大量的欠薪個案仍在檢察院。有些個案因勞動訴訟時效過了，又要重開民事訴訟程序，一等又等幾年，我相信在座的人是感受不到這種苦況的。我們政府實在要看到這些民間的訴求，要去解決這種情況，這是我們在發展經濟的同時，要注意的一個問題。當然，今天我們可以說，社會保障就可以解決到這些問題啦！但其實在法院作出判決後，工人要到社會保障基金取一個墊支的賠償，都還要經過重重的關卡的，要等不知多少時間，就如去法院申請一個判決聲明，也要等足半年，此情況下，我們的勞動市場又怎能不混亂呢？工人對政府有何信心呢？所以我想在此講，完善勞動市場除了如何介紹職業、使他們有個工作崗位之外，對有工作做的人，也要了解他們的處境。我們要想如何提高執法效率，使在澳門，大家都可以在依法守法原則下生活，我覺得這是我們政府必須要做到的。

除說了本地工人的情況之外，我還想講出關於外勞的情況，很多人都以為，本地工人就一定不喜歡外地勞工的，但其實我們一直都有講過也都明白，以澳門目前的經濟來說，是不可能完全沒有外勞的，我們只是希望政府能在保障本地工人就業的前提下輸入外勞，所以正如司長所講，要取得平衡，我是完全同意的，問題在於如何能真正地確保到

本地工人的就業權利，你要給到人們信心才可以，但現時並非這樣，而是外勞入來後，本地工人被炒去，投訴相當多，前兩個月工會還在開記者會，但我們的勞工部門是如何處理呀？如何解決這個問題呀？我們都不知道，為什麼呢？因為政府說政府是執法的，我會處理的，但我們怎可以知道究竟有無處理，因為政府無向外公開有關的情況，這樣怎可給人們信心呢！其實，我們很同情外勞的遭遇，合法來到澳門工作的人，在我個人立場來說，是應與我們本地工人有同等待遇的，其實這個原則一早就應該有，就算今日的《外勞法》未制定前，在 12/GM/88 及 49/GM/88M 兩個批示，已可清晰地見到這兩個原則，問題在於到底有無依照這個去執法，輸入外勞的人根本就無考慮過會給予他們同等於本地工人的待遇，而外勞既然花了那麼多錢來到澳門，面對這樣的情況，也唯有忍了，難道一走了之嗎？但到了要走的時候，當然提出追討啦！所以，這類糾紛其實是長期積存著的，而政府卻監管不到這個情況，只說沒有投訴我便不知了。其實，是否沒有投訴就等如不知道呢？有些事情不是這樣的。

還要提到的是勞務公司，它們真的很離譜，外勞來到澳門後，如何去管理，其實勞務公司是有責任的，但卻完全沒有去幫助、維護他們，使到他們長期受到欺騙、剝削。當然，有同事說，那麼多年了，續了那麼多次約了，還有這個情況嗎？他們不相信有這些情況可能是大家角度不同，但我卻完全相信，這個情況事實是存在著的。外勞如果一怒之下想離開，是取不回按金的，這是管理混亂所造成的，所以，希望政府要做好管理工作，使大家能在受法律保障下工作和生活。現時我們並非是排斥外勞，而是希望政府不論對本地工人或外勞的管理都予以加強，管理好勞動市場的秩序，多謝。

主席：區錦新議員。

區錦新：多謝主席。

關議員所講的，雖然是老生常談，但的確是發人深省，希望官員們真的能聽進去，認真想想問題如何解決。其實，我想講的問題與關議員所講的大致相同，但她講得確是精彩，所以我本來沒有什麼補充，我只想在勞工局處理勞資糾紛個案的時間上講一講，該局處理勞資糾紛個案的時間的確很長。當然，昨日我們也提到過由於司法程序上時間的拖長，已令到勞資糾紛個案的處理上很是困難，所以勞工局方

面可否在行政程序加快些，以令勞資糾紛個案可以快些得到處理呢？希望當局就此方面認真的去想想。另一個問題是關於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方面，施政方針中 5.5 提到，會加強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的作用，我想知道，這已是個長期存在的委員會，究竟現時又有什麼方法去加強其作用，具體構思是如何？會否從其整體的架構和組成去作出檢討呢？會否增加更加多的不同團體代表甚至包括學術界人士參與其中，令委員會不僅在勞資方面發揮協調作用而是名符其實地發揮社會協調作用呢？多謝。

主席：歐安利議員。

Leonel Alves : Presidente, boa noite, Sr. Secretário :

Cheguei-me um bocado atrasado, espero a minha intervenção que é breve não exorbitar o âmbito da questão que está a ser tratada. Parece-me que tem a ver com o direito laboral e o direito dos trabalhadores. Considero importante e creio que também está nas Linhas de Acção Governativa de há vários anos, antes e depois da transferência do exercício da soberania, uma eventual revisão da lei laboral e parece-me importante que isto seja feito, que a Assembleia também seja comprometida neste processo, o que me custa como Deputado - sinceramente digo isto que me custa - e que há vários anos que estamos à espera duma proposta do Executivo para que esta Assembleia - para nós finalmente começarmos a discutir a nova lei laboral, quer em termos substantivos, quer em termos adjectivos, isto é quer quanto aos direitos e deveres dos trabalhadores e empregadores, quer quanto à parte processual, a parte litigiosa e a parte de tramitação dos tribunais. Portanto, parece-me que já é altura de definirmos claramente com toda a simplicidade se é ou não no ano 2002 que a Assembleia vai discutir esta problemática ou vamos continuar à espera do chamado Conselho Permanente de Concertação Social que já parece ser o conselho permanente de adiamento - é o conselho permanente do adiamento na discussão desta problemática. Eu não sou tendencioso quer a favor dos trabalhadores quer a favor dos empregadores. Sou um profissional. Tento ver as questões numa perspectiva mais imparcial possível. Por vezes parece-me que os Serviços dirigidos pelo Sr. Dr. Shuen - parece-me - mais dum sindicato a favor dos trabalhadores do que ter uma perspectiva isenta e imparcial, quando há um conflito entre as partes. Isto pode ter uma perspectiva errada, mas é uma imagem que eu tenho porventura de alguns anos desta parte, eventualmente depois do regresso de Macau à Pátria e isto já terminou, mas a impressão que eu tenho é que a própria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tem de ser mais imparcial no tratamento das questões laborais e não configurar-se como um elemento que visa proteger qualquer uma das partes. Isto tem a ver com a própria alteração da lei laboral. É isto que se pretende. Não vejo quais as dificuldades para aí além. Quero saber concretamente quais as dificuldades que existem, porque esta problemática já perdura há bastante tempo, sobretudo quanto à questão que levantei no ano passado sobre o trabalho por turnos. Se não me engano a lei laboral fala - nos últimos artigos da lei fala - numa legislação especial sobre trabalho por turnos. Todos nós sabemos que há trabalhadores para hotéis, trabalhadores para casinos. Como é que é o regime que deve ser dado a esses trabalhadores, designadamente no que diz respeito aos chamados feriados obrigatórios que todos nós sabemos. Se não estou em erro, quando se trabalha nos dias de feriado obrigatório paga-se o triplo ou qualquer coisa assim do género. Então quais as repercussões destas medidas - destas regras imperativas para aqueles que trabalham por turnos. Portanto são questões para criar o tal ambiente de investimento que todos nós precisamos e queremos para Macau. Tenho a impressão que temos de começar também por aí. Ontem, o Vice-Presidente falou e bem sobre o Tribunal de Trabalho. Às vezes eu tenho alguma dificuldade, às vezes até conveniente nas Linhas de Acção Governativa os mesmos Secretários-Adjuntos - os mesmos Secretários estarem aqui presentes para analisarmos em conjunto com a Assembleia Legislativa algumas medidas concretas, se não as coisas ficam muito sectorizados e não sabemos qual é o entendimento do Executivo sobre esta matéria. Já esta tarde falámos na reforma administrativa, no melhoramento dos serviços que isto tem implicação com a vida económica. Aqui concretamente o que é que vai acontecer com o hipotético Tribunal de Trabalho. Vamos implementar? Quando e como? E, quem são as pessoas? Não podemos dizer que isto tem a ver com a Secretária para a Administração e Justiça. Isto tem a ver com a área do Secretário Francis Tam e era bom que houvesse, digamos uma imagem clara e simples e sobretudo medidas concretas a curto prazo sobre o Tribunal de Trabalho, sobre a arbitragem voluntária - também uma forma de dirimir conflitos -, sobre o Código do Processo de Trabalho - e também é importante -, sobre eventuais medidas de procedimentos cautelares. Quando uma empresa fecha as portas, não paga aos seus trabalhadores, quais as medidas mais rápida que o trabalhador pode ter para arrestar os bens do empregador ou outras medidas cautelares que o juiz entender necessários para proteger os interesses dos trabalhadores. Tudo isto são questões muito concretas, não são complexas - o que é complexo eventualmente é dar o pontapé de saída e na sede própria que é a Assembleia Legislativa discutir estas questões e de

uma vez para sempre resolvê-las. Muito obrigado, Sra. Presidente. Muito obrigado, Sr. Secretário.

(歐安利：主席、晚安。

司長閣下：

對不起，我遲到了一點，我以下的發言會比較簡短的，而且不會超出大家現在討論的範圍。現在大家在討論勞工法以及勞工的權益。我認為這個方面很重要，而我也相信這個方面不論在回歸前後多年來已備受到施政方針的關注，多次指出可能會把勞工法修改，我個人認為這個工作很重要，兼且立法會對此方面也曾作過承諾，身為議員，我真的對此感到有點為難，因為多年來我們都在等待執行權向立法會提交一份有關的法案，讓我們終歸能夠開始辯論一個新的勞工法，不論是在主體或程序方面亦然，即是說是不論是僱員及僱主的權利和義務或是訴訟及法院程序亦然。現時似乎已是時候去明確一點，就是立法會會否在 2002 年就這個問題進行辯論，抑或是繼續等待這個所謂的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這個委員會似乎已變成了一個延遲常設委員會，因為其在這個問題的討論上拖延很久。我個人並無意去偏袒勞方抑或資方，我是一名專業人士，我會盡量以一個不偏不倚的角度去看這個問題，有時，我覺得由孫先生領導的這個部門比較偏幫勞方，未能體現中立，尤其是勞資雙方出現爭拗的時候。我這個看法可能有錯，但這是過去幾年來自己的一種感覺，或者在澳門回歸後這個情況已不復見，但我仍感到勞工局本身應該在處理勞工問題上做到更加中立，不要以一個維護某方的形象來示人，而這點，將關係到勞工法的修改，而且是我們所樂見的，做到這點，我覺得並不困難。而我想知道，勞工問題尤其在我去年提出過的輪班工作問題上拖拉了這麼多年究竟當中有什麼困阻呢？如我沒錯，勞工法最後數條中提到一個關於輪班工作的特別法例。我們都知道，有些工人是在酒店工作，也有工人在賭場工作，那麼應為這批工人訂立一個怎麼樣制度呢？尤其是在我們都知道的強制性假期方面。如我沒錯，若某個勞工在強制性假期裏當班，是三倍工資的，那麼，這些措施會帶來什麼影響呢？這個強制性規則對要輪班工作的勞工會有什麼影響呢？這關乎到我們大家所想、為澳門創設投資環境的問題，所以，我認為我們要對此方面做點事了，正如昨天副主席提得好，他提出了勞工法庭這個問題。司長們於施政方針辯論期間來到這裏與我們立法會共同研究一些具體的措施，我認為甚是適宜的做法，否則，很多事情會被分散處理，而且我們也沒法清楚執



行權的想法。今天下午，我們還提到了行政改革、改善服務，這都與經濟活動是息息相關的問題。說到這裏我就想問，剛才所提到的勞工法庭何去何從呢？設立嗎？什麼時候設立呢？怎樣設立呢？由什麼人來組成呢？我們不可以都把這個問題推到行政法務司司長的身上，這個問題是與譚司長的範圍有關的。如果在短期之內能夠就以下方面訂下具體的措施是最好不過的了：勞工法庭、自願仲裁 – 解決爭議的其中一種方式、勞工訴訟法典、保全程序措施等。當一家企業倒閉而且不向僱員發工資，有什麼比較便捷措施讓勞工可以凍結僱主的資產或法官用以保障勞工利益的其他保全措施呢？這些都是很實際的問題但並不難以解決，難只難在起步的一刻，如何把這個問題提到立法會辯論以及一次過將之解決，多謝主席、多謝司長。）

主席：唐志堅議員。

唐志堅：多謝主席。

談到勞動這個問題，已是從八六年開始講起的了，但講了那麼久，問題還是存在的。當然，如果問題不存在，社會便不會很平衡的，而這也是必然的事實。

對這個問題，立法會一直以來是很關注的，也制訂了《就業綱要法》。我們其實應該如何去看待勞工這個問題呢？我個人的第一個觀點是，先清楚明白什麼是“平衡”，什麼是“責任”，站在政府立場，應首先明確自己是以“平衡”為主，還是以“責任”為主，這是很重要的，如果以“平衡”來代替“責任”的話，很多問題就會很混亂了，因為，執行法律是政府的責任，要對法律負責，保障本地所有僱員的就業權利也是政府的責任，如果不在這個前提下處理勞工問題，相信是本末倒置的做法。你不要先做個“平衡”者，而要做個“執法者”，做個“負有責任者”。勞工權利一旦受不到保障時，你說是誰的責任呢？是勞動者的責任嗎？是資方的責任嗎？都不是呀！又如果說是社會的責任，那就太嫌空泛了。無錯，是政府的責任。只有在這個前提下，方才可以有個準則出來，所以，我們不要把概念混淆。無論僱員僱主怎麼說也好，作為政府的，就要自己知道有責任。因此，我從不把“平衡”這個字放在第一位，而是去看政府有無承擔起責任。承擔了責任後再去講在處理手法上、從經濟發展角度上，從如何去平衡利益的角度上或從處理個案的合法性角度上去考慮自己的做法。因此，如果不在責任這個前提下去談這個問題，我相信這是失

職失責的。當然，我不是談現時的政府失職失責，反之，我想贊特區政府在過去兩年尤其是這一年採取了很多措施去降低失業率、去創造就業職位。為什麼特區政府去創造職位呢？並非是為了可憐工人而去創造職位的，也並非是見到失業人多了而去創造，而是政府承擔了創造職業的這個責任。我們要清楚明白這點，如果政府說我沒有責任的，只出於可憐或見到有什麼不對後才去創造些職位，創造得幾多盡力了就是，不是這樣的，而是政府是有責任去為僱員創造職位的，所以，我要贊政府想了很多辦法去降低失業率、去創造就業職位，包括在明年施政中有 16 億 PIDDA 預算，那天特首說，是真正的 16 億，不是說 16 億要跨兩三年才投放完，我聽了之後，我覺得這是負責任的表現。此外，用四億元來開培訓，也是負責任的表現。所以，我覺得在討論勞工問題時，要分清楚，不要混淆。我也聽了無數次的一個說法，說什麼即使無外勞也無本地勞工就業、誰的貢獻多、誰的貢獻少，等等，我對這些說法已很厭倦了。我們在此就是在討論就業政策的，當然，各有各的利益背景，但我們的失業率正在攀升，就業不足率有著一定的比例，再加上勞動市場又存在不少不正常的情況，還有很多地方要加以改進，所以，我希望政府要承擔最大的責任，去面對本地工人的就業問題，降低失業率，包括改善投資環境、發展經濟等，多拿出辦法來，多些有效的培訓計劃等，都是負責任的表現。剛才聽到局長說你屬下的就業廳為 60000 多個人次進行了推介，但實際上推介了幾多幾個，我已記不起了，被拒絕的 40000 幾個、僱員不想做的有 8000 幾、等等。這顯示了工作量很大，60000 多人次，那怕每個打個電話也要花大量人手去做。

政府不要混淆，做“平衡者”只是第二步，首先要以“利益維護者”自居，然後再安排如何去做，這才正確。

我對政府過去一年想了那麼多的辦法，表示贊揚。當然失業率繼續上升是由很多其他原因造成的，在此我也不想多加分析。

另外我想提的是，對就業這個問題，大的措施是要做好監管、做好培訓，培訓方面大家都提了很多意見，我就不提了，但說到監管方面，為什麼要監管呢？並非是要有人嘈起來了，就去監管，而是有責任去監管的，管得不好就是失職失責。那為什麼要管呢？就是因為有法律存在。

再者，我要談一下如何去管的問題，譚司長你這個範疇

明年工作很重，包括要發展澳門的經濟、搞好龍頭產業等等，都是很重要的事，另外，三個法規在明年也要處理，第一是《勞資關係法》，你也已經介紹了會在明年做，第二是《外勞法》，第三是《勞動訴訟法》，我都很擔心，這三大法律、法規，你們如何交到立法會來，當然，你說立法會有權把全部都作出修改，但如果你交來一個好的草稿，我們就可以少些修改。我們要十分重視這三個法律的訂定，在此我建議，要對一些違法違規行為法律化，訂定處罰制度，不然的話，政府就無從落手去管了。我相信，在勞資糾紛中絕大多數是屬於民事性質，如果有一系列的制度去規範是重要的。凡做得不對的就要受罰的了，應以這個觀點來立法，過去，並非這樣的，例如不敢把商業犯罰刑事化，甚麼都不敢。因此，希望大家重視這三個法律的修訂和制訂，通過這個做法，相信能建立一個好的法律框架，可以有利於政府將來去盡你的職責、責任，從而達到你定下的經濟目標，包括降低失業率等等的目標。

主席：區宗傑議員。

區宗傑：多謝主席。

司長：

吃過晚飯返到議會後，在三個小時裏，聽到不少關於勞工、本地工人失業的問題，還有代表僱主的議員們對這個方面的表述，還有代表勞方的議員們就此方面提出了意見。本人認為，外勞與失業的問題涉及多個方面，我同意徐先生說澳門的失業屬於結構性的，也由於是錯配造成的。作為僱主，在這個問題上，是有責任的。製造業的僱主，在過去二十多年來，我們有沒有將產業提升，來為本地工人製造較好的就業條件呢？而政府也要為失業負起責任的，我曾聽到有關外勞分配不公平方面的投訴，從關翠杏議員的發言中，聽到了外勞受剝削、欺詐的情況，剛才唐校長也說，失業的問題已談了十五年，但都沒有得到解決。我很同意歐安利先生剛才的建議，他認為對這個問題，大家應平心靜氣坐下來，以不偏不倚的方法找解決方法，這是可行的。我認為外勞問題，是可以找出一個方程式，創出“僱主、勞方和社會三贏”的一個局面。為達此目的，我最近委託了大學商學院去做研究，在這幾天的辯論結束後，我就會同商學院的教授們談一談這個研究的範疇是怎樣的，看了後第一時間會給關小姐看看，我希望幾個月後澳門大學能做出一份報告，找出一個公平公正的，令勞、資、政府三方都能接受的解決辦

法，到時我會將報告呈交給譚司長閣下，並且是免費的，算是我對社會的一份回饋。多謝。

主席：周錦輝議員。但我提醒你，只有 50 秒鐘的時間。

周錦輝：我會盡快，多謝主席。

大家不要給我扣帽子，說我是商界議員，我完全支持關翠杏今天的表現以及唐議員的表現。我同意，現時的法律是不完善的，我可以引證一件事，政府一定是支持做生意的人的，但政府也要保障勞工。一個有守規矩的商界，就算有買勞工保險，但過了四年也沒得賠。丁連星主席，我講了這問題已講了四年。我覺得現時的法律是不完善的，保障不到工人的利益，我說話完畢。

主席：吳國昌議員。

吳國昌：我想回應司長的講話，也是圍繞著施政原則的一個問題。司長很強調不會公開一些資料來換取協調，還好像是很正確的事情，我覺得絕對不是，這會變成姑息養奸。一個社會必須要有監管、互相監督、有透明度，這樣的一個情況下，才能保持公開、公平、公正，才能尋求到真正的協調。比如，外勞受了欺壓，一直惡忍，到臨走時才出來投訴，這是個真正的協調嗎？好了，投訴完後得不到公平處理的也又一批一批地離開了，外勞一直受到剝削，令本地的就業條件繼續差下去，這又算是協調嗎？這不是協調！我認為必須要有公平的執法、公開的監管，在這個基礎上，方能夠調節好正確的關係，協調才可以得到。

主席：黃顯輝議員。

黃顯輝：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在此我想向大家表達關於勞工局運作上的一些個人看法。勞工局是個執法部門，目前有很多關於勞工的投訴、僱主僱員之間的糾紛、工業安全等，涉及到大量的稽查工作。我想問勞工局局長，現時在局內待決的個案，例如勞資糾紛等個案，數目有幾多？現時稽查人員每人手頭上有幾多個個案？為何我要帶出這個問題與大家討論一下呢？因為，正如昨天也有很多議員提到，稽查工作在法律的解釋和執法上的問題。我碰到一些案件，在法律的適用方面，本應

有一個原則的，就是同一案件或類似的案件應該得到相同的對待，有相同的法律解釋和相同的執法標準，但很遺憾，有些案件是相同的，但不同的稽查人員有不同的執法和有不同的法律解釋，所以，我想聽一下政府方面有關於稽查人員現時所碰上的難題。尤其是法律方面的培訓，他們對法律的理解和解釋，政府有沒有對稽查方面設有完善的法律課程，或通過與例如檢察院、司法官培訓中心、大學等對稽查人員進行培訓，令他們執法時能有一致的標準，我覺得這很重要。請問政府在這方面有無什麼工作在進行？

主席：馮志強議員。

馮志強：多謝主席、各位議員：

剛才關議員所說的情況如果屬實的話，確實是一件很不幸的事情。我思考過，為什麼現時才會出現這些例如工友被欠薪、被盤剝的問題呢？早幾年，這方面的問題相信甚少出現，我認為這與經濟長期不景有關。商界裏面，做生意的也經常有互相拖欠貨款的情況，所謂三角債。做飲食業的，最近不少紛紛倒閉，例如“國際”、“敦皇”等，工人出不到糧。即是說，過去經營這個行業的老闆，頂到最後一刻沒有辦法去支持的時候，就唯有放棄，唯有訴諸法律解決，唯有清盤，將包袱交給政府。現時那麼多勞動問題包括薪酬違背了法律啦、外勞合同啦，我認為政府要負部分的責任，為什麼在簽訂合同時政府不予跟進呢？現時經濟愈來愈差了，這些問題就紛紛出現了，此外，司法程序又緩慢，我希望司級官員將這些問題與特首商談一下，不然的話，這些矛盾會愈來愈多，社會也因此而不會穩定，多謝。

主席：司長，剛才多位議員中真正提問的不多，我想請譚司長可不可以就幾個問題回應一下。

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多謝主席、多謝議員們的意見。

手上現時有幾個具體問題，其中一個是區錦新議員關於社協的問題，另一個是黃顯輝議員關於勞工局方面的問題，這兩個具體問題，我想請身兼社會常設協調委員會的勞工局局長就這兩個問題作答。

勞工暨就業局局長孫家雄：主席、各位議員：

區錦新議員建議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加強其在法規方面

的作用，其實，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一直都是馬不停蹄地在工作，我們凡是討論某個法案，都要廣泛諮詢勞資雙方界別的意見，這便會造成不能夠很頻密地開會。現時基本上每個月兩次會，甚至有時三次。有些法案在收集了意見後會再作修改，所以開會次數也不會很密，因為要時間去做修改，將意見歸納在裏面。至於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內能否加入其他界別的代表，根據國際勞工組織的規定，也只有勞、資及政府三方，沒有其他界別代表的，只有這三方，這是國際性的做法。

另外，區議員提到，在處理勞資糾紛上幾個月的時間太長了。其實，我們也很心急，希望能快些解決事情。有些個案如果能夠庭外和解的，則能很快地解決，工友亦能很快得到僱主的賠償，這是最好的了。但很多時候，雙方都會有差異，這樣，就要循法律途徑處理，首先要經過一個“教育程序”，我們會發出一“存款憑單”，指明在多少天內要存款，不存款的話，會進入下個程序等，這是一個程序。有些工人通知了他們上來但又無上來，於是乎我們唯有在報章登廣告，有些僱主叫他們上來亦無上來，我們又要賣廣告叫他們來，這些都是時間上的限制。我們曾試過，有一宗案件在兩個報章上賣廣告，但其中一報章沒有賣，到法院判決時，判了我們敗訴，這是回歸前的一件事情，我印象很深刻。所以，我們在做這個程序時一定會很嚴謹和小心，如果規定僱主在十五天內要到來，如果在第十四日我們便等不來而將個案進入下個程序去辦理的話，我們就是違了法，違了法必會導致我們敗訴，所以我們是要跟住去做的。

關於黃顯輝議員提到的問題，現時我們基本上在今年一月一日至十一月三十一日即上個星期為止，有 1162 宗勞資糾紛，我們的督察共 30 多人，平均大約每人手上有 40 宗勞資糾紛。一宗勞資糾紛並不表示只涉及一個人，有些是一個人，有些一百個、一些二百、三百個，也不為奇，所以，做每一個勞資糾紛，我們都要請每個工人前來做一個筆錄，他們所說的一切都要由他們簽番名，於是，時間是不短的。而且，我們的督察不單只要識英文，因為有些是菲律賓人，還要識福建話，因為有些是福建人，而廣東話當然要識，至於國語，更是需要懂。不好意思，還要懂葡文。所以，我們的督察是很能幹的。此外，關於我們的督察在法律方面的培訓，我們也對這件事情非常之著緊，我們曾經四出找辦法找人來對他們進行培訓，我們曾與理工學院、澳門大學聯絡過，過了很久，最後得到的回覆是沒有時間去教，我希望能

有人在這方面提供協助的，或者在座議員是法律界的，如果能抽出時間來幫幫我們，就求之不得了。除了督察在法律上的問題之外，還有的是，勞工事務稽查廳一定需要法律顧問來協助，在 1999 年至 2000 年底為止，我們有一個葡國人法律顧問，一個華人法律顧問，只有兩個人，現時，在勞資糾紛上，無論僱主或僱員也好，僱員如果被指沒理由而被歸檔的，他們一定上訴，僱主則例必上訴的，寫一封信來就話要上訴，我們對上訴是要循一個上訴機制來處理的，所以，在這方面的工作量是相當之大的。我們每年都有新的法律同事入職，也有法律同事離職，高等法院法官朱健先生以前是我們的同事，律師公會主席司徒民義先生以前也是我們的同事，全都是猛人，但始終都走了，因為我們只能俾出高級技術員的工資，不是高等法院法官的工資。我們的最新消息是有三個新聘回來的法律顧問他們都已報了名考司法官培訓中心，我擔心他們不知在什麼時候又走了，所以我希望他們考不到。所以，我們遇到了很大的法律問題，我們已很努力去培訓我們的同事，另一方面，很多督察正在修讀澳門大學的法律課程，但由於他們的職程不是高級技術員職程，同時，有個別同事在體育或工商管理等已取得了大學學位。根據公職法律制度，不會容許他們豁免上班在夜間上學的，所以，迫於無奈，即使他們有心去讀，我們也不能讓他們去讀。所以，我們有很多制肘，但我們已盡努力嘗試去解決最大的問題和加快我們的法律程序的了。多謝。

主席：梁慶庭議員。

梁慶庭：多謝主席。

我想再問政府，也很感謝勞工局局長剛才的介紹。我們昨日有機會與行政法務司討論到法律本身的適應範圍的問題。大家都想快，但究竟行得通嗎？局長講到要很多個步驟，而我想問有無一些建議可以令到在整個程序上加快，因為，單是講到秩序，要秩序好，就先要有規矩，無規矩，就無秩序。剛才局長說，根據原來的規矩來做，請問這些規矩是否合理呢？我們可以透過剛才的詳盡介紹來作個判斷，我們不能簡單講句“你有做工作”或“你無做工作”，而是要實實在在將情況交待出來，我認為我與吳議員剛才的看法是一致的，其實，這是涉及施政理念的問題，我經常覺得，政府要將情況如實地告訴社會知道，現時情況需要那麼大量的工作。如果大家都是講道理的，遇到困難而知道困難在哪裏後，明天就馬上去解決。我們的同事會遇見關於勞動的問

題，會遇見有業主買了間樓但給人賣了去的情況，但拖延了很久都沒有解決好，裏面就是涉及到一個我想問的問題，就是有關部門有否考慮過在整體執行上的規矩，有什麼建議，包括，人手緊張方面你們有什麼建議，擺到明，如果是踢晒腳的，甚至秩序是不適當的話，我認為是要認真地把它處理好。

至於有關監管方面，不讓公眾知悉資料是否更有利協調呢？是否會制造更多藉口讓不清楚的資料四處散播而使對政府的懷疑更加增加呢？我認為政府應主動些去增加這方面的透明度，講到底就是，究竟局長在整個過程中遇上這麼大的困難，你有什麼建議呢？在程序上有無作出過建議，使到在執行情序上或法規上更加恰當呢？多謝。

主席：區宗傑議員。

區宗傑：多謝主席。

司長。

很多謝剛才司長解析了為什麼勞資糾紛的法律程序需時那麼長久。其實，世事每樣事情都一定有解決方法的，我提議但不知道司長會否考慮的是，會否成立勞資糾紛仲裁委員會呢？成員由學術界、法律界、成功商人及議會代表組成，如果勞資糾紛中的勞資雙方都不想花錢及等待長時間由法院解決的話，可以向仲裁委員會表示願意受仲裁決議的約束，這樣，便可很快和合理地把有關問題解決，請司長考慮。

主席：馮志強議員。

馮志強：多謝。

剛才孫局長說到勞資糾紛的問題，而很多議員也提到。大家有否留意商業糾紛卻很少出現，為什麼呢？為什麼只會經常聽到勞資糾紛呢？答案一點都不難找到，就是《勞工法》可能有太過偏幫資方的地方，或太過偏幫勞方的地方，這都沒有好處。現時的勞工如果星期天開工，是當三工計的，你叫資方如何去生存呢？又例如女工有了身孕，有半年，不知是否半年，或我加大了，起碼有幾個月休息，在分娩前後加埋就有幾個月，這對資方是否合理呢？所以一定要檢討《勞工法》是否有太過側重或偏幫某一方面的地方。不健全、不清晰，對社會都不利的。唉！我不想再講下

去了。

主席：歐安利議員。

**Leonel Alves** : Sra. Presidente, Sr. Secretário :

Portanto, após ouvir a resposta do Director dos Serviços e tendo em consideração aquilo que foi dito ontem pela Secretária para a Administração e Justiça parece-me que há alguma coisa a acertar porque o diapasão não é o mesmo. Ontem a uma pergunta minha sobre a arbitragem voluntária a Sra. Secretária, não obstante ter dito que foi um lapso não ter mencionado no discurso nem nas Linhas de Acção Governativa o facto é que estava na mente do Executivo introduzir mecanismos concretos de arbitragem voluntária já no próximo ano - 2002 para dirimir alguns conflitos laborais. Eu fiquei com essa ideia. Se não disse, fiquei com esta ideia. Não, sobre a arbitragem voluntária. Fiquei com esta ideia de que alguma coisa será feita no âmbito dos serviços. Se alguma coisa será feita, não sei o que é. Confusamente fiquei com esta ideia de que alguma coisa será feita no âmbito da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 acho que se chama - Trabalho e Emprego e tem a ver com a arbitragem voluntária. Ora, parece-me é um passo significativo, um salto qualitativo que iremos dar para a resolução destes casos sociais, sociais ou laborais. Ora, como vai ser introduzido? Isto foi dito por uma Secretária da área da justiça. Gostaria de ouvir concretamente o que é que vamos ter. Quanto à arbitragem eu tenho sempre tido alguma curiosidade. Para ser muito franco, nunca acreditei muito. Como Macau é uma terra muito pequena e as pessoas conhecem-se, qual a idoneidade e imparcialidade dos árbitros. Isto tudo muito discutível. Mas como foi dito e confirmado que o Executivo irá de alma e corpo - praticamente fiquei com essa ideia - introduzir a arbitragem voluntária nesta matéria gostaria de ouvir algo mais concreto. Segundo aspecto, esta coisa de dizer que há juristas portanto que vieram contratados especialmente para cá e que uns com juristas estão a trabalhar e que estão ... e isto é trabalhar muito no para o umbigo para dentro. Eu acho que a Administração deve ser muito claro neste aspecto. Vamos ou não investir, investir por pessoas, contratar pessoas, pagando-as como deve ser para produzir legislação apropriada. Já ouvimos na área da saúde, etc, etc, empresas de consultadoria etc, etc e tal. Já é altura de ouvir algo de mais afirmativo e parece-me que continua a haver algum complexo, desculpe a expressão, de parcimónia nos gastos. Pode gastar em tudo agora quanto a investir na produção legislativa e sobretudo em áreas muito concretas e muito importante para a nossa vida económica e social. Acho que não

pode poupar esforços nem poupar dinheiro. Parece-me que este ano bastante positivo, se termos largos milhões que excedem a nossa previsão orçamental já é altura de investir também na produção legislativa. Não pode, não creio e nem acredito que é possível haver uma alteração legislativa profunda e aqui temos falado com coisas sérias. Lei Laboral substantiva, na lei processual são coisas sérias e complicadas através de especialistas, um ou dois especialistas, da própria Administração e com o risco de muitos deles saírem para os cursos de formação de magistrados. Não produzem nada, absolutamente nada. Nós poderemos voltar no próximo ano a discutir as Linhas de Acção Governativa 2003 precisamente a mesma estaca que é zero. Portanto, reitero a minha questão se de facto o Conselho Permanente de Concertação Social se encontrar um problema e depois volta a discutir. É um ciclo vicioso. Proponho este desafio ao Executivo. A Assembleia Legislativa já por várias vezes afirmou, apesar de não ter havido uma deliberação, mas muitos deputados já falaram neste sentido que há objectivamente necessidade de alterar a lei substantiva processual. Quanto à lei processual de trabalho nem alterar, é introduzir - parece-me há lei processual de trabalho. Portanto se há esta necessidade urgente por amor de Deus não é o Conselho Permanente que discute uma vírgula que não concorde que atrase o processo. Em termos políticos a Assembleia Legislativa está a aguardar a proposta do Executivo, a não ser que o Executivo venha a dizer que não vamos ter tempo e não queremos apresentar. Então nós os deputados temos que nos reunir e de resolver esta questão. Não podemos necessariamente ouvir o pretexto do Conselho de Concertação Social não sei quais são as questúculas, os grandes problemas, as grandes diferenças não sei porque não há nenhum relatório que é fornecido à Assembleia, enquanto eu Deputado não recebo e não sei concretamente nestes últimos 2 a 3 anos o que se passa. Todos nós sabemos que é importante e há ainda uma omissão legislativa quanto à lei processual de trabalho a continuarmos na mesma. Eu só espero que no próximo ano não voltemos a debater sobre essa mesma questão. Temos 365 dias do ano 2002 para nós colectivamente em cooperação institucional aprovar as leis concretas sobre o trabalho e sobretudo sobre o processo de trabalho. Muito obrigado.

(歐安利：主席閣下，司長閣下：

聽過勞工局局長的答覆以及考慮過昨日行政法務司司長的答覆後，似乎有些事情要弄清楚，因為有關的調子似乎並非一致。昨日我就自願仲裁的問題發問時，陳司長表示這個方面確實在施政方針中沒有提出來，並指這是一個遺漏，但事實上執行權是有考慮到引入自願仲裁機制，並將於明年即

2002 年引入，以便解決若干勞務糾紛，因此，我腦海中就有了這回事，不然的話，我又怎會對自願仲裁這回事有了一個想法呢？也因此，我以為會在部門內對此方面進引若干的工作，如果是真有其事，我當然亦不知會進行哪些工作。雖然我對此方面的認識比較模糊，但我認為應會在勞工局範圍內進行有關工作，因為該局的名稱是勞工暨就業局並且亦與自願仲裁這個方面是有關的。現時，邁出這一步似乎是重要的，而且是極之進步的一個工作，從而可以解決到社會具體來說是勞工方面的問題，然而，這個機制如何引入呢？既然行政法務司司長閣下有上述的表示，我就想知道實際上會做出什麼與仲裁有關的工作呢？因為我一直以來對這個方面都甚為關注。坦白說，我一直以來都不太相信有這回事，這是由於澳門是一個彈丸之地，人關係密切，這都使到仲裁員的資格與中立程度備受質疑，但一如剛才聽聞的並得到執行權確認這樣，這回事將會真正落實即是將會引入自願仲裁，對此，我想知道更為具體的資料。至此我想轉個話題，就是聽聞會聘請一些法律專家來到澳門工作，而且有些與開展了工作，但是成效如何卻鮮為人知，我認為，行政當局在這個方面的工作應有清楚的交待，比如我們會不會在人才方面作出投資，聘用什麼人、付出合理報酬來訂出適用的法例等，因為在例如衛生等等領域內我們曾不時聽聞有什麼顧問公司在工作，其實，現在已是時候能聽到一些比較確切的事情，但至今仍然聽到的是“有些困難”、“對不起”、“為節省開支”等等的借口。現時來說，在制定法律方面作出投資，不論投資多大也是必要的，尤其在某些對經濟和社會方面是重要的領域，我覺得在這方面不應省下氣力與金錢。今年，預算收益的表現似乎比較理想，如果有數百萬盈餘的話，我覺得是時候投資在法律的制定工作上，因為我不相信也不認同單是由行政當局的一兩個法律專家就可以做出徹底的立法改革工作，我們一直下來講著的都是很嚴肅的一個東西，就是勞工法的主體法，在程序法當中是很重要且複雜的東西，況且，還有個危機存在，就是行政當局的法律專家們很多都有可能離開而去參加司法官培訓課程，此情況下，將會什麼也做不出來，絕對做不出來！難道當我們明年重回這裏來辯論 2003 年的施政方針時，這方面的工作還是空白的嗎？這是不可能的。因此我重申，待社會常設協調委員會發覺到什麼問題然後才交過來這裏討論，實在是一個惡性循環。現時，我向執行權提出一個挑戰，那就是立法會已多次提過，雖然這不是一個決議，但很多名議員已這樣提過，就是客觀上有需要修訂訴訟主體法，至於勞工訴訟法方

則不是修訂而是引入，我認為勞工訴訟法是要有的。既然是有如此迫切的需要，主啊！難道還要讓社會常設協調會為一個“逗號”就不贊同而拖延整個程序嗎？從政治角度看，立法會現正待執行權交來一個法案，除非執行權現時告訴我們沒時間去做或者是不想提交吧！如果這樣，我們議員大家就會商議如何把這個問題解決。我們並不一定要聽社會常設委員會的借口的，我實在不知道他們出了什麼問題，有什麼大的分歧，我不知道為何沒有向立法會交過一份報告書，我這個議員就沒有收過，真的不明白在過去兩三年在做什麼。我們實在要清楚，在勞工訴訟法方面的立法工作至今仍是空白的，我只希望明年我們無需再為這個問題來辯論。2002 年裏我們有 365 天，我們機關之間可以來個共同合作，去通過有關於勞工尤其是勞工訴訟方面的具體法律。多謝。)

主席：容永恩議員。

容永恩：多謝主席。

譚司長：

我想向馮議員講一些資料，就是有關《勞動法》中的產婦假期，如無記錯，按國際公約規定，有 90 天假期，現時澳門公務員也是這樣，而香港有 70 天，台灣有 56 天，但澳門實際上現時只有 35 天，比較下是不足的，所以，我希望在修改《勞動法》時作適當的增加，我並不是要求要加至國際公約所規定的，但應真正考慮到女性在懷孕和生育方面要有多些時間來休息，這不單只是女性的事，其實是社會上的一個責任，因為涉及勞動力的產生問題，請政府在修改《勞工法》時多加考慮，多謝。

主席：方永強議員。

Jorge Fão：Obrigado, Sra. Presidente,

Sr. Secretário:

Eu depois de ouvir os meus colegas falarem sobre a questão de importação de mão de obra do exterior, fiquei também a pensar que de facto existem pessoas e não poucas empresas em Macau que se aproveitam do sistema vigente para explorar os trabalhadores importados. Eu gostaria de referir aqui que acabei de fazer umas continhas que tais empresas cobram a cada trabalhador qualquer coisa como 300 patacas no mínimo. E acabei

de ser informado pelo Director dos Serviços de Trabalho e Emprego que nós temos cerca de 27 mil trabalhadores importados e por conseguinte vem dar qualquer coisa como 8.100.000 patacas por mês e isto se formos multiplicar por 12 meses isto corresponde a qualquer coisa como cerca de 90 milhões de patacas por ano. Eu acho que este facto a Administração deve tomar medidas muito eficazes para evitar que pessoas ou empresas que aproveitando-se do sistema para se enriquecer na vida, por conseguinte fiquei muito magoado quando tomei conhecimento de várias situações aqui debatidas e discutidas. Também gostaria de voltar a referir um bocado aquela questão da Lei Laboral. Ainda há pouco o Sr. Deputado, Dr. Leonel Alves, falou sobre esta questão e também eu já tinha falado antes. Eu lembro-me que volto a referir o Conselho de Concertação Social é um conselho que não concerta efectivamente. Não concerta nada pelo contrário destrói e empata. Em 93, salvo erro, foi entregue um projecto de Lei Laboral, o tal projecto só foi apreciado pelo Conselho passados 3 anos. Portanto em 96 é que o Conselho de Concertação Social se lembrou de analisar o projecto e sei que sobre este projecto - o projecto ficou encajado no Conselho - e obtive um voto digamos por parte da Sra. Deputada aqui presente a Sra. Kwan Tsui Hang, mas de facto o projecto não teve mais seguimento e a Assembleia nunca pode apreciar aquele projecto. Sabemos agora que existe um idêntico projecto no Conselho. Espero bem que a Administração faça tudo por tudo para que esta Câmara pudesse de facto a partir do próximo ano também poder aprovar o mesmo diploma, sob pena de estarmos todos os anos a discutir a mesma questão e ninguém ganha nada com isso. Para mim, eu penso que da parte da Administração há que de facto regulamentar no sentido de combater aquele sistema que acabei de falar no sentido de os trabalhadores não serem explorados e que as tais empresas deveriam ser penalizadas, mas deveria até ser severamente penalizadas. Obrigado.

(方永強：多謝主席。

司長閣下：

聽過同事們就輸入外勞方面的發言後，我也想到澳門其實有不少人和公司是利用現行的制度從外勞身上謀取利益，我剛才略略算過，那些勞務公司向每名外勞最少收取 300 元澳門幣，剛才勞工局局長告訴我們，澳門現時大約有外勞二萬七千人，如此算來，每個月為澳門幣八百一十萬元，再乘以 12 個月，每年則約為澳門幣九千萬元。我認為，行政當局應對此採取實效的措施，以免有人或公司利用

這個制度謀取暴利。而我在辯論中聽聞的種種情況，也實在令我感到痛心。在此，我想再提一點關於勞工法的問題，剛才歐安利議員提到了這個問題，我之前也曾提過。我還記得我曾一再指出，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其實不是在搞協調，而是在搞破壞、搞拖延。如果沒錯，在 1993 年時已交了一個關於勞工法的草案給這個委員會，足足三年後這個委員會才進行審議，換言之，這個委員會在 1996 年才記起有這個草案要去分析，我也知道這個被擱置在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的草案當時曾經得到在座的關翠杏議員投以一票，但事實上，這個草案再無被跟進，立法會因此亦無從審議。我們知道，現在是有一個相同的草案在該委員會手中，我希望行政當局能盡量做點工作，使立法會得以在明年通過這個法規，不然的話，我們便會每年重複地討論著這個問題，這對任何人都無好處。我覺得，行政當局真的要對我剛才提過的制度嚴加規範，免得外勞任人魚肉，而且，還應重重懲罰那些公司。多謝。)

主席：賀定一議員。

賀定一：多謝主席。譚司長、各位官員：

我主要是在聽了關於勞工問題後想講一點的是，大家都明白，不論僱主或僱員都知道，外勞的輸入主要是為了補充本地勞動力不足的。在這問題上。其實不是每個僱主都是無良僱主，我想他們大家都是想建設澳門的經濟的。剛才提到僱主每個月要收幾百元的這個問題... ..。

主席：我想賀議員所指的是勞務公司。我聽到勞務公司每個要收三百元的... ..。

賀定一：翻譯上是寫僱主收這三百元的，我要澄清這點。

主席：不是不是，是指勞務公司。

賀定一：是翻譯錯誤。

主席：計一計數就是勞務公司每年賺很多的錢。

賀定一：所以，在這困難的時候，勞資雙方的諒解和協作是非常重要的。大家在這個時候應守望相助，同舟共濟，大家都應為澳門的經濟發展出力，我發言完畢。

主席：黃顯輝議員。

黃顯輝：多謝主席。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關於勞工局督察、稽查方面的問題很多謝剛才局長的解釋，我想再作些跟進。關於解決勞資糾紛的法規，在回歸前，有三部主要法規。一是《勞動訴訟法》，基於《回歸法》的規定，它已經失了效；其二是八九年的《勞資關係法》；第三部是很陳舊的關於勞工稽查的程序法，是八八年制定的，似乎沒有中文本。作為一個法律工作者，面對這個陳舊的勞工稽查法規，理解裏面條文的規定，也很吃力。勞工局的稽查、督察不是普通的公務員，是執法者，剛才孫局長提到他們工作沉重，每人手頭上有幾十個檔案，每日要進行很多調查，要處理有關的卷宗。他們是執法者，有權科處罰款，有權作出行政行為，對於行政違法，督察可以行使當局權。如果對督察科處罰款不服，可向他的上級、有關的廳長提出訴願。在日常作業中，尤其在法律解釋上，對他們要有一定的要求。曾有一些個案，不同的督察對同一條文有不同的解決方案。此種情況，值得大家共同正視和研究。

主席：請問各位議員就這個範圍有無自己的看法，如果沒有... ..。吳國昌議員。

吳國昌：雖然還有很少的時間，但我也要問。因為有議員提到勞工局局長有什麼建議去完善程序或人手緊張，但我反而想再問回司長，我不認為司長不知道勞工局有那麼嚴重、緊張的工作情況。所以，不知司長在資源上作出什麼回應呢？

主席：很多議員都在這問題上發表了自己的見解，而具體問題則很少，只幾個，應該是只有一兩個，請譚司長作回應。

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多謝主席，多謝各位議員的意見。

《勞務訴訟法典》及《勞資關係法》將會在 2002 年獲得優先處理，態度是很明確的，2002 年度將會優先修訂這兩個法律。

關於勞工局內部資源調配的問題，或者我與孫局長在這方面有共同的意見。孫局長提出的很多建議，我都是認同的，所以，在此我想請孫局長說明一下他的建議，多謝。

勞工暨就業局局長孫家雄：主席、各位議員：

多謝各位那麼關心勞工局，也給了我一個機會再重新講一講，我自問每次要求司長批准我請人尤其是請法律顧問時，從無被拒絕的，從無被拒絕的。或者明天有同事問為什麼不批准我呀！但其實最主要的問題是在於我們根本找不到合適的人選。正如剛才歐安利議員提到，可否搞一個具體方案，付錢判給葡國法律專家去寫法律呢？其實，《勞動訴訟法典》差不多已經完成，而《勞動法》草案於今年十月已經做好，只在排期待待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去討論。人手不足解決不到問題，主要是由於即使請了葡國專家回來，但工人百分之九十九是寫中文的，你叫他們如何去理呢？這是個很重要的問題，我們勞工局裏有位葡國法律專家，他在《勞工法》中很是專業、很強。他負責的工作範疇很大，包括一些很複雜的案件。回歸後，我們每年要撰寫關於澳門履行國際公約的報告。舊年，這個專人，這個葡國法律專家，用兩個月的時間寫了九個報告送了去北京，都是在很短的時限裏一定要完成的。這就說明了我們在調配人手方面是全面性的，在人手方面最大的問題，正如行政長官也說過，根本就是請不到人，因為好的人才都不來我們的部門。

或者我現在回答馮議員問到為什麼我在勞動合同簽署上不作出監管呢？其實，每張外勞合同都要由本局批准後才能執行的，我們是有做監管的，同時，我們每個星期裏都有幾天去到工場查看僱主履行《勞工法》的情況，由督察直接去問工人其僱主在履行《勞工法》上有無符合要求，還有向他們做問卷調查，他們都要簽名確認，所以，我們是有做監管工作的。

主席：我認為關於人手不足的問題，似乎不很 fair 由勞工局局長去操勞，我覺得政府有個法務司，也有個專門做法律的部門，我相信《博彩法》也不是你司長辦公室做的，是嗎？既然我們的議會對《勞工法》有這樣強烈的要求，希望司長能夠幫孫局長解決問題。我們在這裏再講都無用，孫局長都已說明請不到人，唯有由整個政府去擔起這個責任。政府不擔起責任的話，立法會也會，如歐安利議員剛才說的，也會一起去。

我看今日的議員差不多個個都說《勞工法》是如此的重要，你不可以推說找不到人的，請問找不到人是不是就不必去做呢？《博彩法》也不是你的辦公室去做啦！很多法律也不是。昨日陳司長亦講得很清楚，哪個政府部門要做什麼法律，他們會盡力地提供技術協助的。因此，我個人意見認



為，不應在立法會內看到，部門無人但專做法律的又不協助這樣的一個情況，沒理由的。你說啦！孫局長不懂寫法律的啊，那是否就不出台《勞工法》呢？這是我個人的意見而已，因為昨日陳司長都說過，會提供技術協助，哪個司長要求做什麼法律，他們都會提供協助的，這是他們的本份。我今天很遺憾地聽到，勞工局長指現在他們沒有人，所以這個法律出不了台。當然，他不應負那麼大的責任。

譚司長：

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主席，我很同意在制定法律方面是由行政法務司的法務局提供技術協助的。提到勞工局人手資源調配問題，其實，剛才梁慶庭議員提出了一個具體的問題，問到勞工局內人力資源的調配，我的理解是指一般性工作方面，而非指制定《勞工法》或《勞務訴訟法典》方面的人手問題，所以我就請局長講一講他在這個方面的建議，這是經過溝通後我了解到是勞工局內一般性業務上的人手資源調配的問題。《勞資關係法》及《勞務訴訟法典》的制訂工作，基本上是有行政法務司方面提供技術協助的，而且草案已基本完成，《勞務訴訟法典》短期內將可以交到行政會審議，《勞資關係法》也會隨《外勞輸入法》後交到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去討論、審議。這兩個法律在明年會優先處理。我想這樣的回答可以令各位議員釋了疑團罷！在制訂這兩個法律，人手上是足夠的，只在勞工局處理一般事務上的人力資源，確實需要作出調配，要考慮人力資源的運用或補充。對此，我與勞工局局長的意見是相同的，這就是我向各位議員作出的解釋。

主席：各位議員：

我認為就此問題... ..。

馮志強議員，但你只得很少時間。

馮志強：多謝。

剛才孫局長說他的部門一直有監督《勞工法》的執行，既是如此，但為什麼最近大批勞工異口同聲說受到資方剝削呢？最近大批上街頭呢？我真不明白，所以，是否說現在才有監督呢？

主席：請問各位議員對此問題還有什麼意見？

我看到大家都差不多問過了。

馮志強議員其實也是提出了一個問題，勞工局局長你說有監管，但馮志強議員說不明白，問為什麼既然有監管但現時卻出現問題。

勞工暨就業局局長孫家雄：主席、各位議員：

關於監督僱主執行《勞工法》方面上，其實，我們一直以來都有做監督的，自勞工局成立以來，會定期去查工作場所的情況。當然，我們去到問一個工人，而僱主又不在場時，問他僱主有無履行有關的法例，比如她是女性，問她關於分勉假期、加班津貼、強制性假期、周假、年假或者雙糧等等，她說有，我們便會全部“✓”了正面的答案，難道我們慫恿她說，你一定要來舉報，我估計他一定沒有履行到的，你快來舉報吧！是沒有理由這樣做的，是嗎？

好像昨日早上有一班工人來向勞工局遞請願信，他們說早在 1997 年 3 月曾來投訴過，為何一直沒有處理？後來，我們調查過後，原來 97 年 3 月時他們是以一封匿名信來投訴，當時，我們根據該匿名信到過有關場所向該場所僱主查問，他當然說沒有此事，而工友們也說沒有這回事，調查完後我們本想就此歸檔處理，後來打消了這個念頭，決定再認真去調查一次，要求僱主提供了一些一般性的資料，果然從該些資料中找到了些蛛絲馬跡，之後便向工友們查問了解，到最後，有個別工友肯道出一些事實，整整經過了一年的時間，才有工友肯挺身而出，說出實際的情況。這是說明了我們不單只做了監督的工作，還做了很多其他的工作，問題是在於有些工友過於怕事，在某些情況下不敢講出事實。所以，我們很希望工友們都能挺身而出，為爭取自己權益而做所應做的，多謝。

主席：各位議員：

我認為就此問題應該討論到此為止。請問各位議員就經濟財政範疇還有什麼問題？

吳國昌議員。

吳國昌：開始轉個話題罷！我想講關於財政方面的事情。因為我發覺司長很著重經濟領域，在財政方面的關注就非常非常之小，差不多是沒有的。但無論如何，總算提過了《預算綱要法》。我在這個方面想提出兩個問題，首先

是，執行《預算綱要法》固然很重要，我們希望正如行政長官和官員們所許諾的，明年可以做得好，那麼，我就想問一問，是否特區政府認同在一般性財政項目開支上如果有某種嚴重性時，應常規性地經過議會審議後才作出呢？正如香港特別行政區那樣，以便落實議會在財政預算的履行方面起到監督的職能。此點，對於將來有關法律的制定，我認為是非常重要的。另外，在稅收的制定方面，因為這裏差不多沒有提過如何去檢討稅制，但事實上，在特首提出的十大紓困措施當中，提到了減稅的事項，例如明年會調整職業稅啦，但在經濟財政範疇的施政方針裏卻沒有正面觸及這個方面，為什麼會這樣的呢？除了職業稅的檢討外，其他稅項的檢討上，排序是怎樣的呢？以什麼機制來進行呢？我也在此重申一點，明年，減免職業稅的方式，我覺得是非常不妥當的，是違反資源重新分配原則的，令收入愈多的人減免愈少，我覺得是一個不甚正常的方式，我個人反對這個方式之外，還覺得是太過草率，因為在明年減免稅項上，大家都見到，房屋稅每個單位減五百元，但在職業稅方面卻採取了一個相當違反原則的方式去減，這會否是一個在幾日之內想出來的方式呢？似乎很是草率。我認為，在稅制檢討工作上，應該慎重地進行，例如，在職業稅方面，社會上已有著很多意見，都認為是應該改進的；而在營業稅的評估方式上，也一直以來有很多意見，但卻不見於經濟財政領域裏有正面的提及，作實際的檢討和列出所存在的問題，所以，我希望政府在此有個公平的交待，如何以一個公平的機制，有序地去檢討我們的稅制，多謝。

主席：區錦新議員。

區錦新：在財政領域方面，我想講關係到自治機構的問題，在澳葡時代，澳門存在著大量的自治機構，當中不少以自治為名，令公眾對其財政無從監管，而一些基金會，更成為權貴們隨意調動資源、化公為私的小金庫，回歸後，自治機構仍舊大量地存在，其財政運作繼續不受公眾及社會的監管，濫用資源、公財私用的土壤並未拼除，我指的土壤是指其溫床，即是說，現時濫用資源、公財私用的情況還有沒有呢？我不得而知，但溫床是仍然存在的，對此，特區政府有無具體的改善措施呢？是否會大幅度削減自治機構的數量呢？將一些無明顯必然以自治機構方式運作的部門變革為一般政府機構呢？有無措施去加強自治機構的財政運用呢？多謝。

主席：區宗傑議員。

區宗傑：多謝主席。

司長：

我有兩個問題想問，一個是，新《博彩法》已經推出，看來反應不錯，吸引了境內外二十多間公司前來探路，澳門，由於《基本法》的定位，享有博彩經營權，這對澳門是非同小可的一回事，隨著引入競爭機制，政府與民間無不寄予頗高的期望，但願其能在新形勢下為澳門繼續作出貢獻，請問譚司長在甄選賭牌上是以什麼為考慮重點呢？是投資金額，是投資公司的股東背景，是本地利益，還是其他特定的標準呢？司長，可否向大家說明一下呢？此外，大家皆知道將來特區政府是以博彩業為龍頭，服務性行業為主體，以其他產業協調發展，隨著相鄰地區將會發展不同的博彩業，澳門未來的龍頭地位，將會受到嚴重挑戰，特區政府有無考慮到另外發展可予依賴的產業來鞏固澳門的根基呢？例如，將國內部分的專利發明實現商品化，一方面可以幫助澳門的中小企業轉型為高增值產業，另一方面可促使澳門獲得長足的發展。多謝。

主席：或許我在心理上有少少...。因為今天不知誰人曾向我說，你凡是區宗傑議員一開口講的時候，你就會窒住他，不准他講的，其實，並不是這樣，但你們看，我們現在是在討論財政方面的事情，你突然間提出一個《博彩法》來，所以...。由於今天曾有位議員向我說，總之區宗傑議員一舉手，就不准他講叫他稍候，所以，今次我就沒有叫停你。不如這樣罷，既然你現在提到了《博彩法》，待大家講完財政的事情之後，各位議員就可以跟住討論《博彩法》，如果不是這樣安排，相信政府方面也很難跟得上，再加上現時已差不多是兩點半，我也真的不想座到天亮才可以走。

現在請議員們先就財政問題提問，博彩問題我相信有很多議員都想問的。

容永恩議員。

容永恩：多謝主席。

譚司長：

澳門一直以來是行低稅率和簡單稅制的，在區域裏有著一定的優勢。稅務制度對經貿及投資發展一向有著重要的影響，明年，政府在稅務法上將有一系列的修改，包括使所得補充稅符合現行《商法典》的規定，另外，還有職業稅以及稅務優惠法等等。我在此想問，明年，在修改所得補充稅上，是準備全面作修改，還是僅僅修改關於配合《商法典》的這個部分呢？如果全面修改的話，會否考慮轉變現時估稅這個方式呢？這是第一個問題，第二個問題是，職業稅的修改上，社會近期有很多提法和建議，建議提高八萬五這個免稅率、建議有關家庭、進修、單親家庭、供樓自住、夫婦共同報稅等方面去進行修改，建議調低現行由八萬五開始，由 10% 起來調低這個稅率。這三類意見，各有優點，在考慮時可以結合一起來考慮。稅務修改上，我覺得很重要的一點是，修改後不要與社會的經濟或財政水平過於脫節，應量力而為、合情合理，除要體現出稅務徵收的合理原則外，還要與鄰近地區的做法作出比較，這樣才可使到稅制的改革，符合澳門的經濟利益和社會發展，以上是我想表達的意見和問題。多謝。

主席：歐安利議員。

**Leonel Alves** : Não sei se podemos ser informados do número exacto ou de trabalhadores que trabalham por conta de outrém e que pagam imposto profissional!

( 歐安利：請問可否把準確數目即是受僱於他人而又納職業稅的勞工的準確數目。 )

主席：不知可不可以請財政局局長給些意見？

Carlos Ávila (Director dos Serviços de Finanças): Muito obrigado, Senhora Presidente.

Relativamente aos dados fechados no ano de 2000, o número total de contribuintes figurou-se nos cento e quarenta e três mil seiscentos e três. Deste universo, cento e sessenta e quatro mil e novecentos e nove mil auferem remunerações inferiores ao limite da isenção. Mil cento e cinquenta e quatro, depois de 2000. ....

( 財政局局長艾衛立：多謝主席。 )

2000 年年終結算出的納稅人總數是十四萬三

千六百零三人。在這個總數當中，有十一萬六千四百四十九人的收入是低於免稅額的。2000 年之後為是一千一百五十四。 )

**Leonel Alves** : Senhora Presidente.

Antes de entrar na questão do imposto profissional propriamente dito, gostava de dizer que, não obstante ser normal e natural durante o debate das Linhas de Acção Governativa os Deputados dirigirem perguntas ao Executivo, seria conveniente também que os deputados promovessem o diálogo entre si.

A propósito do discurso do Sr. Deputado Au Kam San que versou sobre a questão das entidades autónomas, dizendo que havia falta de fiscalização, perfilho do mesmo ponto de vista. Não concordo é com a opinião do mesmo Sr. Deputado, quando classificava de má índole as acções das “pessoas influentes” que movimentavam, durante a administração portuguesa, contas e mais contas. Do que se depreende que havia quem da falta de fiscalização se aproveitasse em benefício próprio. Se tal afirmação assenta na verdade, tenho a dizer que certamente a “responsabilidade dessas pessoas não terminou no momento em que o poder de soberania de Macau passou para a China”. Quer dizer, se efectivamente essas pessoas exorbitaram dos poderes que lhes eram conferidos e cometeram um ilícito ao “movimentarem contas alheias”, essas pessoas continuam a ser responsáveis por esses actos! Mas não posso deixar de dizer que, enquanto residente de Macau e como português me custa imenso ouvir tamanho gracejo! Pergunto: onde se escondem as provas? É que, havendo provas convém apresentá-las a quem de direito para dar lugar às respectivas averiguações. Se assim não for, fica-se com a impressão de que a AL, que é um órgão político por excelência, mais não faz do que levantar quiçá falsos testemunhos sem se ser capaz de apresentar provas!

Relativamente à questão das “entidades autónomas”, apesar de não ser especialista em áreas como a da Saúde, a simples constatação dos factos mostra que sempre que um organismo público evolui no sentido de vir a ser dotado de autonomia própria tal é sinónimo de poder de flexibilização no que respeita aos mecanismos de funcionamento dos próprios serviços, dotando-os de capacidade de auto-gestão, sem que a Administração Central deixe, contudo, de as controlar pelo simples facto de se intitularem de “entidades autónomas”. Se esse controlo for efectivamente deficiente, tal não se deve à falta de cumprimento por parte desses organismos autónomos, mas, sim, ao desleixo da

própria Administração Central que não fiscalizou convenientemente as suas actividades.

Nasceu entretanto a ideia de que “a criação de entidades autónomas era um mau sinal e que tudo deveria ser reconduzido à Administração Central”, ideia que me parece demasiado redutora!

Terceira questão. Dos números avançados pelo Sr. Director dos Serviços de Finanças, 27 mil trabalhadores pagam o Imposto Profissional, grupo no qual estou inserido. Embora em número pouco significativo, do universo dos trabalhadores pagantes há um subgrupo ao qual pertencem os profissionais liberais que, note-se, não são propriamente “trabalhadores por conta de outrém”.

Quando nas Linhas de Acção Governativa é sugerida a ideia de que os “funcionários públicos devem pagar imposto profissional, porque isso constitui uma obrigação” (é uma afirmação que surge, se não estou em erro, algures numa intervenção política!), tal leva-me a dizer que só existiria “obrigação de pagamento” se existisse uma norma que determinasse essa obrigatoriedade. Só que tal norma não figura, tanto quanto julgo saber, em momento nenhum do ordenamento jurídico de Macau! A minha admiração justifica-se pelo facto de não saber de onde partiu a ideia de se dizer tão linear e determinantemente que “o funcionário deve pagar também o imposto profissional”! Se calhar tem outra forma de interpretação que não esta! Se calhar o termo “obrigação” deve ser entendido como um “direito” ou um “dever eminente ao estatuto de funcionário público”! Não sei! Como disse, podem ser várias as formas de interpretação de tal afirmação. No entanto, tal incerteza de definições não nos irá certamente levar a pedir explicações junto do “órgão supremo da nação para que nos ajude a interpretar correctamente a Lei Básica”.

Posto isto, gostava de perguntar ao Executivo que fundamentos nos pode apresentar que justifiquem essa vontade? O que é que veio determinar a razoabilidade desse “dever”, quando se sabe que todo o enquadramento legal nos sugere precisamente o contrário? Será por uma questão de justiça tributária face ao universo dos trabalhadores pagantes? Que tipo de “justiça” é invocada? De onde surge tão apriorística ideia? Se não me engano o universo dos funcionários públicos é de 16 ou 18 mil (não tenho bem a certeza do número exacto!). Por esta ordem de ideias, não estaria mal sugerir que também a classe política, incluindo os deputados, os dirigentes das várias Secretarias, os advogados e o próprio Chefe do Executivo, se visse também obrigada a pagar o imposto profissional. Se uma das razões se prende com a justiça

tributária que se pretende alcançar, note-se, apenas 27 mil trabalhadores pagam esse imposto. E os 25% de desconto ... Quer dizer, os 27 mil pagantes efectivos é um número que parece vir a contrabalançar com os 16 ou 18 mil funcionários públicos que não pagam imposto profissional. Contudo, se se dissesse que em Macau, 143 mil pessoas pagavam imposto profissional e apenas a classe mais privilegiada de 16 ou 18 mil pessoas estava isenta, nesse caso ficava muito preocupado dada a desigualdade entre uns e outros! Sabendo nós que em Macau 27 mil trabalhadores pagam imposto profissional e 16 ou 18 mil estão isentos, todos eles a trabalhar por “conta de outrém”, ainda que a minha opinião seja passível de críticas, não vejo por que razão se pretende doravante levar (porque, tal como já ouvi dizer: “emana do sentimento geral do território...”) os funcionários públicos ao pagamento do imposto profissional.

Entretanto tomei conhecimento do desenvolvimento de estudos preliminares sobre o assunto que acabo de retratar, prevendo-se que daí resulte a elaboração de um projecto de lei a ser submetido à apreciação da AL.

Se não fosse pedir muito, gostava que me fossem adiantados alguns pormenores.

Em jeito de conclusão, gostava apenas de referir que justo seria, talvez, dizer-se que “os 27 mil pagantes deveriam deixar de pagar o imposto profissional, à excepção dos profissionais liberais”!

Por ora é tudo.

Muito obrigado, Senhora Presidente.

Muito obrigado, Sr. Secretário.

(歐安利：主席閣下：

在真正進入職業稅問題的辯論之前我想指出，在施政方針辯論期間，議員們向執行權發問問題是正常和自然的事，但是，議員們之間進行溝通對話也是應該的。

剛才區錦新議員發言提及到自治實體的問題並指出對自治實體缺乏監督。我本人對此觀點是認同的，但我並不同意區錦新議員的一個意見，就是他把在澳葡管治時期有些“有影響力人士”調動這個或那個賬目的做法定性為一個不懷好意的行為，這似乎是指有人趁缺乏監管而乘機漁利。如果這個說法是真有其事的，我夠膽說：“這些人並不會因為澳門

回歸中國而無須對其所作所為負責的。”也就是說，如果這些人真的越權而做出了“動用不應動用的賬款”的話，他們必將要承擔責任！我身為居住於澳門的葡國人，聽聞此言實感難受，我要問一句：證據何在呢？如果拿得出證據就應該要向有關當局提出來以進行有關的調查，但如果拿不出證據，將會使立法會這個尊貴的政治機關給人們一個無憑無據胡亂指控的印象。

提到“自治實體”這個方面，雖然我並非是例如衛生領域的某某專家，但單憑事實表面可知，自治實體是由一個部門獲賦予自治權而來的，這等同於該個部門在運作機制上有彈性處事權即是自我管理能力的，但這並不表示中央政府就對“自治實體”不會進行監控，如果真的出現監管不力，並非是自治實體不守規則所致，而是中央政府沒有做好監管工作。

之所以“自治實體的設立是不當的並應重新納入中央政府的規管”這樣的一個說法，似乎是毫無意義的！

第三個問題是，財政局局長指納職業稅的勞工有二萬七千人，我也是其中一份子。這個數目雖然不甚龐大，但不要忽略，當中有一部分是從事自由職業而非“受僱勞工”。

在施政方針中提出了“公務員應要納職業稅，因為這是他們的一個責任”。(如無錯，這番話曾在某次政治講話中提過)。我認為，這個“納稅責任”只有在有明文規定下方才存在，但據我所知，澳門的法律體系裏目前沒有這個規定！我真不明白憑什麼說“公務員也要納職業稅”！或者有別的理解吧！又或者，這個“責任”被理解為是《公職人員章程》中的一個“權限”或“義務”吧！那就不得而知了！但無論如何，相信都不至於要由“國家最高權力機關來幫助我們去正確解釋《基本法》”吧！

基於此，我想請問執行權，你們這個取向有什麼理據作為支持呢？是什麼決定了這個“義務”有合理性並與整個法律體系給我們所見到的是恰恰相反的呢？是否為了向納稅人作個公平納稅的交待呢？那是什麼樣的“公平”呀？這個怪誕的想法從何而來呀？如我無記錯，全體公務員人數是一萬六千至一萬八千人(我手上無準確的數字)。如此說來，倒不如連政治階層，包括議員、各司領導、律師甚至行政長官本人也要納職業稅吧！若然以所想達至的公平納稅為其中一個理由，那麼要注意，納職業稅的人目前僅是二萬七千人，打個

七五折... .. 即是說，真正要納稅的二萬七千人這個數似乎可以抵消了一萬六千至一萬八千個不用納稅的公務員吧！如果說澳門那十四萬三千人在納職業稅而僅是那一萬六千至一萬八千人獲優惠不用納稅那就說不過去，因為這就太不公平了，但我們都知，澳門目前是二萬七千人要納職業稅，一萬六千至一萬八千人是不用納稅且後者都是“受僱”勞工。就算我這個意見是備受批評也好，但我始終想不通現在說的公務員要納職業稅是怎麼回事(因為我曾聽聞：“這是整個社會的訴求”)。

我知道現在正就此事進行初步研究，並會就研究結果制定出一個方案送交立法會審議。

我想先行得悉一些細節，未知這個要求算不算過份呢！

總的而言，我只想講句可以說是公道的話：“二萬七千名納稅人中除了從事自由職業的都不須納職業稅。”。

我的發言到此為止。

多謝主席，多謝司長。)

主席：我認為幾位議員已就稅制改革等方面提出了問題，請司長作回應。

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我先回應關於稅制修訂方面的問題，明年，我們會完成修訂《所得補充稅章程》，例如容永恩議員提到的，我們會配合《商法典》的要求去做，另外，容議員提出的意見都會在修訂《所得補充稅章程》時被考慮的。我們明年也會完成修訂《職業稅章程》，最重要的是《課稅程序法典》，一定會在明年盡早完成。《機動車輛稅規章》也會在明年初完成修訂，我們也會修訂《房屋稅章程》，以與 8/2001 號法律相容，我認為，對上述章程進行修改後，我們的稅制會更加完善。

關於財政方面的考慮，我們在施政方針中已提到，會完善對自治機構的預算管理以及審計監督，以確保其財政資源的有效和合理運用，並逐步建立起一個統一、規範的財政管理體系。

財政改革的最終目標，是建立一個統一、高效，合理運用財政資源，有利社會經濟發展的預算編制體系以及相應的財政管理制度。基本上，我們已作最後完善現時的《財政預

算綱要法》的修改草案，議員的一些意見，會在我們完善草案時被一併考慮。我們還基本上完成了政府預算及權限更改制度方面的草案，以及澳門特別行政區財政管理制度，等等項目的提案稿也已完成。公共收入和支出的分類表等草案的編制也已完成。這些都是財政管理上改革、改善所需要做的工作，以達到我們施政方針提到的目標，財政管理目標，但所有這些法例法案的修訂還需要進一步徵求有關方面的意見及進行必然的測試，尤其是要與銀行體系、庫房、儲金局以及有關電腦程序相兼容，所以，這些法案將會在明年陸陸續續地完成，目標是在明年全部完成關於財政管理方面所需要做的工作。多謝主席。

關於歐安利的發言，是否有個具體問題呢？

主席：他剛才提到全澳有 27000 多人要納職業稅，他的意見是，政治職位、議員、司長不要納，憑什麼理據公務員要納，另外，現時法律規定公務員不需納稅的，目前無法律規定他們要納稅的。

**Leonel Alves** : Muito obrigado, Senhora Presidente.

Gostava de referir que os dados informativos decorrem tão-somente de um estudo preliminar, do qual se chega à conclusão de que é obrigação (ou “dever”!) do funcionário público pagar o imposto profissional, quando se poderia depreender...

( 歐安利：多謝主席。

我想指出，僅僅憑一個初步研究得出的資料數據，就結論為公務員要(或“有義務”)納職業稅... )

主席：歐安利議員：

你無時間講了... ..

**Leonel Alves** : Senhora Presidente, permita-me que termine o meu raciocínio.

Sabendo nós que 27 mil trabalhadores pagam imposto profissional contra os 16 ou 18 mil que não pagam, para que se venha a alcançar a tal “justiça tributária”, porque não isentá-los também dessa obrigação? Se o argumento for o de que “tal não é possível, já que tal decisão pode vir a afectar as receitas públicas”, talvez a solução passasse pela decisão da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Finanças de se vir a criar outro tipo de impostos. Quem sabe,

talvez, o “Imposto Capital” ou outros, que viessem fazer face a eventuais quebras de receitas públicas.

Escusado será dizer que qualquer estudo preliminar apenas nos dá resultados incompletos e nada nos apresenta em definitivo. Mesmo assim, gostava de pedir aos membros do Executivo aqui presentes mais dados que possam justificar tal conclusão.

( 歐安利：主席閣下：

請讓我講完想要講的。

我們都知道，現時有二萬七千人要納職業稅，有一萬六千至一萬八千人不用納職業稅，說要實現所謂的“公平納稅”，為何不豁免前者的納稅責任呢？若然說這個理據“不可行，因為會影響公帑收入”，或者可以交由財政局去決定一個解決辦法，例如設立“資本稅”或其他不同的稅種來彌補因此引致的公帑損失的呀！

姑勿論任何初步研究的結果都是不全面的又或不會得出什麼確定性結論，我都希望在座的行政會成員能就你們得出的這個結論提供進一步的資料。)

主席：我想，現在請譚司長

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歐安利議員：

我明白了你的問題。

公務員納稅問題，將會在 2002 年我們修訂《職業稅法》時一併考慮，然後在 2003 年執行，這就是我的答案。

主席：請問議員關於稅制改革... ..

高開賢議員你是否想就稅制問題發言？

請講。

高開賢：多謝主席。

司長閣下、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我想跟進昨天我提到關於印花稅的一些問題。昨日，我曾向財政局局長反映過一個例子，業界指在樓宇買賣交易過程中出現了似乎與立法會立法原意有不同的地方，就是在買賣時先交 0.5% 稅，然後每次交易應是交 0.5%，直至最後的自

置者本身是正式購買該物業自用時，同樣是交了 0.5% 後再交 2.5%，一共是 3%，最後的那個人，這是我本身的理解，在座大家都有份去通過這個法律的，如果我理解上有錯，希望同事們指正我，但如果我講得對，業界上是有這樣的情況出現... ..，但現時發現到一個情況，若果中間交易是超過一次，到最後購買自用的，要繳付一個差額，換言之，如果之前第一次交了 0.5%，第二次轉賣時又交 0.5%，第三次轉賣時又交 0.5%，那麼加起來就是 1.5%，最後購來自住者，應交 0.5% 再交 2.5% 一共 3% 的，但現時把 3% 減去之前其他交易過程中已繳納的稅後，可能會出現退款的現象，不知道財政局有無發現到這個情況，存在這個情況是否與我們的立法原意有不同呢？如有這個情況希望財政局予以改善。由於印花稅這東西比較新，業界有不少意見提出來或在執行過程中出現些疑問，希望財政局聽了業界意見後，認為業界在哪些地方不清楚的，請向業界清楚解釋，又或者業界本身有疑問，甚至財政局在執行過程中發覺到可能與立法原意有出入時，希望財政局作出適當的更改，以向社會反映作出調整。

主席：這情況本人也有所聞，亦有市民曾向我反映，我覺得是個很奇怪的現象，因為立法會通過了印花稅的時間不太久，所以，議員們的印象應是非常深刻，我們很明確的，你要購樓就要付出 3%，即第一次交了 0.5%，但到最後的買家，還是交 2.5% 的，即不論中間經過幾多手、地產商好、私人也好，也要交 0.5%，但無論如何，這 0.5% 絕對不包括在最後買家中作扣免的。我現在聽到有建築商、地產商等向我們反映有好不公平的現象已經出現，向建築商買的，就要付 3%，但向地產商買只交 2.5% 甚至 1.5%，到時經過百手後，甚有可能還有錢取回，因為前面每個人都交了幾次 0.5%，就超過了 3%，而因此有錢取回，這是個天大笑話。上屆立法會中已經很明確訂定，而且無別的解釋的了，就是每個人買樓，一定要交 3% 或 2%，這是很明確的，所以政府若果對這個法律... ..，哪個部門都好，如果覺得所制定的法律不足以清晰表達出我們的原意的話，可以交來立法會修改文字，我們也樂意去做，若果有模稜兩可，甚至現時出了這個問題，一來不符立法會的立法原意，而原意只有我們有權去解釋，其他人是無權解釋的，因為是我們立法會制定的法律，所以，希望政府注意這個問題，因為外界出現了很奇怪的情況，有市民問為甚麼我向建築商買就交 3%，但向別的人買就交 1.5%，我希望財政局長及司長對這件事倍加留意，因為現時外界的反響相當大。我們的立場是很明確，絕無別的解釋。對此，我認為已無須再作長時間的討論，因為該法律

是剛剛通過不久。

關於《博彩法》方面，我個人認為，開標在即，很多資料我認為政府是不應該透露的，因為馬上就要開標了，很多數字待幾日後就可以... ..。所以我覺得，區宗傑議員剛才答的問題，個人認為，政府不應透露，而立法議員也不應現時來向政府要求關係到即將開標的資料，同時，我認為對投標無甚益處，這純粹是個人的意見，我不知其他議員的想法。

主席：梁慶庭議員。

梁慶庭：我也是跟進有關於稅務的問題。剛才司長介紹了，也在施政方針中介紹了這個問題。我曾在特首出席立法會大會時，講過了在這方面的一些看法，現在我想在此再強調出來。我認為，稅務是一路一路在更新的，包括了剛才我們讀到的印花稅也是，經過了長時間後，終於已作出了修訂。我的意見是，特首講過明年全面處理稅務問題是有困難的，司長在施政報告中對其中某些部分已經展開了處理工作，但我覺得，個別地對稅項作出處理，是應放在一個大的框架內，連同其他稅項作全面思考後，才個別去處理，因為曾在某個時間內我們都集中在談論博彩稅，似乎對其他方面的稅項比較忽視，甚至連執行也懶得去執行，這是過去的一些批評，我覺得這些批評不是沒有理由的。我們的產業現在已經定了位，毋庸置疑，旅遊博彩業方面的稅項占了一個很大的比例，然而，服務業以至其他行業的配套，是起到作用的。稅務在階段性發展與長久性發展時期，是不相同，階段性時期裏，充分利用現時旅遊博彩稅方面的收入當然較為豐富，但能夠整體地對另外的稅務也作出考慮也是好的，因為，稅務政策對產業及經濟是起到鼓勵和支持作用的，所以，我建議應加強研究對稅務作整體的考慮，這就是我在稅務問題上想重申的立場。

主席：我剛才以為稅務問題已無意見了，所以就談到博彩方面去，我現在再問一次，有無其他議員想就稅務問題發表意見？如果無的話... ..。

區宗傑議員。

你剛才講過的不需要重複了，因為已經有了。

請講。

區宗傑：司長：

剛才歐安利議員提到關於公務員要納稅這個問題，根本很有邏輯性，我個人意見認為，全體市民都有納稅義務的，每年薪金收入是超過政府的免稅額的，都應該納稅，所以，納稅人也應包括政治職位據位人及任何其他職務的人士。我亦想跟進在舊年施政辯論時提出的一個問題，當時我提到在公司的估稅方面存在很多漏洞，未知司長在過去一年裏，有無把漏洞堵塞了呢？此外，我指出過公司報稅方面出現很多虛報的情況，未知政府在抽稅手續方面有無作過改善呢？以及有無將會計師在報稅方面的問責提高呢？多謝。

主席：方永強議員。

**Jorge Fão**： Muito obrigado, Senhora Presidente.

Durante a minha ausência, falou-se, tanto quanto julgo saber, da eventual tributação do Imposto Profissional por parte dos funcionários públicos. Ora, relativamente a esta questão, ainda ontem tive oportunidade de expôr o mesmo problema e nos mesmos moldes à Sra. Secretária para a Administração e Justiça. Quer dizer, uma vez que nas LAG se anuncia que “os funcionários da Função Pública devem pagar o imposto profissional”, quando dispositivos legais não há no enquadramento jurídico de Macau que assim o determinem, o funcionário público não se pode ver obrigado a pagá-lo.

Aproveitava a ocasião para dirigir uma questão ao Sr. Secretário que incide sobre o seguinte: foi-me anunciada a existência de um estudo preliminar relativo à questão da “tributação do imposto profissional” por parte dos funcionários públicos. Assim, gostava de perguntar ao Sr. Secretário se não nos poderia avançar com alguns dados sobre esse estudo. Nestes moldes, ao se pretender “obrigar” os funcionários públicos a pagar esse imposto sem dispositivo legal algum que assim determine, não estaria a Administração a violar o espírito, quer da Declaração Conjunta, quer da Lei Básica? É que o Capítulo IX da Declaração Conjunta sugere a “manutenção, quer dos vencimentos, quer os benefícios dos funcionários públicos não em condições inferiores às de outrora”. Por conseguinte, esta vontade de fazer com que os funcionários públicos venham a pagar também o imposto profissional, merece certamente ponderação e a recolha de alguns conselhos junto dos operadores do Direito, para que certezas haja de que efectivamente não se está a cometer um erro crasso.

Muito obrigado pela atenção!

(方永強：多謝主席。

在我離席期間，似乎討論到公務員納職業稅的問題，關於這方面，我昨天曾有機會向行政法務司司長閣下提出了相關的問題，正因為在施政方針中指出了“公務員應要納職業稅”，但在澳門的法律體系裏並無此個規定。

我想借此機會問司長閣下：由於我得知現正就公務員納職業稅這個問題展開一個初步研究，因此，司長閣下可否向我們提供一些關於這個研究的資料？由於公務員“要”納職業稅這回事於法律條文中並無規定，那麼行政當局豈非是違反了《聯合聲明》及《基本法》的精神？而《聯合聲明》第四章有“公務員的薪酬福利不低於原來標準”的這個提法，所以，應就公務員納職業稅的這個取向再三思量 and 向法律工作者收集多些意見，以免犯上一個嚴重的錯誤。

多謝垂注。)

主席：稅務改革、公務員納稅、職業稅等方面的問題，我想在此刻一起提出來，之後，就不准再提。

如果再無問題的話，請譚司長回應一下。

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多謝主席。

各位議員：

我們在未來一年修訂《所得補充稅章程》時會考慮到關於公司利益估算等方面的意見。凡是修訂章程的工作，我們一定會有法律專家、顧問的參與，請方永強議員放心。

主席：現在就區宗傑議員提出的《博彩法》的問題，而你就無須重複，因為相信司長已有了記錄。

周錦輝議員。

周錦輝：多謝主席。

想問一個很簡單的問題，司長在施政方針第三款最後一段中指出，博彩業開放後可能出現一些新的問題，但會關注和防範，請問是什麼問題？

主席：請問各位議員... ..。

吳國昌議員。

我當然不希望政府會放水給哪一個人，我只不過是提



出，因應賭權開放的各個配合經濟發展的措施，要體現公平公正的原則，舉個簡單例子，將來賭場座落的位置，對其周邊的地價是有影響的，若然誰人先知道，便可得益，所以，在這方面的城市規劃，應公平、公開、公正，可以知的就讓大家及投資者都知道，而不應個別人士先知道，至於其他的配套設施，是對經濟發展有影響的，也應考慮這個方式。還有，將來博彩投資者都願意建設船隊的，政府也應給予他們有公平競爭的機會，通過公平競爭來減低來往港澳船票的價格，盡量令他們之間有公平競爭，包括不應出現碼頭是別人控制的而自己的船隊就辛苦地經營的這個現象。試問有無措施，包括與香港政府，令到所有事情都做到有透明度、公開？這會令新時代裏的投資環境有個新的開始的。

主席：崔世昌議員。

崔世昌：多謝主席。

譚司長：

隨著博彩經營權的開放，將會加入新的經營者。作為監督博彩行業經營的博彩監察處，將面對新的挑戰，工作量亦會增大。特首經已講過，博彩業對澳門社會的發展非常重要，一刻都不能停頓，請問，博彩監察處的工作有否因應賭權的開放作出調整和適應呢？在此方面有什麼考慮呢？多謝。

主席：我剛見到還有一個議員舉手。

沒有嗎？如果無議員想就這個方面問問題或發表意見的話，請司長回應一下吧！其實，吳國昌議員提出的不是個問題，而只是希望將來可以做到公平，但如果司長想就此作個回應的話，也可以。而崔世昌議員則提出了一個很具體問題，區宗傑議員也問了幾個問題。

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多謝主席。

多謝幾位議員關於博彩方面的提問。

區宗傑議員提到關於將來的甄選標準，其實，第 26/2001 號行政法規第 78 條，已公布了博彩經營批給的公開競投上的甄選標準。

至於有議員提到博彩方面將會遇見的新問題，當然，我們即將面對一個全新的博彩經營環境，因為過往是由一間公

司專營的，將會變成由多過一間公司在澳門營運博彩業，在此也順帶回答崔世昌議員的問題，我們會在加強監管方面，為因應新形勢的發展而會重組博彩監察局。未來博彩監察局的重組的行政法規，我們現時正在制訂當中，重組的方向是希望以後在博彩業管理和監察方面盡量做到制度化，盡量希望把國際上行之有效的一些管理方法引進澳門，引進我們的管理體系，例如，採用會計制度來管理賭場即博彩經營者的運作之類。我們總的目的是，通過博彩監察局的改組，把人員質素提升和把制度改革，從而加強未來博彩業的管理，博彩監察局的重組也是朝這個目的去做。當然，除了法規在制訂和執行之後，還需要一段時間來磨合，即是該行業新的發展情況與當局的執行情況的互相磨合，之後才可做得更好，而對此，我們已經作出了部署。

未來博彩業開放了之後必定會出現新的問題，也不會是簡單的問題，但我們有決心去面對，有決心去解決，多謝！

主席：似乎已無議員想就此問題發問了。

方永強議員。

**Jorge Fão** : Senhora Presidente, se me dá licença gostava ainda de dirigir uma pergunta aos representantes do Executivo. No Ponto 3 da nota de apresentação das Linhas de Acção Governativa, é referido que “a liberalização pode trazer outro tipo de problemas que carecem do nosso acompanhamento e prevenção”. Pergunto: que tipo de problemas está a Administração a prever ou que venham a surgir?

Muito obrigado, Senhora Presidente.

(方永強：主席閣下：

可否讓我向執行權代表多提一問？

在施政方針引介中第三點指出：“開放會帶給我們須予關注和防範的其他問題”。請問：據行政當局估計，會出現哪些問題？

多謝主席。)

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主席、方議員：

我認為，博彩業未來的開放，市場上就有了新的情況，市民也要面對一個新情況，對每個人、每個階層來說都

會有新的問題，所以新的問題是多方面的。

主席：請問各位議員... 。

高開賢議員。

高開賢：多謝主席。

譚司長、各位議員、各位同事：

在政府財政領域的施政報告中甚為關注中小企業的發展，澳門中小企業在過去的經濟調整裏面，克服著種種困難，可謂在艱苦中求生存求發展，而政府在施政報告中也提出了不少措施希望去扶持中小企業，其中在 4.1 裏提到，有效落實中小企業信貸融資擔保計劃，將會由金管局落實和跟進，作為政府，在這方面是相當積極和努力去研究如何扶持中小企業，相信作為中小企業經營者也欣賞政府是如此大力作出支持的這個做法的。但是，據我個人理解，這個計劃已研究了超過一年的時間，在過去一年裏，捱不住要結業的都已結業了，換言之，等這個扶助政策出籠，可以說是“望穿秋水”，中小企業等得政府落實這個計劃是等得很焦急的，現時政府提出的融資擔保計劃，我聽到一些信息，似乎認為其可行性及實效性有值得商榷的地方，尤其是在未得到資助之前，可能已要交保險費或請核數師、會計師查核一些賬目等繁複手續而要付出一筆費用，可謂“未見官先打八十板”。此情況下，我認為該計劃存在值得商榷的地方。又聽聞，政府還想找保險公司合作，但無哪幾間保險公司想合作，究竟是什麼回事呢？希望司長解析一下。

除了這個計劃因存在值得商榷之地方而未能執行之外，我早前還聽到商界團體曾提出些方案，但得不到政府的接納。請問除了上述計劃以及商界提出過的方案之外，政府還會否考慮一些更直接和更快捷的方法去扶助中小企業呢？多謝！

主席：無其他議員想發表意見了，是嗎？

譚司長可否回應一下高開賢議員提出的問題呢？

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多謝高議員的提問。

中小企業融資擔保計劃一開始的意念是希望支持幫助澳門的中小企業發展，我們並非預備提出一個信貸融資擔保計劃令到一些企業苟延殘喘或挽救它們於倒閉的邊緣，是希望提

供一個融資擔保計劃令他們能夠發展。我們在 2001 年上半年度，按照 2000 年施政方針的構思，用了半年時間完成了一個初步草案並徵詢業界的意見，但很不幸，下半年裏，國際經濟形勢發生了變化，因而令到原本有興趣有計劃參與這個計劃的公司、企業，包括保險行業的一些公司，有了另一方面的考慮。我們仍希望這個計劃可以進行，但現時進行的方式可能有了變化，政府的承擔可能會有所增加，既然政府要增加承擔，而政府又要謹慎小心地去運用公帑，所以我們還希望聽聽大家、社會、工商界等各方面的意見，對利用政府資源，對這個融資計劃作出更大的擔保上有什麼看法。面對新的形勢，現時確實是有了新的考慮，這是確實的。商界的一些方案，我們是有留意，有關關注的，但都是有關於對公共資源的運用的要求，作為市場經濟來一說，任何支持的計劃是在某個行業或某方面的經濟發展上作出傾斜的時候，我們就一定要審慎處理。對支援中小企的建議除了在發展上、在資金上的支持外，對中小企業做創新產業，我們明年是有一個基金支持，如果中小企業做創新產業就可另外得到一個資源支持，而有關部門，例如貿促局、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都設有為中小企業的服務，提供資訊、提供中小企業人員的培訓、提供在尋找市場上的幫助，這都是對中小企業提供協助的希望，我希望澳門中小企業朋友多些去利用。我們曾介紹過，在參加 APEC 時參加了中小企業工作組的其中一次會議，會後我們發覺到在國際環境、亞太環境裏，中小企經驗的交流，對澳門中小企未來的發展是有幫助的，我們將來會推廣這方面的經驗，希望能令到中小企業利用到這方面的資訊，從而擴大澳門的發展空間。主席，我的答案就是這麼多了。

主席：各位議員：

請問還有哪一位想就財政經濟施政範疇發表意見？如果今天不講，還有機會講的，你們可通過質詢來盡量提問，一星期有兩次提問機會。如果沒有議員想就此範疇發表意見的話，我們今天的會議到此為止。我在此很多謝譚司長及各位官員的來臨，現宣布散會。

時已夜深，秘書處為大家準備了宵夜，請各位慢用。

文牘：紀錄及編輯辦公室

翻譯：行政暨公職局翻譯